基 督 教 真 谛

鲍勃.乔治　著

道　　真　译

一 九 九 五 年
迴 音 团 契

目　　录

作者序.....3
邱　序.....4
序.....7
绪　言.....9
第一章　忙碌，但却虚空.....15
第二章　谬误的本质.....20
第三章　有生命的人——《福音》被忽视的一半.....27
第四章　一次赦免，永远完全.....33
第五章　拼图和读经.....39
第六章　树立得体的自我形象.....45
第七章　蒙神大爱，并得接纳.....52
第八章　奇妙的互换.....58
第九章　定罪的作用.....65
第十章　挣脱律法的轭.....71
第十一章　恪守更高的律法.....78
第十二章　在依靠中得释放.....85
第十三章　在恩典中长进.....92
结　论.....99
译后记.....102

作者序言

在本书中我要与大家分享的是我重新发现人生真正意义的心路历程。这是我依靠神的话语走过来的亲身经历。我所追求的是切实的、具体的人生。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件事是能更加完全地认识耶稣基督。

我知道我不会是第一个，也不可能是最后一个走在这条道路上的人。这就是为什么我得知“基督教真谛”译成中文后如此感谢神的原因。可能我们的文化背景不一样，但在我与其他人所经历的许多试炼、苦难与挣扎中，你或多或少会有相同的感受与经历。我们真正学到的是我们有一位以完全的爱来爱我们的上帝；正因如此我们可以信靠、依赖他。正如经上说：“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

神藉着本书所成就的远远超过我所能想象的，这使我领悟到我们在基督里面的地位是何等的尊贵。我心灵深处的祈求，是在现今的世代，神能使用本书呼召全世界属他的子民回到真正的生命的道路上。

鲍勃·乔治

于美国德州

一九九四年

邱　序

三年前从收听鲍勃·乔治的信仰辅导广播中我知道了这本书，读后我非常喜欢它，它引起我心灵深处许多共鸣。在过去这些年，对什么是基督徒的信仰，我与作者有许多相同的看法。我很同意在这本书里提到的好些观点。我参加了他们举办的“门徒辅导训练”，过后不久，我用本书及它的研读手册作为主日学教材，这课上了近一年的时间。

很高兴收到从迴音团契寄来鲍勃·乔治所写的“基督教真谛”与“恩典中长进”这两本书的中文译稿。因为文化背景的不同，有好些部分只能意译。但不论如何，这两本书中绝大部分的属灵信息，已被很忠实地翻译出来。

“基督教真谛”是一本关于属灵生命的书。在伊甸园里，神创造了人，并给人“灵的生命”，亲近神，依靠神，与神有美好的关系。(创一、二章)

当人选择不顺服神时，人类开始堕落。从那时起人被逐出伊甸园、远离神，失去神所赐的灵生命，人开始了灵生命的死亡。(创三章)

福音是神为重新恢复人已死的灵生命而预备的：人藉着相信耶稣基督在十架上所完成的救赎，就可以在神前被称为义：不但如此，人的灵生命藉着接受基督复活的生命——永远的生命——得以恢复。

在旧约圣经里，神早已藉先知预言了这救赎计划。而这计划是靠着耶稣基督的钉十架与复活完成的。这福音的信息被使徒们、特别是

在保罗的书信中传讲得更清楚明白。保罗说：这奥秘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西 1：27)

记得有时候我在中国听到，福音常被认为“信耶稣死后可以上天堂”。这使人误以为相信耶稣只是买了个死后的保险：保证上天堂。好象基督徒的信仰只是为了来生。但这本书提醒我们对基督的信仰是与今生有关的。当我们相信、接受耶稣基督时，我们不必排队等候被神接纳，在神面前我们马上被称为义，并且即刻领受新的生命。耶稣用葡萄树与枝子的关系(约 15：5)来形容他与信徒间亲密而又延续一生的关系。

在本书中鲍勃·乔治用他的门徒辅导的经验来帮助我们认识：“基督住在我们里面”看来似乎十分抽象，其实就是整个福音的中心：

耶稣来为我们死，

因此他能活在我们里面，

并且透过我们把他的生命活出来。

此外，作者提醒我们，一个圣经学者与一个基督复活生命内住的人之间可以有极明显的差异。在本书中，作者用个人的经验来描述其间的差别。他也藉耶稣与法利赛人对话的经文来解释这区别：“你们查考圣经，因为你们以为心中有永生，给我们做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 5：39—40)

使徒保罗这样做见证：“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作者藉本书邀请

你加入这“信仰之旅”，去发现圣经中的真理：耶稣基督是生命之道；经历保罗所见证的真实，使我们在这旅程中一再地发现基督教信仰的真谛。

我所期望的：是神能使用这本书去建造中国的基督徒，使更多人蒙福，特别是那些住在中国大陆的基督徒。

邱道彬

于美国奥斯汀·德州

主后一九九四年

序

当今世界最令人厌烦的事莫过于信教；但最令人振奋激动的却是做基督徒！

这两者之间究竟有何差别，绝大多数的人们一无所知。于是有些人苦心孤诣地追求着一种他们从未经历的生活．用教会取代上帝．用基督教取代耶稣，用善行义举取代圣灵的能力、喜乐和权柄。他们脱离实际。单单注重刻板的仪式．完全抛开了实质，顽固地维护仪式，以免一无所得，以致两者皆失！

他们是无油的灯，断汽油的汽车和无墨水的笔。由于自己的无能，人类社会赖以生存、运作的这一切，他们一无所有．因此常感困惑。造物者按照他自己的形象造人，并住在为他所造的人里，藉此体现他的人的属性。为了与我们人类在一起。基督献出了他自己。他的到来就是把神送还给我们，他的到来就是为了我们获得生命——神的生命！

还有些人虽有生命。却从来没有活出基督的生命。他们接受了基督，感谢基督为他们所做的一切，但并没有在他的权柄下生活。他们生活在昔日与未来的基督之间的精神真空里：渴望活着为基督，就像基督在他们里面、并通过他们活着一样。他们不断祈求的，其实是在神里面他们早已拥有了的！

鲍勃·乔治正是针对追求自己尚未拥有的生活的人们和虽有生命、但没有活出这种生命的人们。根据自己的经验以及与他分享、交通的信徒的经历，写成这本书。书中充满读后使人释放的真理．这是

一本基督教启蒙书，既有普通常识。又不乏属灵的真见灼识，通俗易懂，给人启迪，发人深省。

我相信很多不堪终日劳碌、疲于奔命的人们阅读本书的篇章后，一定会找到主耶稣基督赐给他们的急需的灵粮。

w 依安·托马斯 少校

迦百农擎炬者布道团契

绪　言

根据“韦伯斯特大词典”，“classic”一词解作“最优秀的；标准的；权威性的；确立的”。此外，在这个的多项解释中有一条解释是：“属于或具有一种匀称、正统、客观、节制、规则、质朴的风格”。[注]

本书写的是我对“基督教真谛”的探索。上帝和他的道的权柄从来都没有削弱。今天，神的道仍然像公元一世纪基督的信徒颠倒乾坤时那样，“是活泼的，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来 4：12)，从来没有削弱。有史以来问题一向是出在我们身上，今天仍然是这样。我们本应与基督保持生气勃勃的个人关系；这种生气勃勃的个人关系和在基督生命里的经历，都应转化成为虔诚的信仰的生活。我们总是背离基本原则，以次充好，被陈规积习紧紧包装，渐渐远离起初的爱心。我也有过这样的经历。这本书写的是这重新发现“真谛”的人的经历。

就渴慕真谛而言，我和多少世纪以来无数其他信徒确实没有两样!——无论是有名的，无名的，还是被遗忘的信徒。尽管个人经历和文化教养有所不同，总是有神的儿女找到了基督教的真谛，并愿意“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腓 3：8)通常这种挚着的追求是要付出代价的：多少年来千百万信徒因“威胁国家安全”而遭到镇压而丧生。其他信徒被摈弃放逐，被斥为“异端”、怪人，难免遭极端处置，已够痛苦。但最终他们如愿以偿，找到了真

谛。

托泽先生曾著文评论“异端”的隐患：

“被当代福音派领袖接受并奉为至尊的基督教文献，必须严格遵行固有的思想体系，即某种决不可背离的‘群体’。半个世纪来在美国我们一直将此奉为金科玉律。我们至敬至诚地相互效法模仿，亦步亦趋，尽其所能人云亦云，决不敢独立思考，抒发己见。”

尽管托泽先生这番话是早在 1948 年说的，情况并没有根本改变。要求人们对固有的信条和传统作一番反思依然是十分冒险的。

在本书卷首我必须申明：在涉及信仰的所有基本教义上，我的信条是绝对正统，不可动摇。对做个基督徒的一系列基本问题，如基督的神性，他的圣洁降生和纯真人性，基督的权柄，唯独信仰基督方能蒙恩得救和主基督确实无误的载誉再来等等，本书没有提出任何异议。

我要议论的是那些一般人确信无疑的普通观念和在日常生活中这些观念的应用。人们按照传统的体系和惯用的方法解释在日常生活中这些观念的应用，在人们心目中，有些体系和方法已根深蒂固不可动摇，几乎与基督同具权柄，必须提出质疑加以评述。我们基督徒与人交谈时有一种一成不变的倾向：我们认为对方能听懂，因此采取一种“属灵的简洁”方式。人们对那些词句和空话都已相当熟悉，往往频频首肯表示赞同，但非常不幸，我相信我们掩盖了严重的误解。

例如，我曾在多次演讲中要求听众告诉我听到“trunk”这个英文单词时他们首先想到的是什么。他们回答：“一棵树”、“一头象”、“皮箱”、“汽车”和“人体的躯干”。出过国的人会回答说，在英国，

这个单词意思是一个长途电话。基督教教会内各种解经和研讨会多得不胜枚举，所遇到的问题与上述一例完全一样。我们不断重复那些滚瓜烂熟的词句和公式，只要彼此矛盾的种种隐义未被揭示，表面上似仍能维持统一，彼此相安无事；但是一旦有人问“你这样说到底是什么意思?”问题就应运而生。

作为牧师我们接待前来咨询的信徒，就象工人在汽车修理厂里修理汽车。所有进厂待修的汽车他们都看见，由于他们必须修理这些汽车，他们必须熟知各种牌号、型号的汽车的性能。他们能说出各种牌号汽车特有的优缺点。我们常听到他们说：“请注意 X 变速器可能出了问题。”或：“Y 公司制造的汽车不错，但车身制造工艺太差。”他不像地方汽车商那样拥有既得利益，全凭修理汽车的实际经验作出上述判断。与汽车修理工人一样，我对任何个人团体没有偏见，既不偏爱，亦无恶感。但是，作为主的仆人，肩负以主的教导为人排忧解难的重任，我不得不提一些令人不快的问题，揭示那些一直在暗中伤害信徒属灵生命的谬误。面对人生旅途中遭遇重大变故前来寻求帮助的咨询者，牧师不能泛泛而谈，空谈大道理。因此，如果本书某些章节咄咄逼人、读后令人不快，请不要见怪；书中写的对事不对人，指责的都是伤害人的谬误，而不是人。

另一方面，本书对基督的教会的广泛论述将导致另一个问题：对那些没有亲身经历过的误解和谬误，人们很难引起警惕，认真对待。当我指出一种误解、一种错误时，很多人会说：“我闻所未闻。”或：“我简直不敢相信。”或：“我从来没有碰到这些问题。”对这些受过

系统训练的信徒，我想说：“为着你们得到的宝贵经验，让我们赞美主!但我提到的这些误解和错误是既成事实，在我国其他信徒中已造成混乱，必须认真对付，因此，那些你们从未碰到的谬误既然不会对你们构成难处，我的意见是：“如果说得不对，就别理它。”

但请不要过早下结论，硬说你身边其他人跟你的想法一样。我和许多牧师交谈过，他们自信地说“我教会里的会众和这些谬误无缘。他们完全懂得正确的教义。”但是一旦对他们进行考核，考核内容涉及具体细节、超出他们所熟悉的词句时，他们对基督教真谛的理解实在非常贫乏。系统受训是一回事，要完全理解又是另一回事，任何人经过培训后，对考核问题都能作出正确回答，但不等于学会独立思考。熟悉圣经并不等于读懂圣经，两者是有着原则区别的。

这是一本“大型画册”，作者编写这本“画册”，详述如何纠正当代基督教会中存在的种种弱点、弊端。但是我并不想评论信徒生活的每个方面；本书也无意把信徒从襁褓带到坟墓，只想倡导对人们处世为人的基础作一番检查和反省。对当代基督徒生活的一些特定领域我们不乏出自《圣经》的教导材料。正如我在第一章中所述，由于我们手中有了太多的冠以“如何……”为题的、指导信徒一言一行的材料来源，远远超过我们实用的需要，我相信我们已忘掉如何活，已忘掉我们生命的真正源泉即主耶稣基督本身。如果我们离开了起初的爱心，即我们与基督之间的联系，那么我们所有的以“如何……”为名的应用充其量只能充作神心目中的燃料：草木和禾秸。

本书收集了很多请求答疑解惑的信徒的故事，其来源不外乎作者

与他们的个别接触和主持广播台听众来电节目的经历。所有的故事都是真实的，我还直接引用了交谈过程中的原话。但为了使故事符合阅读习惯，我并没有逐字逐句地记录这些交谈。这些故事并非谈话记录。真实生活中的咨询者与答疑者的讨论往往延续时间长，内容庞杂，不宜直接记录后付印。但是书中记载的讨论主题，涉及的问题以及对付的办法是绝对真实的，作者未作任何改动。在绝大部分故事中为尊重隐私权，我改去当事人的姓名，但他们都是现实生活中真实存在的人，今天我要向你们一一介绍。

结束绪言前我愿向两位人士特别致谢。神重用他们，他们教授《圣经》的事奉，以及我与他们的交往，促进了我的属灵生命的成长。为着比尔·布莱特博士我感谢主!是他带我认识基督，得到了救恩。为着义安·托马斯少校，我感谢主!是他教我认识："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歌罗西 1：27)的深刻含义。今天我在本书中与读者分享的是我本人学习、探讨《圣经》的心得以及这两位导师和众多其他神的儿女的贡献。本书的内容已与今天的我融汇成一体；在很多情况下，我甚至说不清在阐述一个论点时的措词和例证的出处。假如我有意无意地引用了这两位导师和其他神的儿女的真知灼识，我请求他们接受我最诚挚的谢意。

1900 年前，圣徒保罗写道："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象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保罗警告我们的正是人类"偏于邪"的本性；多少世纪以来，基督教的真谛被反复疏弃、埋葬然后重新发现。哪里有渴慕神的真理的人士，它

就骤然显现。我心中最诚挚的祈祷就是神悦纳这本书；当他呼唤当代人们回归基督教真谛时，本书能为主所用。

[注]本书原著是英文，书名为“Classic Chri stianity”：作者在绪言开头要解释书名，因此先解释“Classic”一词。

第一章　忙碌，但却虚空

又是一个星期一的早晨。我驱车沿着中央高速公路缓缓向达拉斯市中心驶去，等候着我的将是挤得满满的工作安排。坐在驾驶盘前，置身在车水马龙之中，我的眼睛又蒙上了厚厚的一层泪雾。我为什么这样苦恼?为什么几乎天天流泪?

使我更感困惑不解的是：教会认为我应该做的事我一直都在做。我通读《圣经》，熟记成百段《圣经》章节，向所有认识的人作见证，经常祷告。我在教会的事奉也是完美无缺的——星期日上午的主日礼拜我从未缺席；星期日和星期一晚上走访教友，星期三晚上以及数不胜数的其他时间出席教堂理事会。教会里我能做的几乎都做遍了。

但这一切仅仅是开始。我在基督教会里是全职事奉，重点在一个“全”字。我在圣经学院授课，在美国一个最大教会任福音派牧师，兼任我本人创立的牧师协会主席。我一直在撰写《圣经》辅导读物。每天都在电台主持 15 分钟的广播节目，在达拉斯乃至全国各地主讲专题研讨课程。我忙碌吗?你应该相信，我确实很忙碌!

我的苦恼和沮丧与贪爱世界追求物质世界无关。早年我活跃在商界，早已享尽荣华富贵。从成年到 36 岁，我为了成为百万富翁艰苦奋斗，同时探索生存的目的和意义。但我的奋斗并没有给我带来满足。后来我创办了自己的企业，满以为只要能主宰自己的命运，就能称心如意。但结果我依然失望，因为一切照旧，没有丝毫改变。我跨入社交界，甚至与好莱坞的名流密切交往，但我发现他们跟我一样空虚、苦恼。我把那一段生活概括成“汽车、酒吧加电影明星”。我依然没有得到欢乐和满足。

后来，通过一系列奇妙的事件，我明白了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先受死、而后复活；为此我体验了神的宽恕，在他里面我经历了新的生命。就在那时候，我把自己的生命归向了基督。我向主祷告：“主耶稣，假如你能改变我，请现在就开始。我肯定需要改变。”

神果然改变了我!我生平第一次发现经历爱是多么幸福!藉着主的带领，我结了婚，婚后我和妻子相亲相爱，婚姻基础巩固。我生平第一次体验了做父亲的快乐——在此以前，我实在太忙!我不再把自己禁锢在为成功而拼命奋斗的牢笼中，而热心与人们分享这人类可知的最美好的信息——主的救恩，引导人们认识改变我的生命的主耶稣。每一天我都有不寻常的经历：我一生从来没有这样喜乐。

但这一切毕竟是八年前的事了，后来我的光景怎样当我回顾过去的岁月时，泪水不禁夺眶而出，顺着双颊淌下来。安德烈·克劳契写的一首诗歌的歌词一次又一次萦回在我耳边：“主啊，求你把我带回初信时。”我轻轻哼着这首诗歌，我的心在向神哭泣。

这种变化从情理上实在说不通；几年前我的属灵生命如此旺盛、活跃、充满生机；可现在，它停滞了，堵塞了，几乎完全休止，比眼前高速公路上的交通更糟。究竟在哪里出了问题?

今天我明白了：我的经历绝非绝无仅有。我和各地基督徒交谈时总是听到他们问：“我究竟怎么了?”他们中很多人和我一样都在做那些基督徒应该做的事，但他们总觉得在为履行教会的义务疲于奔命：他们非常忙碌积极，但是一事无成，毫无成就。

很多人参加了一次又一次的专题研讨会，听了一套又一套录音磁带，读了一本又一本书，竭尽全力找回基督徒生命长链中那失去的一环，以求完全。在灵修资料方面，我们这一代比

我们的先辈丰富得多。但我不禁要问：我们属灵的光景有长进吗?我们是否更加喜乐?是否更加虔诚、忠心爱主?对主、对主的爱，我们是否有更深的经历?

这一连串问题使我想起依安·托马斯少校讲过的话：

“如果一个外邦人走进一家基督教书店，他会看到书架上摆满了冠以“如何……”为书名的图书——从如何经营教会企业、如何带领灵修课程到如何烹制教会宴会菜肴，应有尽有。他可能会说：你们基督徒难道什么都懂、什么都能干吗?”

我不得不同意托马斯上校的意见。我认为我们本末倒置，背离了神为我们命定的头等大事。尽管我们有那么多的“如何”，我相信我们忘掉了如何活着。我们忘记了基督的生命就是基督、而不仅仅是生活方式的改变。但是我们的生命一旦离开了基督本身，我们除了一头栽进各种活动和工作之外别无选择。其结果，谁要同时加人众多教会，不须通过教义考试，只须要健康检查合格!要攀上领袖地位，单纯的忍耐力甚至比属灵的通达更重要。

神通过一件我终身难忘的事开始使我警觉、惊醒。麦克是一个七十多岁、满是雄心壮志的实业家，多年来一直是教徒。但是一个星期三晚上听了我在聚会上与弟兄姐妹分享的见证，他才明白他还从来没能把主耶稣基督看作他的救主。尽管他参加了很多教会活动，他从未清楚地懂得做一个基督徒意味着什么。

此后的好几天他一直在苦思冥想，问了我很多问题，终于下定了决心。在教堂星期日晚礼拜上他决定登台向会众坦诚叙述自己信仰上的得失，我坐在听众席的前排当顾问，看着这个年迈刚强的实业家在台上以孩子般纯真的心接受基督，不禁深受感动。我和他站在牧师前，眼里噙满泪花。

“鲍勃，这简直太奇妙了!”牧师欢呼起来。“他是本城最杰出的实业家之一；他家财万贯，才华横溢，我们应该让他参加我们的工作。请务必让麦克尽其所能分担你的工作。我们应该充分发挥他的作用。”

我永远不会忘记此刻麦克眼里含着泪，用真诚、颤抖的声音说：“牧师，我不需要工作，我只需要主!”

麦克的话音刚落，我就明白他的回答充满了智慧，但他自己却完全没有意识到。我不禁暗自思忖：也许这就是我的光景的真实写照；我当时属灵生命脆弱，盼望工作胜过与主的关系。

从很多基督徒嘴里，我也听到这痛苦的自白。确实有人有与主耶稣基督直接交通的经历后，其属灵生命立即有长进。但如何由此开始继续前进似乎尚缺少正确认识。他恪守信徒的嘱咐和教训，一跃而上，直接开始事奉；不需太久，他就发现仅凭事奉，尽管至诚至敬，再多也未必能使属灵生命增长。万般无奈中他加倍努力事奉，但就象一个深陷流沙、拼命挣扎的人一样，越是卖力，陷得越深。

还有的基督徒受畏惧和罪的捆绑，结果扼杀了属灵生命的长进。玛丽的经历就是一例。她在写给我的信中说：

“我在一个严格的教派里长大，学会了敬畏神。重生后我先后参加了很多教会的事奉，与很多牧师谈过心，请教过很多医生、顾问、精神病大夫和心理学家。只要你说出一个，我肯定请教过。但直等到我开始学习神的救恩和宽恕，我灵里才开始得释放……现在我不再背负罪的重担、不时回眸眺望，看神是否手握大木棍在后面追赶我。

我听说很多信徒都有过玛丽叙述的经历，就像受到极端专制的父母管教的孩子，他们一直生活在忧患之中，担心神的大木棍。他们自觉或不自觉地生活在整套律法之下。完全遵守这些律法的时候，他们还过得去，一旦有过犯，他们就全垮了。于是很多重生的基督徒生活在枷锁中，老是担忧自己是否谨守律法，行为是否端正，怕稍一不慎得罪了神。他们习以为常，天天背负罪的重担，否则反觉不正常。

我们决不能以为这些人们很痛苦。表面看来，他们可能很喜乐，一遍遍重复教会那些套话，履行那些理所当然的教会职务。但在内心深处，他们明白他们只是在装腔作势，演戏给人看。他们渴望与弟兄姐妹交通倾诉自己的畏惧、痛苦和疑惑，但害怕被定罪，始终没有勇气迈出这一步。他们只是默默地忍受着无声的谴责，担心神一旦发现他们的过犯会不会离弃他们。

就在最近一次讨论如何对付恐惧和忧虑的读经系列讲座会上，我要全班学生书面回答下列问题："你畏惧什么?"很多学员的回答全在意料之中，但有几张答卷令人痛心。一个学员说因与神的关系失常、一向作假而一直生活在恐惧中，无法从这忧患中解脱。我根据多年疏导、帮助初信信徒的经验，断言像这样不署名的写信人绝不是个别的、绝无仅有的。

当耶稣说及丰盛的生命时，心中是否早已预见人的这种败坏?不!如果人从未有过任何其他经历，他们会默默承受这种表里不一、虚伪作假，然后渐渐习以为常，并认为"事情本来就是这样，这种两面性人皆有之。"

我的妻子艾米童年一段经历就是一个十分生动的例证。艾米是全球经济大萧条的三十年代在苏俄的乌克兰长大的；因家境贫寒，一年四季都是打赤脚，直到 8 岁才穿上第一双鞋。那一天艾米太快乐了——有人给她捎来了一双旧鞋，一心以为她能穿，但鞋子太小了，她屈曲着小脚趾才勉强把脚撑进去。"鞋合脚吗?"妈妈问。

"完全合脚。"小艾米欢呼着，笑得合不拢嘴。

能有鞋穿她就够称心的了，管它是什么鞋呢!再说，她从来没有穿过鞋，根本无从比较，因此她道过谢后就跑开去玩了。很久以后艾米对"鞋"的解释会是这样："鞋子就是穿在脚上的、让你在冬天也能跑到室外玩的东西，但脚有点疼。"

后来有一天她终于穿上一双真正合脚的鞋。奇妙极了，穿上这双鞋，脚一点也不疼了。她这才明白：她一向以为完全正常的事，其实根本不正常——鞋子经过修整可以合脚，穿在脚上就会舒服得多。

我相信这个故事是很多基督徒生活的写照。显然，明白我们死后将进天堂比茫然无知和惧怕审判要好得多。但是现在在地上我们对属灵的生命却不企望有所得。我们只满足于做"二等基督徒"。

当你听人说你应该经历一切、实际上你并没有经历时，你只有两种选择：满心惭愧坦率承认，或满不在乎，自命不凡。

如果你觉得自己已陷入这种进退维谷的绝境，我这里有解困良策。基督徒的生活决不是增进和完善活动能力；它是实实在在的，绝对真实的!你的苦恼我完全能体会，因为我曾有过相同的经历。但在这本书里，我要与你分享神在我身上并将我释放的真理。我花了很多年时间才学到这些东西。我现在明白的道理中很大一部分却是通过惨痛的经历——一个人的失败才学到手的，但这些道理往往是一生中最宝贵、最值得珍惜的。

就在因交通阻塞我被困在高速公路的那天，神一步步把我苦苦求索的答案赐给我。我记

得基督说过："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 8：32)我想，如果"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反之亦然："谬误必捆绑你们的手足。"认识这条原则是我的重要转折点：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谬误必捆绑你们的手足。

我一向思路清晰，马上意识到我肯定还没有得到自由!其原因只有一个：我根据谬误生活，而不是真理。于是我马上想到问一个答案显而易见的问题："我的基督徒生活在哪些区域陷入谬误的泥潭?"我回忆起初信时那一片对主的纯真，对真理的渴慕，并与我目前的光景比较、对照。在很多地方，反差竟是这样鲜明!有些谬误涉及原则性问题，我对读经的态度就是一例。我 36 岁接受救恩时埋头读《圣经》，有好几个月妻子以为我中了邪!可我心里明白，我迷上的是主的道。但随着时间的推移，由于《圣经》知识的增长，我对主耶稣纯真的爱蒙上了阴影。

由于我专心致志寻求主的道(在初信阶段，这当然无可厚非)我显然忽视了什么。耶稣从未说过，道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叫我们得以自由的是道的真理。耶稣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 8：31，32)接着他又说："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道的真理究竟把你们带到哪里?带到天父的儿子——主耶稣基督!

我熟读《圣经》，几乎倒背如流，但单凭知识改变不了我的光景。我本人就有过熟读《圣经》却不见耶稣的经历。我记得耶稣对法利赛人说过：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 5：39，40)

福音布道时有句众所周知的名句，我一直牢记心头。不信基督的总是说"我不喜欢宗教，"用这一名句来回答，恰到好处："基督教不是宗教，而是人藉着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与神的联系。"这句话是千真万确的。但使我震惊、战栗的是：我一方面与外邦人分享基督的教训不断引用这句话，另一方面在自己的生活中又远离基督，依然在履行宗教义务!

我渴慕得救重生后的头两年经历过的喜乐。那时候，尽管我一向不习惯早起，我常常清晨 4 时醒来，捧起《圣经》尽情享受与天父同在的喜乐。没有人吩咐我早起敬拜主，是我自己要这样做。

在这两年间，作为一个基督徒，活着就是喜乐。我生平头一次发现爱自己家中的亲人的真正含义。我对属下的职员说了我的信仰；我在查经班授课；一有机会向顾客宣讲耶稣的救恩时我就会非常激动，比销售 20,000 美元的货物还要激动!

那时的光景与几年后的今天、在达拉斯高速公路的交通高峰时间我常常流泪自责相比，形成多么鲜明的对照!究竟错在哪儿?我公开拍卖公司、开始在教会"全职事奉"后这种激动就渐渐消逝、隐退。显然我的心已经不在经商做买卖——世上还有什么能比全奉献全职事奉更值得由衷振奋?我相信最后目标已全部实现，因为我已决定终身事奉。

但不知为什么总是事与愿违。我依然在查经班授课，我依然与人们分享我的信仰。但这一切只是为了表现。授课也好，分享也好，都是勉为其难，不得已才这样做，绝非自觉自愿主动做主工。有人提醒我每天早晨应该腾出一段"安静的时间"与主亲近。但是我要填写报告说明我与多少人分享基督的宝训、带领多少次查经。我的喜乐逐渐消逝，授课和分享变得更为机械。因为忙于其它事情分了心，我一向非常珍惜的清早与主亲近的时间越来越少。经商时我曾带领成百人认识基督，但后来我总觉得再也提不起劲向人们宣讲救主。不要因此责怪我：当看到有人得救重生我依然万分激动。但是一旦你失去了得救后的喜乐、只是出于习

惯与别人攀比，或者只是履行一种职责与别人分享基督宝训，你会觉得做这一切索然无味，没有足够的动力。至此你还能说什么?难道说："做个基督徒，到头来跟我一样烦恼?"我想起了最早吸引我投身全职事奉的挑战："起来，为改造这个世界献身!"我接受了这个挑战，投身于改造这个世界的热潮。但是这世界究竟改变了多少?我实在说不上来。

在加州南部事奉数年后，我接受派遣到达拉斯去带领一个重要的全市范围的福音布道运动。整整三年我投身于这个运动，为的是改造达拉斯。但是运动结束后我不得不承认达拉斯其实没有多大变化。

经过反复思考，我终于认识到最重要的是造就一批牧师，从内部改造教会。我开始培训教会的带头人，指望他们结业后为地方教会培训带头人。我担任了全球最大教会之一的福音派的主席，但不久我清楚地意识到我根本没有能力改变教会。事实上，我连改变自己都没有足够能力；想要改变身边的任何东西岂非荒唐可笑。如果不能改变自己，我怎能奢望改变整个世界?

蒙住了我的眼睛的还有一件大错。经过反复思考，我终于明白基督并没有召唤我去改变什么；他只召唤我去宣讲真理!难怪我到处碰壁。我一直为之奋斗的目标从来就不是神的旨意，我完全失去了认识神的喜乐。我经历过主丰盛的爱，但主的大爱只换回我虚假的表象。不错，对主的计划，我完全顺服；但我离开了为我制定计划的主。我的否认不可能维持太久；即使基督徒为我鼓掌喝彩，亲热地拍我的背，赞扬我干得多么出色，我仍尊重事实，实事求是，不久就会卸下伪装。

啊，这一切我都已厌倦。我只是厌恶这一切，总觉得精疲力尽，不堪其苦。我渴望再经历得救的喜乐。把车开出高速公路、驶近我的办公处时，我做了一次简短祷告：

"主啊，我过去工作过的公司的教诲、我的教会和我所属教派的教训，我都不想听。我要聆听你的教训，听你从头开始教训我。我渴望懂得真理，你应许必叫我得以自由的真理。我早就厌倦听人的教训；我渴望听你的教训。"

数年后的今天，我可以告诉你神比我过去所能想像的更真更活。就因为我懂得在基督里我的地位，我体验到真正自由的喜乐。我与神的关系比 1969 年初信时更亲密，更令人振奋。耐人寻味的是我可能跟过去一样忙碌，甚至比过去更忙。但是布道工作不再是一种负担，而是喜乐!我不再想改变世界或其它东西，我乐于让神通过我作工产生他命定的效果。

在这本书里，我要与你分享我学到的功课。

如果你觉得你的基督徒生活平淡刻板而绝无独特新颖可言，如果你听到你的自言自语："基督徒生活的图景应该比我正在体验的范围更广阔。"如果你不是基督徒，而是有志探索真理、却又被众多教派和宗派所迷惑、怀疑"真谛"究竟是否存在的旁观者，我恳请你跟我一起出门远行。这是我畅游《圣经》和生活历程的旅行，发掘《圣经》教诲、探索《圣经》教诲真理的旅行。我最大的愿望就是更充分、更全面地了解《圣经》揭示的神人合一的耶稣。我衷心感谢神，藉着他的带领我找到了我所孜孜以求的、回归基督教的真谛。

我们将探讨的篇章你可能已经熟识。你可能已经会背诵很多圣经章节。我希望并祈祷你在这本书里找到的是这些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的圣经章节的真理。我祷告神赐给你们足够的悟性，看到他特别拣选、赐给爱他的人们所有的奇妙的礼物。

第二章　谬误的本质

我和彼得谈心前后已有三年了。他嗜酒如命。我一度曾劝他戒酒。但彼得既不听规劝又拒绝戒酒，最后干脆不再来见我。因此一天晚上我突然接到他打来的电话着实吃惊不小。我们谈得很不愉快。他曾请求我替他办一件事，但我没办成。于是他在电话里回敬我一长串脏话。“彼得，你想用这些脏话吓倒我，”我依然心平气和地说。“但这没有用。过去我也说粗话骂人，骂得比你还凶。”

“我恨透了你!”他咆哮着。

“彼得，这是你的选择。但我爱你。”

他听说他恨的人并没有因此恨他，竟更加愤怒。最后他气急败坏地说了一句“我会找你算帐的!”就挂断了电话。我通常脾气随和，因此这个电话并没有使我苦恼。我把事情经过告诉了我的妻子艾米，还告诉她得知彼得拒绝接受真理、不愿进人神为他预备的自由我心里多么难过。夜深了，我们脱衣就寝。大约 15 分钟后我们扭亮了电灯，听到一辆汽车驶进了我家门廊车道后嘎然停下。我匆匆起床开窗探头向下一望，只见车门打开，跳出一个彪形大汉。他双目圆睁，头发蓬乱，手里紧握一把长长的屠刀。他竟是彼得!

我惊慌失措，一颗心几乎蹦出喉咙，冲着妻子惊呼：“艾米，快躲进壁橱!”我闪电似地冲进儿子的房间，叫他钻到床底下，从他的壁橱里抓出一根棒球棒。接着我又跑进女儿的房间，叫她躲到床底下去，然后在大门后的门厅止步守候，竖起耳朵听着每一声声响，一颗心在狂跳……

过了一会，我想起大门是上锁的，刚想松口气，突然听到“砰”的一声巨响，那体重 200 磅的大汉举脚向大门猛踢一脚，接着又是一脚，大门终于被踢开。一转眼他已闯进屋来。我候个正着，使出全身的力气，抡起球棒对准他的头狠狠劈下。他重重地倒在地上，鲜血飞溅在洁白的墙上。我没有松劲，接连又狠狠打了几棒，直到确定他已不省人事才住手。

此时，见到他一动不动地躺在血泊之中，我才知道闯了大祸，不禁倒退了几步，转身奔向厨房，打电话报警……这一切都发生在那一夜——发生在我的脑海里——当时我好好地躺在我那温暖的床上。

彼得的来电是实有其事，其余的都来自我超凡的想象力，都是根据彼得“我会找你算帐的”的恫吓联想到的、完全可能发生的事，简直可乱真。彼得从未来过我家，根本没有什么可怕的。但一想到保护家里的亲人，我的心却一直蹦蹦乱跳，激动得发抖，全身直冒冷汗。

我这一段古怪经历反映人的一种通病：我们人的情感分不清什么是事实，什么是幻觉。我的情感不知道并不存在什么真正的危险，只是简单地对大脑发出的信息作出反应，似乎上述描述的事件，一件件都接连发生了。这就是谬误的危险：凡是脑海里想到的事都会影响我的情感。

我们的情感总是跟着我们的思想走；情感就是思想的反映。如果你不信，请去电影院看一部恐怖影片。多年前我去看了希区柯克导演的一部恐怖片“精神变态者”。我记得我坐在剧院里，头顶电影放映机射出的光束，吃着爆米花，看到银幕上一幅幅恐怖画面，吓得连声尖叫。我相信你一定有过同样的经历。

想想吧——多么荒唐可笑!我根本没有碰上什么危险；我只是在看一部电影。但是我的

情感并不明白，只是以为我看到的这一切全是真的，正如预料的那样，对通过眼帘和耳膜传来的信息迅速作出反应。凡是人都这样，无一例外：脑海里想到的必然产生相应的情感。我们无法控制我们的情感。我们只能控制我们的思想。电脑程序设计常用一个术语，简称 GIGO，意思是“无用输入，无用输出”。不言而喻，反之亦然。没错，真实的思想会产生真实的情感。难怪《圣经》不断深入我们的心灵而不是我们的情感。例如：保罗在“腓立比书”4：8 说：“弟兄们，我还有未尽的话：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什么德行，若有什么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我们不断输入脑海中的思想决定我们的情感和欲望，而情感和欲望反过来决定我们的行动。

人可以随心所欲地把任何思念输入他的头脑，他的情感随之作出反应：如果我害怕，那是因为我在想可怕的念头。如果我恼怒，那是因为我在想令人愤怒的事。如果我嫉妒，那是因为我脑海里充满了嫉妒的意念。

因此，我们思想的应该是正确的意念而不是错误的意念。这一点绝顶重要。除此以外，同样至关重要的是：我们必须学着按基督教导我们的样式生活——每天学一次。一旦学会之后，不断反省过去，只会勾起昔日的情感。同样道理，对将来想入非非也会勾起足以让你目前疏于事奉、无所作为的情感。事实上那么多医院里人满为患，原因就在这里：许多精神病患者由于错误地留恋过去、憧憬未来，丧失了对付今日的能力。

思想错误的而不是正确的意念酿成的祸害及其对情感的伤害，多琳的经历可作更加生动的例证。拉尔夫和多琳是我们一家人多年的朋友。他们是一对坦率爽直的基督徒夫妇，在教会里热心事奉，同时积极参加社会活动——他们是社区俱乐部的会员，达拉斯主要筹集资金工程的策划人。他们的孩子都已长大成人，有的读大学，有的已开始工作。表面看来，这个家庭美满幸福，其乐融融。

但我们都明白表面现象往往是不可靠的。我根本没有觉察这对夫妇会有什么严重问题。但有一天我的一个朋友、达拉斯的一个杰出内科医生打电话告诉我：我们的朋友多琳刚刚被送进贝勒医院，病势沉重。一连好几天，她没有洗头，洗澡，也没吃过一顿饭。她一直在接受静脉输液，但神情始终异常抑郁，医生决定第二天把她送到精神病病房。

“拉尔夫不听劝说。他不让妻子接受精神病治疗。医生解释说：“但我认为没有任何别的治疗方法。拉尔夫要我给你打电话，请你来跟多琳说说话。坦白说，我相信你来也无济于事，但至少没有什么害处。你愿意来跟多琳谈谈吗?”

我当然同意。驾车去医院时，我心里是平安的，因为耶稣在约翰福音 8：31，32 里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显然，多琳遭到捆绑——她危在旦夕，不能进食，生活不能自理。根据耶稣的话，她遭到捆绑是因为谬误。我的工作就是找出隐藏在她头脑里的谬误并用神的真理和他的道除掉谬误。

在医院的病房里我开始和多琳长谈，问她问题的根源在哪里。“你在想什么?”我问道。“你生活中究竟出了什么事，竟使你这样消沉沮丧?”

“我的女儿快要结婚了，”多琳终于开了口。“自从她宣布订婚后我们一直被种种问题困扰。她的未婚夫和她根本不配。我一次又一次地跟她这样说，可她就是不听，后来……”多琳接着解释：她的女儿罗宾希望婚礼办得简朴些，不要过分排场。她甚至打算在乡村俱乐部而不在教堂举行婚礼，并用香槟酒招待客人。多琳一直打算为罗宾在教堂举办盛大的婚礼；根据她的教派的信条，她坚决反对在婚宴上用香槟酒。“现在可好!好不容易对付过那么多的麻烦后，罗宾甚至连在教堂举行婚礼也不愿意!她已离家出走迁居到她的男友居住的俄克拉

何马。这足以把任何人逼疯。”她结束了这痛苦的自述后，我接口说：“让我们一点一点地作一番剖析，就从婚礼说起，”我说：“这是谁的婚礼?是你的还是你女儿的?”

“是罗宾的，”她答道。

“好吧，那么多琳，你认识主耶稣基督吗?”

“认识。”

“那么谁住在你里面?”

“基督。”

“你的女儿罗宾呢?她认识基督吗?”

“当然。她认识。”

“她未婚夫呢?”

“认识。他是基督徒。”

“那么说来，你们三人都是基督徒。基督都在你们里面。但是你们相处得不好，这怎么也说不通，是吗?请允许我问你：对女儿的未婚夫，你究竟担心些什么?他认识救主。罗宾爱他。你的担心从何而来?既然罗宾说他是她的意中人，你为什么为着他如此烦恼?”多琳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只是改变话题，说起了香槟酒：“为什么他们一定要在婚宴上喝香槟酒?”

“如果他们喜欢在婚宴上喝香槟酒，为什么不让他们在婚宴上喝个够呢，”我反驳道。“你可以因着自己的坚定的信仰坚决不买香槟酒，但可以让他们买。毕竟这是他们的婚礼。”

“但是我们教会的教友会怎么说……这将会成个大丑闻!”

“问题就在这里。你只关心教友会怎么想，全然不顾你女儿的愿望。”听了我的话，多琳双眉紧锁，颇觉不以为然。我马上转入正题。“让我这样说：婚礼结束后教会的教友绝不会再想什么，但你的女儿要想的倒是很多很多。最先想到的是你们做父母的不尊重她选择的婚礼形式，不仅仅在婚礼后的次日想，而且会在此后的多年一直这样想。忘掉那些教友吧!我已说过多次，如果你担心人们会如何看待你——你应该忘掉；没人再会想这件事!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只会想他们自己的事。人都是这样。”

“就算你说得有理，但我的女儿为什么不能尊重点我的意愿?”多琳愤愤不平地说。“她生我的气，对我、对她的爸爸，她一直这样无礼……”

“多琳，这可能是实情，但这是她对你们不尊重她的意愿的反应。她的反应你无法左右。你所能控制的是你对她的反应。”

“不错，可是……”

在这种语气和气氛中我们足足讨论了 4 个小时。她每提出一点异议，我都努力揭示其中谬误，点出真理。最后，我们触及最根本的问题。“多琳，问题的本质是：你和拉尔夫在这件事上的所作所为，和外邦人没有什么两样。你吓瘫了，总以为自己一切都对，心里记恨你的女儿。说到底，你无非想对女儿说：‘罗宾，你想干什么我们不介意。我们要你举行什么样式的婚礼，你就得照办，不得自行其事。’多琳，这是百分之百的自私。你这样做会失去女儿。你为他们选定的婚礼样式不管如何完美无缺，也抵不上失去女儿的损失。”

多琳擦干眼泪，点头称是。“我建议你马上给罗宾打个电话，告诉她你爱她，还告诉她如果那年青人使她称心如意，必然也会使你称心如意，你定会接纳他进入你们的家庭，并真心爱他，就像你爱女儿一样。如果她不喜欢婚礼规模太大，你就说可以举行小型婚礼。如果她喜欢在乡村俱乐部举行婚宴，你就说婚宴可以安排在乡村俱乐部。毕竟这是她在办喜事，而不是你。你同意吗?”

“完全同意。我相信就是应该这样做。”她回答。

我站起来向房门走去，看见多琳提起电话听筒拨电话号，不觉停下脚步。我听到她说：“罗宾，我是妈妈。我爱你。对你的婚事我们一直没有给你理解和支持，心里很难过。我们所作所为与不信主的外邦人简直没有什么两样……”接着母女俩取得谅解，抱着电话听筒哭起来。挂断电话后，多琳抬起头来对我说：“罗宾说的最后一句话是：‘妈妈，我马上要来看看你和爸爸，一刻也不能等!’”

我们的讨论结束了，多琳已十分疲劳，我悄悄离开病房好让她休息。她太需要休息了。那天晚上，医生打电话到我家，说：“鲍勃，你在多琳病房里究竟干了什么?”

起初听他的语气，我还以为多琳再度发病，或自杀身亡，或发生什么其它可怕的事。于是我回答：“没干什么呀。怎么了?”

他解释道：“今晚我去查病房时，多琳起床了。她洗了澡，梳理了头发，还美美地吃了一顿饭。我打算明天上午让她出院。”

五年以后，多琳成了她的女儿和女婿的最亲的亲人。婚礼非常成功——完全按女儿的意愿安排的，一切顺利，皆大欢喜。

那么为什么多琳会一度濒于崩溃被迫住院治疗?这里没有什么实际原因。恰恰相反，她根据自己的先入之见，而不是根据事实，想象即将发生的一切。坦率地说这就是绝大部分极度消沉沮丧的人们的通病。他们脑海里思考的不是真理。他们被禁锢在谬误之中，谬误又把他们紧锁在情感和肉体的枷锁之中。想想吧，具备分辨真理和谬误的能力多么重要!我们怎样学会区别真理和谬误呢?

我们可以用银行家的经历来作比方。这位银行家知道市场上有假币、伪币在悄悄流通，因此打算教会他的出纳员区分真币和假币。他选用的教授方法的重点不在假币。相反，他为出纳员提供足够的接触真币的机会：一旦伪币出现，出纳员可以毫不费劲立即截获。

同样道理，基督徒有一件武器足以抵御谬误：熟悉神藉着《圣经》揭示的真理。一旦他们面临谬误，也能立即发现。但如果基督徒对真理并非了如指掌，他们就可能受误导，极易犯各种各样的错误。

真理和谬误之间的争战已延续了几千年。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犯罪时，他们还没有犯奸淫罪，也没有触犯十条诫命中的任何其它一条。当亚当和夏娃相信了谎言而不是真理时，神的十诫才开始被违犯。上帝给亚当只立一条法：不可吃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谨守这唯一的一条立法意味着亚当承认这位上帝，同时表明只有上帝才能判定是非。亚当决定吃禁果的那天就和上帝平起平坐，因为他们自行其事，判断是非，区别善恶。人从堕落那天起一直这样说：“就分辨是非、分别善恶而言，上帝，我比你懂得多。我不需要你把真理告诉我，我自己能找到真理。”这就是谬误，最大的谬误——悖逆真理的谎言。

今天撒旦的目的和它在伊甸园中的目的完全一样：要我们相信他的谎言其实是真理。要说清这一点我们可以假设你住在美丽、富饶的农场附近，有一个邻居与你为敌，但你不知道。

他恨你，一心要伤害你。他知道这块迷人的地要出售，还知道这块地除了景色秀丽，地下还蕴藏着石油。他自己没有足够财力买下这块地，但出于对你刻骨铭心的仇恨，他决心千方百计阻止你购置。相当一段时期他干得很出色，你果然被瞒住。但有一天他疏忽了一下，你终于发现这块地正在征求出售，于是买了下来。

你买下了这块地，你的敌人虽然非常恼火，却无力改变这既成事实。但是他与你积怨已深，决定竭其所能不让你知道这块地底下蕴藏着石油。他使用的一大策略就是使你泡进各种各样的活动——请你吃便饭，在你购置的地上建造打圆盘游戏场和其它运动场地，相信你在地面上忙得不可开交绝不可能发现地下有石油。如果这个策略未能奏效，他可以用种种立法规章和官僚的繁文缛节拖住你，使你分心后无法在所购置的地上成就任何卓有实绩的工作。不管他使用什么手段，一旦成功，祸患无穷，几乎和当初他施尽阴谋诡计让你没买成这块地所遭受的损失相等!

撒旦对付我们正是使用这种手段。我们一旦成了神的儿女，找到通向真理之路，撒旦在这一场极其重大的战役中就遭到惨败，对付我们的武器只剩下一件，就是把谬误填进我们的脑海，使我们一直没有发现我们已经从又真又活的上帝继承的巨大财富。正如我们在多琳身上看到的，畏惧是撒旦惯用的一种战术。多琳畏惧的是将来。她忘掉了“神赐给我们的不是胆怯畏惧的心，乃是刚强、仁爱、谨守的心。”(提后 1：7)在十字架面前，撒旦的爪牙早已卸下，他充其量只能对着我们吼叫几声，张开它那没牙的嘴吓唬我们。他只能通过欺骗、谎言以及制造毫无根据的恐惧伤害我们。

撒旦会不择手段阻止我们接受上帝赐给我们的全部财富。用一条谬误，不管是大是小，就足够了。当代形形色色的哲学，离开上下文的圣经章节以及听来如此“正宗”、真诚动人的灵恩派信徒的个性，都是他的武器。为了把神所拣选的我们引入歧途，撒旦几乎不择手段，不遗余力。

撒旦说：不惜一切代价去谋求成功。神说：“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太 6：33)

撒旦说：不惜一切代价去谋求财富。神说：“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

(太 6：19，20)

撒旦说：要为名扬四海而努力奋斗。神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太 6：24)

撒旦说：你若不照顾自己，没人会照顾你。神只帮助那些照顾自己的人。神说：“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腓 2：3，4)

撒旦说：我与幸福无缘，除非我自强不息，自求多福。神说：“我无论在什么境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腓 4：11)

撒旦说：今朝有酒今朝醉，尽情享乐吧，因为明天我们就要死去。神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

撒旦说：你以为好的事尽管放手去做。神说：“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 22：42)

撒旦说：世上万物都是相对的。神说：“你的道就是真理。”(约 17：17)

神与撒旦针锋相对的论述，我们还可以继续例举下去，但有一点必须明确：我们必须以《圣经》的铅锤线为标准来审察日常生活中所碰到的见解、假设和建议。没有铅锤线，木匠无法造房子。如果单凭目测，完全按他自己的双眼看好的模式建房，竣工后的房子必然扭曲歪斜因此他必须有一个准确无误的标准。如果他完全撇开他自己的感觉、始终坚持以铅锤线为唯一标准，竣工后的房子必然工整挺拔。

这条原则完全适用于生命。我们必须把神的道看作衡量一切的铅锤线。谎言的本质就是悖逆真理。没有《圣经》这条铅锤线，我们无法区分真理和谬误。

谬误一旦被发现，驱除它的唯一武器就是真理——就象驱除黑暗的唯一武器是光一样。毕竟黑暗不是我们花钱买来的。达拉斯黑暗发电公司并不存在。要驱除黑暗我们必须用光。这道理也适用于属灵生命。要驱除谬误，我们必须用真理。

知道某人说些什么并不等于知道其真正的含义，两者有天壤之别。知道《圣经》说些什么的基督徒何止百万、千万，但其中很多基督徒往往不知道其中的含义，因为这只有圣灵才能揭示。人不可能完全藉着自己微不足道的能力通晓属灵的真理，尽管人的骄傲的本性竭力反对这铁一般的事实，《圣经》却明明白白地说：

“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 2：14)

为什么会是这样?其实道理很简单：世上没有任何人能发现任何一个他人脑海里想些什么；如果他连另一个肢体健全的人心里想些什么也不知道，那么神在想些什么，我们怎能知其万分之一?“哥林多前书” 2：11 提醒我们注意：

“除了在人里头的灵，谁知道人的事，象这样，除了神的灵也没有人知道人的事。”

那么神怎么把他的事传授给我们?“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林前 2：12)人不需要圣灵的启迪就能懂得律法，而律法是神为肉体的人准备的。我们极需圣灵感动我们，顾念那些与神无尽的爱和恩惠密切相联的事，即那些“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这些真理在“哥林多前书”2：9 是这样说的：“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

为了要领受神要教导我们的、有关他的恩典的事，我们必须具备谦卑、恭顺的心，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 4：6)太阳可以溶化蜡烛，但却可晒硬泥土；同样道理，传达神的恩典的话既可使谦卑的心软化，又可使骄傲的心刚硬。骄傲的心不可能接受恩典，因为凡自高自大的都不愿意接受恩典。高傲的心与恩典的赐予是格格不入的。一个没有受过良好教育但却谦卑恭顺的人往往能接受直接来自神的真正知识;而一个受过高等教育、但高傲狂妄的神学家从神领受的甚少甚微，其道理就在这里。只要我们谦卑恭顺，聆听圣灵的教导，就能接受真理。但假如我们仅仅忙于属灵的事奉、听不见圣灵对我们说话，我们就可能坠入谬误的深渊。我的境况就是这样。我成天忙于属灵的事奉——这当然是好事——根本没有意识到谬误已悄悄潜入我的脑海。我需要安静下来聆听圣灵对我说话。我需要敞开我的心扉听神的教训，回归神的道。

我就是这样发现了基督徒个个都拥有的、无与伦比的自由。我们都获释放，尽情享受生活，享受生命!这自由赐给我们的可帮助我们实现真正的理想：成为一心向主的圣洁的人。凭我们自己的能力，我们无论如何办不到。我们一切人的努力最后免不了总是以失败告终。

通向永生的只有一条路，这条路定基在耶稣基督的恩工上：从十字架受难开始一路延伸，

直至他的复活。让我们用新的眼光看基督的工作，从中找到它对我们今天的生命所包含的美好的启示。我向主祈求在我们直奔天路的旅程中，你也将经历在基督里的自由，开始尝受作为神的儿女完全属于你的丰厚产业。

第三章　有生命的人

——《福音》被忽视的一半

一天深夜，当我迷迷糊糊快要入梦时被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惊醒。电话是邻居打来的，她先为深夜来电道歉，接着一叠连声向我求助。“到底出了什么事，苏姗?”我问。

“为了斯坦利的事，”她压低嗓音回答，显得万分沮丧。“他又喝醉了。劳驾你来一下劝劝他。”

我打着哈欠下了床，穿上了衣服。又是斯坦利!真不知道今晚我还能跟他说什么。坦率地说，凡是我知道的，我已经全部对他说过了。得救归主的头两年里，我很快就投身各种事奉，从传道到讲道、到探望肢体。我看到神在很多人的生命里的神迹，但是对斯坦利，我一直无法理解。他 65 岁了，从大学时代起，他一直是个酒鬼。对主耶稣基督，对他赦罪的恩典，对重生之道，他一直都愿意听。他还曾登上本地教会的讲台向会众作见证，公开宣称自己是个基督徒。但是他信主并没有什么变化。似乎总有什么把他和神的教训分开。他依然像过去那样酗酒，后果日趋严重。

那时候，我与很多人分享福音，结的果子真是不少，其中很多人听道后当场立即悔改归主。但是逢到像斯坦利那样接受了救恩、后来却没有什么变化的人们，除了与他们分享同样的教训、希望这一次能“奏效”之外，确实不知接下来应该怎么办。

但是斯坦利的妻子苏姗接受基督后明显得到释放。原来嗜酒如命的她，今天已与酒完全绝缘。看到她信心不断增强、经历着前所未有的灵里的平安，真令人喜乐。想想吧!从外表看他们两同样虔诚同样恭顺，信奉的是主的同一教训，为什么效果会截然相反?为什么这同一教训对她有效，对他却不起作用?

我沿着黑沉沉的大街一路向他们家走去时，这些问题一直困扰着我。对神的权柄和福音的真理，我从来没有丝毫怀疑。在我的生活里，在我带领到基督面前的人们的生活中，主的权柄我看得够多的，当然确信无误。在我看来，这就像走进房间按过电灯开关而电灯没有亮一样。我绝不会说：“是电不行。”用电好几十年，对电的可靠性和力量从未怀疑。因此，如果灯不亮，肯定是我这一头出了故障，造成电路不通。

“主啊，”我祷告：“你不会有错。根子肯定在斯坦利身上。但他究竟出了什么问题，甚至从哪儿开始，我一无所知。如果今晚我应该去帮他，请赐给我应说的话……给我指明方向，给我力量……”

那天晚上神将要回答我的祷告。多年之后他将使我回忆起这段往事，帮助我把一生的种种经历组合起来。今天，几乎每天晚上在我们全国性的听众来电点播节目“人与人”节目里我听到参加演播的听众们述说几乎完全相同的经历，我真是感谢神，因为现在我知道使他们得到释放的答案!

但是，那天晚上我敲苏姗家的门时，一点也不知道应该对斯坦利说些什么。苏姗开了门，轻轻说了声“谢谢”算是打招呼，然后向我示意到起居室去。斯坦利就在那里，他烂醉如泥，脸上的表情呆滞茫然，步履蹒跚，嘴里不知咕噜些什么。目睹我已如此熟悉的一切，我心中

无限痛苦。我把当晚的探访完全交在主的手里，默默祈求主的带领，然后坐下开始和他交谈。

好长一段时间里我们谈的没有逾越过去反复讨论过的领域，没有明显进展。突然，我毫无准备、毫无预感地问了斯坦利一个我从来没有问过的问题："斯坦利，当你接受基督时，你信的是哪一个基督?"

他茫然地望着我，脸上满是困惑。"你在说什么?"

"活在你心里的是不是一个倍受尊敬的人，一个 2000 年前生活在一个叫作巴勒斯坦的地方的拿撒勒人?一个历史上行神迹奇事、让瞎子重见光明、让聋子恢复听觉的奇人?是不是那个教训人类要互爱、最后在十字架上受死的伟人?换句话说，斯坦利，你是不是把耶稣看作是人?或者你是不是相信基督是神、后来变成人、从死者中被提?是不是相信他就是我们的主、今天依然活着?是不是相信他就是自愿从天家来到地上住在你心里并为你献身的主耶稣基督?"

斯坦利抬起头来凝视着我，双眼顿时一亮。他说："我接受的是那个活在 2000 年前的耶稣。"

"那么，请回答我的问题，斯坦利。今晚你愿不愿意将全部信心交给耶稣你的神?不是仅仅相信地球上曾经有个你一心要效法的好人、而是相信主我们的神今天依然活着，并要住在你里面。斯坦利，你是否愿意就在此刻跟我一起跪下接受又真又活的、有权从里面改变你的一生的基督作你的救主?"

斯坦利立即回答说愿意。我们一起跪下。他虽然还没有完全清醒，但完完全全接受了活生生的基督。我仔细看他的脸，发现看到的完全是个新人!那一晚，做了四十年酒鬼的斯坦利完全挣脱了酒的魔力，得到了释放。这并不等于说他所有的问题刹那间全解决了。由于嗜酒如命，斯坦利被公司解雇后失业，起初他到处找工作，到处遭拒绝。这种种挫折和磨难足以在精神上摧毁几乎任何人，但斯坦利对神的信心丝毫没有动摇。我常常思念他。有一次在返回加里福尼亚途中我打电话给他，请他来和我会面。

我怔怔地望着这个站在我面前 70 高龄魁梧、腰板挺直的老人，与我记忆中五年前认识的心力交瘁、万念俱灰的他相比，禁不住连声赞叹神医治创伤的大能。斯坦利的经历是耶稣基督的恩典和权柄的难忘实例。耶稣不仅从精神上治愈了他，而且使他成为一家兴旺发达企业的主人。这真是一个奇迹：神把一个被现实社会抛弃的、朝不保夕、恐惧战兢、喜怒无常的人改造成这样一个坚毅稳重、平安喜乐的新人。斯坦利过去曾是他的亲人的一大沉重负担，但今天他是妻子的可亲可爱、可信可靠的丈夫，藉着对神的爱，志愿尽心尽意服事他人。

但是这个故事有一个我还没完全理解的侧面，或者说有一把开启不知名的锁的神秘钥匙。五年前那一夜我摸索出斯坦利对福音的认识理解，上了一堂生动的有关信徒分享交通的大课：分享和交通的真正含义并不是仅仅你想说什么，而是对方听到了什么。尽管斯坦利已经学会讲话时运用很多基督教"用语"，但并没有真正听到真正的福音。他听到的教训是：做一个基督徒就是接受一个生活在 2000 年前的伟人的有关道德品质的教导、并立誓效法他。我指出这一大谬误，并予以纠正，他便幡然醒悟。但是要找出失去的环节决非总是易事。要找出阻碍正确理解的绊脚石，往往要经历反复艰苦的摸索、调查。

究竟什么原因使一个整天忙忙碌碌、看来成绩相当出色的神的仆人在高速公路驾车去上班时流泪满面?几年之后每当我想起这个问题时就会想到斯坦利。"我到底在哪儿丢掉主的教导?"我很不明白："我从哪儿起对神说的话听不顺耳?"神很快就给我启示，我找到了答案。在我属灵生命中那段艰难时期，我忙忙碌碌在教会事奉，灵里却得不到满足，有一节《圣经》

开始不断撞击我的心灵。那是“罗马书”5：10，“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藉着神儿子的死得以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

自从我接受基督后，“罗马书”一直是我最喜爱的《圣经》书之一，我读了不下数十遍。但这一节《圣经》突然闪耀在我眼前，我似乎从来没有读到过!这个“生”字，与整节圣经有什么联系?如果你在我得救成为基督徒的头六年里的任何时候问我我是如何得救的，我一定会回答:“藉着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我认识的绝大部分基督徒与我的认识一般无二。问：“得救意味着什么?”大部分情况下你会听到类似这样的回答：“耶稣为我的罪而死，因此在天国里必将有我一份。”问：“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意义是什么?”人们马上会回答：“他一人受死，使我们的罪得赦免。”问：“基督复活的意义是什么?”按我的经验，对这个问题，你通常哑口无言，无法回答。

有时候有人会回答：基督的复活证明他是神的儿子。他们答对了一半。但再问：“基督的复活与我们日常生活有什么联系?”你会发现能回答的几乎没有。最最显而易见的往往视而不见!在这方面有时候我们基督徒确实是十足的天才!“复活”一词的暗示是什么?——难道不是“复活得生”？

也许你有过这样的经历：以前曾经看到过的单词，突然又出现了——报纸里广告牌上，或是与朋友交谈时，简直到处都可见!当然你明白那个字一直都在那里，你时时都意识到它的存在。我就有过这样的经历。那是《圣经》里的“生命”一词，突然这个词到处都是!特别是“约翰福音”，全书似乎充满了“生命”一词。“约翰福音”10：10 说：“我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翰福音”5：24 说：“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甚至我们熟悉的约翰福音 3：16 似乎也是新的：“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看到这一点，我的脑海里又浮现出其它问题。耶稣基督说他来是要叫人得生命。什么人需要生命?回答是显而易见的：只有死者。接着，我联想起好几节《圣经》。例如“以弗所书”2：1，“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如果在从前有人问我人类面临的问题是什么?我一定会说是人的罪和神赦免的必要：这无疑是对的。但是根据《圣经》，我总认为人面临的问题远远不是这样简单。按神看来，人面临的问题决不仅仅是罪人及其所需的赦免。人面临的更严重的问题是他已死去，他需要生命。

回过头来再想想斯坦利，要问他如何转意归主，根据我亲眼所见，只能这样说：他不需要对主更加真诚；他一直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他也不需再增强意志力，为改变自己他已经竭尽全力，他的决心决不亚于我见过的任何人。对自己的罪他也是无须多加自责；为着酗酒后的堕落，他痛恨自己。那时斯坦利一直缺少、因而迫切需要的是生命，苏姗打电话叫我过去看看的那晚，神把生命赐给他。在这之前任何规劝都无效本在意料之中：那时他已经死了。但一旦斯坦利起来得着生命，一切都变了。我在斯坦利身上看到的正是死人和活人之间的不同。

我不得不重新思考对全部《圣经》从“创世纪”和上帝创造人开始，我的理解是否正确。“创世纪”1：27 说：“神就照着自己形象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象造男造女。”正像大多数人那样，这一节《圣经》我非常熟悉，但我读这一节《圣经》时从来没有停下来想其它的含义。《圣经》教导说：神是个灵，既没有身体，又没有实际形状。因此这节《圣经》决不能说我们的外貌像神。

神还创造了其它生命样式。例如动物世界拥有《圣经》所说的灵魂，即通过思想、感情和意志表达的、有意识的生命。人之所以区别于动物凭的是什么?人是照神自己的形象造的，

究竟是什么意思?我从人灵的属性找到了答案。灵是人的组成部分，能帮助人认识神并与神建立联系，是他内在爱的欲望和接受欲望的源泉。创造人的灵就是为了与神的灵联合，人最初就是通过灵享受着与神完全的交通。

人的灵的存在为人类与动物王国的区别提供了解释。试以狗为例：要让狗快乐你该做些什么?你给他吃的、喝的和一个睡觉的地方，再给它背上抓抓痒，它就心满意足了。你是否曾经看到它愣愣地站在一边，望着你的脸问:“我为什么会在这里?这一切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你是否曾经看到他满脸的抑郁，把肉骨头推开抱怨说：“生命的意义难道仅仅就是啃啃肉骨头?”当然你绝不可能看到。但是问这些问题完全符合人的本性。因为人类也有身体，也有生理需要。因此人与动物之间有相似之处。但是在每个人的人生某一时刻他会开始问：“我是谁?我为什么在这里?生命的意义是什么?”这就是人的灵在工作。

神要与人建立爱的关系，通过信的中介，人接受神的爱，并向神表达他对神的爱。因此，动物是靠体内称为“本能”统辖行为的机制实现自我控制，而人必须得到自由意志，因为只有当人能自由选择时才可能有爱。这就是人类与动物王国的区别。通过这种自由的关系，即神与人之间属灵的联系，神深入亚当的魂(训练他的思想，控制他的情感，指导他的意志)藉此完全左右他的行为。由于有了这种关系，亚当和夏娃的每一个意念和情感，每一句话和每一种行为完完全全都是创造他们的神的再现!那时候他们确实向着神授的生命目标迈进：爱主，亲近主，与主同行，藉着与主的亲密关系，为神作完全的、有目共睹的见证。

让我在这里说一说什么是“照着神的形象造人”。不是指外貌，不是指聪明才智，而是指一种生命的体现——神的生命!由于亚当和夏娃都不是神，他们的生命就非常自然地全部取决于他们是否愿意与神保持完全依附信靠的关系。

假设有个聪明的外星人来到地球，一心想探索神究竟是什么模样。神是肉眼看不见的灵，你该如何探索他的模样?他能得到的最好建议是：“人是照神的形象造的，仔细观察亚当和夏娃就不难发现神的模样。”如果我们假设的外星人接受这个建议，他回家时就知道神的真正模样和性格——藉着观察照着神的形象造的人!

由于亚当和夏娃与神的关系建立在爱的基础上，他们的生命中必有经历证明神对他们的爱是白白的恩典。这就是神唯一的禁令的含义：“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 2：17)化装成蛇的撒旦引诱夏娃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创 3：4，5)

这个故事曾被画成连环画，多年来一直被歪曲，受到无情的讽刺和嘲笑，难怪过去我没有认识它的真正意义。但它包含着今天人类最高需要的解释。撒旦对亚当和夏娃诱惑的真正含义就在蛇说的话里：“你们吃的日子……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他们得到了逾越依附、信靠神的机会(即撒旦的谎言)，确立独立地位——其实就是自封为王，十足的妄自尊大。

实际上撒旦要说的是：“你要做人根本不需要上帝，你自己就是上帝!你根本不需要任何人教你分辨是非。你自己完全可以区别善恶。现在你在这儿就可以开始，坚决维护你自己的自主独立。”

神说过：“你们吃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的日子必定死。”(创 2：17)按《圣经》记载，亚当实际上活了 930 年。吃果子的那天，亚当和夏娃就肉体而言并没有死，但是由于相信撒旦的谎言、反怪上帝说谎，他们灵里确实已死了!神尊重他们的选择自由，从他们身上撤出他的生命，任凭他们在灵里死亡。

你一定经常听到人们说：“凡是人都是照神的形象造的。”让我们认真想想。亚当是照

神的形象造的，但“创世纪”5：1，3 是这样记载的：

“当神造人的日子，是照着自己的样式造的。……亚当活到一百三十岁，生了一个儿子，形象样式和自己相似，就给他起名叫塞特。”

灵里已经死亡的父母不可能把他们不再拥有的传给他们的儿女——属灵的生命。生育的法则是“谁生谁”。从那时候起，所有人出生，不论是男是女，都避不开亚当的选择所种下的悲惨后果：灵里的死亡。你们想象过吗?人堕落到这种程度，一旦那个外星人来到地球究竟会发现什么。对他说来，凡是从人的行为所观察到的，必从神的身上也可找到。如果他跟你到处跑一天，他对神会有什么新认识?!

当我认真思考这个问题时，过去曾经十分熟悉、但从未令我动情的《圣经》章节开始象鼓锤似地撞击我的心灵。疑云开始消散。例如，看到了亚当灵里的死，我平生第一次明白耶稣基督由童贞女诞生的意义。他要带着属灵的生命诞生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途径就是做童贞女之子。如果他身生的父母是两个堕落的人，他将会继承他们灵里的死和人的罪性。耶稣诞生必须同时有属灵的生命，因为他只有自己生来就具有属灵的生命才可能后来为我们献出自己的生命。

得救归根结底就是生与死。到最后，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有属灵生命的耶稣基督为我们献出自己的生命。为什么?他要把自己的生命给我们。我们为什么需要生命?因为我们灵里已经死了：“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

我明白我多年来的布道充其量只涉及福音的一半。我知道我多么需要基督赦免我的罪。我深深感谢基督因为他确实赦免了我的罪。基督通过十字架赐给我们的救恩赦免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死后的归宿有了保障，但是赦罪本身并没有给我们在此时此地的权力。只有通过基督的复活、地球上因信归向基督的男女老少藉着居住在他们里面的圣灵才能接受他的生命!这就是我们获得生的权力的秘密!因此“以弗所书”2：4，5 这样说：

“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

明白这些真理后我终于发现为什么我对自己的教会事奉心里总觉得不平安。我早就了解圣灵，事实上我一直在神学院授课，一直在宣讲圣灵在我们生命里的工作。但是我总是把圣灵与权力联系在一起：他给我分享基督的权力，读懂《圣经》的权力，宣教的权力，事奉的权力。当然，我说的都有道理。但是我漏掉了拥有圣灵唯一最最重要的事实——通过圣灵我接受了基督的生命。

假如我把圣灵的工作仅仅与权力联系起来，重点依然是我自己。我总是这样祷告：“神啊，帮助我做好这件事。”神可能一直在帮助我，但我依然要自己动手去做。一旦自己真正动了手，我就丧失了持久的喜乐或满足，最后以完全精疲力竭而告终。我终于明白了：基督并没有来“帮助”我事奉神；他之所以来，是通过我活出他的生命!我相信很多基督徒就是因为这个难以识别的谬误对自己的属灵生命常感苦恼、困惑。针对上述问题保罗写道：

“我已经同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

假如没能把握住这些真理，教会的工作将会变得纷乱无序。这使我想起著名的狂热者的定义：“一个忘记了自己为之奋斗的目标却加倍努力的人。”我们都看到过有些基督徒一次又一次挺身而出，重新奉献自己的生命，忠心事奉主。他们一次又一次、反反复复奉献自己的

生命，但自身始终没有什么改变。实际上他们只是想说："神啊，这一次我真的痛下决心了。即使要我的命也要办到!"

对他们我要说："别担心，会要你的命的!"说这话是因为我有切身体会——我几乎为这丢了我的命。要活出基督的生命绝不是很难，而是根本不可能!这个铁一样的事实我们从来没有认真研讨、对付过。只有基督能活出生命。正因为这样我们基督徒的唯一盼望就是要明白基督来到地上并不是仅仅为了将人救出地狱、送进天堂，他来到地上是为了离开天堂，和我们地上的罪人在一起!福音教会呼吁基督徒站出来接受罪的赦免——然后就原地止步，他们要我们分享的看见往往只是："耶稣为你的罪而死，快来接受赦免。"因此人们听到的福音仅仅是："你信基督，因此死后可进天堂。但在此以前，快快装备自己!"人们尝试过，但都没有成功。

请不要错怪我。我并没有说一个人一定要详细了解这一切才能得救。但是由于我们没能全面、正确地分享福音，经我们牧养的虽然是基督徒，但对如何活出基督的生命却一无所知。很多其他人为了得到得救的确凿凭据而苦苦挣扎，(有时延续多年!)经历着种种罪和恐惧。

很多教徒在我的咨询室和电台上跟我分享查经心得：五年或十年之后我和他们中很多人交谈过。他们有的正在闹离婚，有的家庭破裂，有的疾病缠身，对生活厌倦，常对神发怨言。他们会说："乔治先生，我是蒙恩得救的，我不顾人们嘲笑接受基督，但我的生命没有任何改变。对我基督徒的生命，我没有任何见证。"假如他们找不到问题的答案，他们中很多人会靠近、同情一心追求非凡"属灵"经历的极端偏激团体。批评他们违反《圣经》的错误教义并不难，但是批评之后这些人就会背离信仰，这才是真正的悲剧。他们的需求是迫切的，他们的愿望是真诚的，基督徒的生命应该是非凡的。但是他们对基督赐给他们的生命了解太少，又不知道如何经历生命，便身不由己，深深陷入两个极端之间：不是依从刻板僵死的、所谓正统的教会，就是追求轰轰烈烈不同凡响的经历。面对这样的选择，一个真正饥渴慕义的人会要经历而放弃正统信仰，其他人最后干脆放弃信仰，甚至可能加入象"匿名基要主义者"(Fundament-alists Anonymous)这样的团体。

我懂得在这种情况下首先要做的是测验一下他们对福音了解多少。我发现他们绝无例外，都知道基督为他们死，但完全不知道基督的生命就在他们里面。因此他们一直在不遗余力，凭着自己的努力创造基督的生命，结果当然是彻底失败。

我还要讲讲罗伯特的经历。尽管他没少听道，但并不认识神。教堂他没少去，牧师讲道他听了又听，但丝毫没有生效。实际上他的经历很像斯坦利，回顾他自己的失败时，他说："我曾多次向神祈求帮助。"

我答道："罗伯特，死人不需要帮助，死人需要的是生命!"他瞪大了眼睛惊讶地望着我，屏息听着我解释神教我的全部救恩道理。救恩并不仅仅是基督为我们所做的一切，而是耶稣基督自己就住在我们里面。救恩就是从死向生的转化过程。那真是天大的喜讯!罗伯特立即接受了基督，从此他的生命焕然一新。和斯坦利一样，当他心目中那个生活在 2000 年前的古人的依稀形象换成了今天专门赐生命给罪人的、又真又活的主耶稣基督时，他解开了所有疑团、发现了一切!但是"让基督永远住在你里面"对很多人说来依然是一个含糊的观念。如何让基督永远住在你里面?这正是本书的下半部要阐述的问题。

第四章　一次赦免，永远完全

几年前的一天，在加拿大召开的一次研讨会上我主持一堂讲座，主题是上帝的赦罪。讲座刚结束，一个男子就向我迎面走来。他看来 60 岁左右，但由于形容枯槁，实际年龄很难判断。他双肩下垂，目光暗淡呆滞，脸上满是深深的皱纹，一直伸延到松垂的嘴唇两端，说话时声音低沉单调，很难听清。

“乔治先生，”他说“我非常想相信神赦免了我，但我总觉得我不敢接受。你怎样判断神确实赦免了你的罪?”

“爱德华，神藉着基督赐给我们完完全全的赦罪，我已经讲了整整一小时，你刚才有没有参加听讲?”

“是的，你讲的我都听到了，但我就是不敢相信神真的赦免了我。”我简直怀疑爱德华是否真正得救重生，因此耐心听他讲述。他告诉我他很早就接受基督为救主。我和他谈了对基督的信仰。他的认识和对我提的问题的回答都是完全正确无懈可击的：他确信基督就住在他里面;确信死后将在天国得到永生。但是他对神赦罪的权柄有怀疑，这是肯定另有来源的。

“对神赦罪权柄的怀疑，你争战了多久?”我问道。

“从我的童年就开始了，一直到现在。”爱德华伤心地说：“我年轻时做过一件天大的错事，从那一天起我天天都求主赦免我的罪，但我就是不敢相信他真的赦免了我。”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爱德华，你今年几岁了?”

“你是说，五十多年来你一直在祈求神的赦免?”

他愣愣地望着我的双眼，绝望地点点头。“这五十多年来，我本来应该好好事奉神，但是我糟蹋了我的生命。我问你是否认为神赦免了我，正是为了这个缘故。”

当时我认为爱德华的经历是罕见的。但从那时起我渐渐明白很多很多基督徒都经历过这样的捆绑。他们过去曾犯过罪，岁月的流逝并不能洗去深深的内疚，构成现在他们自身的一部分。这种罪恶感在他们心灵中萦回不去，就象笼罩在他们上空、无法驱散的乌云。随着时间的推移，罪成为他们的生命不可分割的部分，要摆脱它就像献出价值连城的传家宝，难舍难分。

这样的基督徒属灵生命永远长不大。假如他们不能摆脱因过去的罪而产生的负罪感的束缚，基督藉着住在我们里面、为我们安排的一切他们就不可能全部经历。请允许我坦率地说，除非你在十字架的永恒上享受安息，否则你无法真正经历重生。“彼得后书”1：3-9 对这一原则作了全面、完整的说明。这段经文一开始就宣布了这条惊人的喜讯：

“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因此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第 3、4 节)

有很多基督徒从接受耶稣基督开始，接着再寻找他们心目中更好的、即所谓的“高等基督教”。他们寻求所谓“更好的”——有时候只是想寻求“较高深的”，一心盼望把枯燥乏味的生活转化成实际的属灵，于是就不知不觉离开了真谛，滑进了形形色色的歧路。“彼得后

书”1：3 说我们藉着神的神能得到了多少恩赐?——经上说的是“一切关于生命和虔诚的事。”

基督徒的成熟绝不是从接受耶稣开始、继而再进深。基督徒的生命就是从接受基督开始，在漫长的永生中不断发现在基督里面我们已经拥有的、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不断发现他创造的神迹奇事，因为“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西 2：3)

按照“彼得后书”1：4，这新的生命由于“与神的性情有份”，已经转化成我们自己的经历。也就是说，藉着基督，复活的生命赐给了你和我：“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西 1：27)

上述各要点是我不久以前的授课内容。有一个广播听众问我：如果你所说的“每个基督徒都得到了他所需要的一切”是真的，为什么很多基督徒、甚至知道基督住在他们里面的基督徒(具体地说，像爱德华那样的)没有这样的经历?让我们继续读“彼得后书”第一章。彼得教导我们在基督里面我们拥有所需要的一切之后，在 5-8 节敦促我们再接再励，力争成熟：

“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你们若充充足足的有这几样，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

没人能轻而易举地“充充足足的有这几样”。“这几样”都是成熟的标志。我们学着凭对住在我们里面的主耶稣的信而生的时候，正是在“这几样”上属灵的生命逐渐长大。但是像爱德华那样的基督徒光景又是如何?用“闲懒”和“不结果子”来形容他们的生命，可说十分准确。究竟是什么阻塞了基督徒成熟的进程?答案就在紧接上文的第 9 节：“人若没有这几样就是眼瞎，只看见近处的，忘了他旧日的罪已经得了洁净。”

这就是答案!这是我们正在讨论的主题另一侧面——如果真理使你得到释放，那么捆绑你的必定是谬误。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你既不认识、又不相信你和神之间已不存在罪的阻隔，你在基督里面的属灵生命的长进必然中止。这其实并不复杂。灵里成熟的过程只不过是学会藉着信把我们生命中越来越多的部分转而归向基督。过去的已经一去不复返，将来的尚在途中，还未到达。因此现在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凭信而活。

另一方面，如果我们遭到撒旦攻击、因昔日的罪被沉重的负疚侵扰而不能自拔，那么今天我们在生命的旅程中不可能得到释放、完全信靠基督。再说，如果基督对我们的态度不清楚，我们怎能把自己的生命完全交托基督?我们中绝大多数从小听到的教导一向是神是圣洁的；神“痛恨罪”。如果犯了罪，我怎能满怀信心来到他面前?

消除这种疑虑的唯一途径就是完全理解并彻底相信：基督在十字架上早已解决了这个“罪”字；人与神之间早已不存在什么罪的问题。我们必须坚信《圣经》的教训，即神赦免我们的罪并不仅仅是“在天国注册”、有朝一日把我们塞进天国；神的赦免是实实在在的现实，有了神的赦免，我们能一无顾虑、天天专心致志与主同行，因为我们知道主爱世人，乐于接纳我们，愿意住在我们里面。“以弗所书”1：7 说：“我们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失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神的赦免决不是有时候我们可能得到、有时候就像海市蜃楼、可望而不可及；基督徒天天都生活在神的赦免里，就像人们生活在空气里，天天呼吸空气一样。“我们藉这……过失得以赦免……”，这里用的时态是现在时，神的赦免，就在现在兑现!

仅仅因为过去的过犯，爱德华误认为糟蹋了自己的生命。看到了跟爱德华一样误解了神的救恩的基督徒，多么令人难过!因为谬误他受到了捆绑，只有真理才能使他得到释放。

“爱德华，”我说，“你有孩子吗?”

“有，”他回答，“3 个。”

“你的孩子有没有做过什么错事?”

“哦，有。常做错事。”

“你有没有宽恕他们?”

“有。当然宽恕了他们。”

“爱德华，如果有一天，你的孩子做了错事。你宽恕了他，他却不相信，天天来找你说这件错事：‘爸爸，我错了，你真的原谅了我?’一天又一天，他老是重复同一个问题：‘你真的原谅了我，爸爸?你当真原谅了我?’告诉我，爱德华，作为父亲，儿子不断为这事纠缠你，你觉得怎样?”

爱德华双眉紧锁，脸上满是痛苦。“我会心碎的，”他说。

“那么，爱德华，你不认为早该省悟，不要再让神心碎吗?你还记得施洗约翰怎样向利未人指认耶稣吗?

‘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人的罪孽的!’(约 1：29)没看见吗，爱德华?神让他的独生子担当了你的罪、使你在他里面称义?神在《圣经》里写下了不下数十次的应许，声明一次性永远赦免我们的罪孽，你难道不觉得早该幡然悔悟，停止不信圣灵?”

爱德华垂下眼帘，把头侧向一边，陷入沉思。“这一切我从来没有想过，”他低声自语，几乎一点也听不见。

“谈谈这段《圣经》吧，爱德华，”我指着“歌罗西书”2：13、14 对他说：

“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的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

“根据这段《圣经》，”我接着说。“在上帝的心目中，你在多大程度上得到宽恕?”“百分之百，”他答道。

“上帝是否还在为你的罪谴责你?”

“不，完全没有。”

“知道这是为什么吗?”我问。“上帝不再问你的罪，好让你专心致力于福音的另一半，即‘上帝使你与基督同生。’你一直为之忙碌不休、无法撇下的正是上帝早已了结不再对付的——你过去的罪——其结果是：你忽略了上帝今天着手要为你做的事——有关生命的教导!”

“现在我终于明白我实在太糊涂了，”爱德华说。

“我不该怀疑上帝，我真感到内疚!”

“我们千万不可重蹈覆辙，重犯老毛病，”我说。

“接下来你就会为此刻感到内疚而责备自己又犯了罪!”爱德华大笑起来，他还是第一

次这样舒心地敞声大笑。

“爱德华，你是否知道，要不是有神奇妙的怜悯和恩惠我们都将被定罪?由于我们完全没有解救自己的能力，神必须代替我们做一切。他对你了如指掌，也知道你最大的弱点和最大的失败。他要你做的只不过是他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安息——这样，你就能开始经历他藉着复活所成就的一切。”

“爱德华睁着双眼，久久凝视着我手里《圣经》上的“歌罗西书”2：13、14，最后说：“我想祷告。”合上双眼后，爱德华祷告说：“主耶稣啊，这些年来我一直以为因为我的失败你恨恶我。我一次次地请求你、恳求你赦免我，因为我深知我是个十足的失败者。但是今天我开始相信你的应许，因此这是最后一次你听到我向你请求赦免我的罪。我绝不会再得罪你，绝不会再辜负你的恩典。从今天起，主啊，教我你住在我里面究竟意味着什么。在我有生之年我完全为你所用，主啊，你差遣我吧!”

我永远忘不了爱德华的祷告，因为这是我第一次亲眼看到一瞬间一个人的容貌彻底改变。爱德华脱离了罪的捆绑，得到了救恩的光照!他抬头望着我，明亮的眼睛闪烁着晶莹的泪花，一下子年轻了十几岁!明白并相信基督为对付我们的罪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作后，爱德华完全从罪的捆绑当中得到释放，因此他终于能自由地经历多年前悔改归主时本来就归他所有的基督的生命。他的经历为“彼得后书”1：9 提供了生动的例证：直到你安息在主耶稣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赎，才能真正经历复活。

撒旦真了不起!他使基督徒为神早已对付过、并永远不需再对付的罪终日忧虑；又使基督徒对神指望我们关注操心的生命毫不经心!但是感谢上帝!撒旦并未能使我们永远轻看耶稣为我们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救赎。一旦我们认识救赎的最终目的就是重生，我们就能真正懂得主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而死的目的和意义。

罐头食品的制作过程是福音两大部分组成的最生动贴切的图解。让我们假设你打算保存桃子。你首先该做什么?将盛桃子的罐头消毒。为什么要进行消毒?为了给盛在罐头里的桃子加工，使桃子不致变质。

假设丈夫回家看见妻子正在厨房里煮罐头。“你在做什么，亲爱的?”

“消毒罐头。”

“为什么要给罐头消毒?”

“没什么。我只是喜欢清洁的罐头。”她答道。

丈夫显然莫名其妙。“你接着打算做什么?”他又问。

“保持罐头洁净!”

这个故事好象不太合乎情理，是吗?从来没看见有谁用一整套消过毒的罐头来装饰他的厨房。谁也不会做这种蠢事。给罐头消毒的唯一原因是你打算在罐头里保藏东西。我们绝不能指望找到一个一心想制造罐头桃子、但完成了整个生产过程的一半即洁净罐头后就歇手不干的人；但是对待福音，我们干的正是这种蠢事!我们把神的洁净工序——十字架，从他的装填工序——基督通过他的复活住在我们里面——完全分割开来!

教会的布道往往只讲福音的一半，即给我们带来罪的赦免的基督的十字架。很大程度上这是个偏差。由于把神的赦免罪孽和接受基督生命的信息分割开来，我们不仅失去了经历生命的机会，而且看不到神的赦免的真正目的。神之所以一次性永远赦免我们的罪是为了让我

们能被基督充满，“不致败坏”。

事实上，罐头食品的整个制造过程还有一道最后工序。罐头消毒、装进水果之后，应该再给罐头封口。封口把新鲜食品保藏在罐内，把可能败坏食品的有毒物质关在罐外。“以弗所书”1：13 说：“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英文“印记”为 seal，又可解作“封口”——译者注)

洁净，装填和印记(罐头食品的封口)：一幅多么奇妙的救赎画卷!我们一旦认识救赎的目的，即扶起死人并赐给他生命，就很容易明白为什么基督必须一次性永远解决罪的赦免。贯穿“新约”始终的就是这条道理。若要举例说明，请读下面出自三个不同作者的圣经节：

“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他活是向神活着。”(罗 6：10)

“但如今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来 9：26)

“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按着肉体说他被治死；按着灵性说他复活了。”(彼前 3：18)

将近 2000 年来，神藉着基督赐给罪人的百分之百完全的赦免一直是个有争议的课题。为了排除障碍，神把他与摩西所立之约以及整套献祭规范，全都赐给以色列百姓。尽管这些祭物都出自神的旨意，没有人能藉着祭物在神面前称义，它们只不过是基督和他为我们成就的工作的象征。

“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象，总不能籍着每年常献一样的祭物，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来 10：1)

在律法(也叫做“旧约”)之下赦免的含义是不同的。在律法时代，赦免有时候是好消息，有时候却是坏消息。假设你是生活在律法之下的以色列人，一年到头神在记录你以及整个以色列民族违犯律法的言行；一年到头沉重的犯罪后的内疚压在你心灵上；你生活在随时可能遭受神的惩罚的恐惧之中。因为你知道违反了律法必将受到惩罚。然而，一年一度的禁食、祷告和认罪的赎罪日就要到来了。每年这一天，一整只公牛代替全体以色列百姓献上祭坛。一年中只有在这一天，一个普通血肉之躯的男子可以代表整个民族进入圣殿最神圣的内室，即象征神在的至圣所。大祭司戴着面纱、带着祭物的血战战兢兢地进来，把血洒开，覆盖在过去一年里你和全民族犯的罪上。

祭物中还有两头羊，一头在祭坛上宰杀；另一头叫做替罪羊，它成为奇特的仪式的主角。以色列百姓的长老们把手放在这只羊的头上，象征把全民族的罪都转归到羊身上。接着，当着排列在大街两边几千个目击者的面，这只替罪羊被驱赶出城外，奔向旷野，象征罪的迁移，你亲眼目睹这头清白无辜的羊象征性地带着你的罪渐渐远去，心里满是宽慰和感谢。这真是太好了!这就是好消息。

那么，什么是坏消息呢?明天你会犯新的罪，因此明年又要献祭。明年还有明年，一年复一年。

慈爱的神把这一整套献祭规范赐给以色列百姓，让人在律法之下犯了罪之后能经历得到赦免的宽慰。“赎罪”是“旧约”最重要的词，意思是“遮盖”。那些献给神的供物确实遮盖了罪，但不能除去罪，因为公牛和羊的血决不可能除去任何罪(来 10：4)。生活在律法下的人可以享受神赦罪的恩赐，但这一整套献祭的规范没能提供根本的解决办法。这跟使用信用卡十分相似。信用卡可以使你得到不必付现金就能拥有你想购买的立体声收录机的方便。这是好消息。但坏消息是有人不得不要为你付账!信用卡不能用来提款买收录机，只能用来把

这笔欠款转入一个帐户。这笔账仍必须偿付!

于是，按照神安排的时间，耶稣基督由施洗约翰介绍给以色列百姓："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从那时起，基督成就的工作就在"新约"里一一记叙，与旧约献祭规范形成鲜明对照：

"我们凭这(神的)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凡祭司天天站着事奉神，屡次献上一样的祭物；这祭物永不能除罪。但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来 10：10-12)

"新约"明明白白地宣布了耶稣基督奉献自己作为一次永远的赎罪祭的信息。与"旧约"中站着事奉神、屡次献上一样的祭物的祭司恰恰相反，我们看到的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他为什么坐下?因为"成了!"(约 19：30)"希伯来书"的作者奋笔论证基督的献祭在 10：14 达到高潮："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耶稣基督成就了一切!

我发现基督徒读完这节《圣经》，都会情不自禁颤抖战兢，总想寻找依据缓和、淡化原文语气。这论断毕竟过于坦诚大胆，所含启示又过于开诚布公、锋芒毕露。请注意：这节《圣经》并没有说我们因着自己的行为得以永远完全；我们现在说的是：究竟是谁创造这"永远完全"。《圣经》教导我们：藉着耶稣基督我们才得以洁净，为圣洁的神完全接受。

我永远不会忘记几年前和一个牧师的谈话。这位牧师所属的教派谆谆告诫他的信徒，他们得到的救恩可能会丧失。随着我们谈话的深入，我越来越坚定地确信这位牧师对神的恩典把握准确，至少在知识上没有偏差。最后我睁眼直视他的脸庞说："吉姆，你认识神的道。你也认识我们的主在十字架上成就的工作多么伟大。我坚信：你对神的认识这样清楚，绝不会相信一个重生的基督徒会失去他的救恩。"

吉姆的脸上泛起一圈羞涩、诡密的笑涡。他说："你说得对，鲍勃。耶稣基督成就了一切。人根本不需要、也不可能再做任何工作来对付自己的罪。我确实明白人一旦得到重生，就不可能失落。"说到这里，他收起脸上的笑意，顿时严肃起来。"但是一旦我在教堂宣讲这条教义，叫我怎能管好教会里的信徒?他们会把这一信息看成犯罪的执照。因此我不想宣讲。"

我真想知道教会史上还有多少领袖因为害怕"信徒们会不会犯上作乱"和吉姆一样不敢全面宣讲救恩。可悲的是他们的担心是多余的。只要向信徒们讲清完整的福音——不仅仅是十字架和罪的赦免，而是十字架加上神赐给我们的礼物；基督复活的生命，任何教会担心的事都不会发生。

在"新约"里神说："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来 8：10)假如救恩仅仅只是罪的赦免，没有心灵的更新，我们当然有可能把救恩当成犯罪的执照。但是只要基督与我们同在，我们就不可能这样做!只要我们学着经历耶稣答应赐给我们的"丰盛的生命"，我们就会珍惜与主耶稣基督的关系。基督爱我们，为我们在十字架上受死，为的是把他的生命赐给我们。但我们必须牢牢记住十字架上的救赎是永恒的、不可改变的；否则我们不会得到释放去发现、经历和享受真正的复活——神还给人的、真正的生命!

第五章　拼图和读经

多年来我和来自全国各地各种不同教派的信徒交谈，发现大多数信徒对《圣经》的认识和理解和我极为相似：我们都有一盒七巧板，每块七巧板的拼件就是一节《圣经》、一次布道的内容或者一条他们学到的教义。如果你蒙恩得救已有多年，你很可能已经积蓄起相当可观的七巧板拼件!特别是我们生活在 20 世纪的美国人，我相信：我们听到的福音比过去 2000 年间任何国家、任何民族多得多，脑海里装满了七巧板的拼件……但是我们偏偏就是不懂得怎样把这些拼件组装起来，拼成完整的图形!

每盒七巧板的盒盖上都有一幅拼装完成后的完整图形。你是否尝试过不看盒盖上的图形拼装七巧板?你会拣起一块拼件，说："唔，这一块上有点红色，有点绿色，还有点白色，可是它究竟是什么还一点没有头绪。"于是你又拣起一块，也有红、绿、白三种颜色、把它们拼接起来并不是很简单，但稍稍费点劲你还是能把它们拼在一块。不幸的是这两块拼件拼接在一起后还是看不出它究竟是什么。

但是，如果你将盒盖上的完整图形与手里的那块拼件稍作比较，就非常容易认出该把它送到哪里。"现在我明白了，"你会说："这块拼件上的红色是谷仓的一部分，绿色是半棵树，白色是挂在绳子上的被单。哦，这块拼件是谷仓的另一部分，把它拼上去就可一目了然。"只要你把这一块块拼件放在它们既定的场景里，要一块块地把它们认出来不就容易得多了吗?这跟神为我做的一切完全一样，为了让我认识救赎中的生与死，神正是这样开通我的心窍。他引导我回顾整部《圣经》，我马上想起成百条我们称为圣经节的短小摘录，并且马上各就各位，构成《圣经》的篇章。整个过程中并没有出现新的《圣经》节。每一节我都十分熟悉。但最后我终于明白它们应该"拼接"在哪里——根本无须费劲!

作为牧师我很高兴能将这改变生命的真理向数以千计的人们宣讲。同时我常听人们说："我平生第一次看懂了《圣经》!"说这话的人总觉得这是了不起的奇迹。这说明在他们心灵深处，曾有一度确实死了心，不指望认识神的道。我的一个朋友是这样说的："发现基督教果然有道理时，我简直万分惊讶!"这些话听来似乎实在太奇怪，但我却一再听人这样说。

当人们第一次就对福音认识程度接受审察时，他们会提出很多问题，其中有一些问题早就在预料之中。下面记载的事就是相当典型的例证。

在一次研讨会上我正在讲道，一个名叫唐纳的信徒插言说："鲍勃，我听过很多布道，都说基督徒得到的救恩有可能丧失。我知道基督为我们过去的罪而死。但是如果我们将来犯了罪怎么办?"

我是这样回答他的："唐纳，让我们来把你的问题整理一下。首先，当基督为你的罪而死的时候，有多少罪是未来的罪孽?"

他迟疑了片刻，然后说："所有的都是。"

"当然，都是未来的罪孽，除非你今年 2000 岁!"说着，我们俩都笑起来。"唐纳，分歧就在这里：我们从时间观点看问题，而神从永恒看问题。'永恒'就是无穷无尽，我们看待日月的流逝就像我们在铁路交叉路口看来往穿梭的列车车厢，一次只能看到一节。但是神看到的是全部，就像你从飞越顶空的飞机上看到整列列车一样，从火车头到最后一节的货车守车。

“在十字架上神带走了每个人可能犯的所有的罪孽，把这些罪全部堆在耶稣基督身上。为了你我的罪，主耶稣一次性担当了所有的惩罚。约翰一书 2：2 说：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挽回祭’是神学术语，你听说过吗?”

“我连这个词该怎么发音也不知道!”唐纳说。“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挽回祭的意思是神对他的儿子耶稣所献的祭非常满意。神对罪的愤怒和仇恨在十字架上表露无遗，从而充分彰显他的义。要不是基督为我们担当所有的罪孽，我们本当被定罪。《圣经》之所以说：‘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5，26)；神之所以不再恨恶我们，道理就在这里。”

我敢断定，我和唐纳的对话引起台下所有听讲的人的深思。“让我们好好想一想，”我接着说。“如果今天你以自己的义站在神的审判台前，审判的裁定可能是什么?”

“有罪，”唐纳说。

“对，这对我也完全适用。那么，对罪的惩罚是什么?”

“死，我猜，必死无疑。”唐纳回答。

“对啊。‘罗马书’6：23 说：‘罪的工价乃是死。’但现在基督担当了你的罪!因此你不须再受任何惩罚。”

“再说，”我接着说下去。“我只引用了‘罗马书’6：23 的前半节。我们当中知道后半节的恐怕不多：‘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你刚才问为什么基督必须担当了我们全部罪孽。我既已回答了一半，现在可以回答你另一半。让我们假设一个人因病死去，比如癌症。唐纳，假如你有能力救此人一命，你必须要解决几个问题?至少两个!你必须使他起死回生,同时还得治好他的癌症,对吗?”说到这里我顿了一顿,腾出时间，让台下的听众思考。

“例如，”我继续说：“你只治好了他的癌症，其它的什么都没做，结果会怎么样?”

“他依然没有复活，”唐纳答道。

“对。你手上有一个健康的死人!”唐纳和我都笑了。我接着说：“反过来说，假如你使他起死回生，但没有治好他的病，结果又会如何?”

唐纳迟疑片刻后回答：“他还会死去。”

“你说中了要害。唐纳，按神的观点，这就是人堕落之后的光景的真实写照。从亚当犯罪起直到现在，地球一直是会走路的死人的国度：灵里枯死的人。究竟是什么病致人于死地?我们都已经看到了：‘罪的工价乃是死。’因此按神看来，救赎就是使灵里枯死的人复生。但是神必须完全除去致人于死地的疾病——罪，才能使死人复生。因此，十字架就是神对付那称为‘罪’的疾病的方法，基督的复活就是神把生命赐给死者的方法，过去是这样，现在也是这样。”

唐纳想了好久，终于说：“对!我明白了!”

台下的听众一直屏息听着我们的对话，最后琳达举手提问：“我仍不太明白为什么人一旦得救，就永远不会失去救恩。”

“好吧，”我答道：“首先让我们回忆什么是救赎。从我们已经研讨过的课题出发。你应该如何解释?”

“一个人信主耶稣并接受了罪的赦免和他的生命，并且有圣灵住在他里面，他就得到了救赎。”琳达回答。

“说得很好，”我说。“我们必须记住：亚当诞生时有属灵生命。是什么使神的灵离开亚当，扼杀了他的属灵生命?”

“他的罪，”她回答得十分干脆。

“对。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也经历了死。他为什么死?”

这一回，台下的听众迟疑良久仍没有人能回答。最后唐纳开了口。

“我想，还是因为那同样的东西——罪。”

“对极了，”我答道。“‘哥林多后书’5：21 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因此我们的结论是：亚当因着他的罪而死，耶稣基督受死是因为他替我们成为罪。你们和我为什么坚信：既使做了基督徒我们依然免不了要犯罪，但却永远不会在灵里死去?”

这一回唐纳满有信心地回答：“因为病根已经全部除去。我们的罪已得赦免。”

“因此，”我对这一场讨论做了总结。“主耶稣把他复活的生命赐给你，使你得到永生，因为那唯一可能置你于死地的罪基督已在十字架上全部对付。这就是你为什么敢肯定你的救赎永恒、可靠的依据。现在你既然已明白在基督里面绝对安全可靠，今天就可以尽情享受神为你准备的最大恩典——学会经历真正的生命——让基督自己活在你里面。”

有时候这样的研讨是一个相当艰苦的过程，因为主讲人要说服提问的人绝非易事；但是一旦有了共识，后者将会大大得益。我们基督徒传福音时往往滔滔不绝、泛泛而谈，于是造成一种通病：说了一大套教会“行话、习语”、但从来不根据《圣经》反省一下我们究竟信的是什么。只有当我们真正接受并笃信《圣经》的教诲、始终不渝，才能发现本章上文曾论述过的经历——基督教果然有道理；在现实生活中，基督教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

在很多情况下，基督徒对救赎的理解不是完全错误，而是太肤浅。举例来说，大多数人们至少对“赦免”二字非常熟悉，但与“赦免”相比是《圣经》对我们的“救赎”说得多得多。要表达罪的永远赦免《圣经》常用“和好”二字。“哥林多后书”5：19 是这样说的：“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

全人类藉着十字架与神和好了。我是从广播电台读到这节《圣经》的，一个名叫比尔的听众问我这样一个问题:“鲍勃，假如全人类都已与神和好，这是否意味着全人类都已得救?”

“比尔，这要看你如何解释救赎。如果救赎只是简单的人类与神的和好，回答就是肯定的。但这不是救赎的真正含义，是吗?”

比尔想了一想说：“当然不是。一个人接受了耶稣基督、得到重生后才能说得到救赎。”

“说得对，”我回答：“‘和好’一词的含义是：神与人类之间的障碍——罪——已被搬开；人与神之间架起了一座桥。因此，只有当人拒绝接受神恩赐的救赎才会使人丧失永生。神和全人类的和好是藉着基督实现的。但和好本身不能与救赎等同，它只是事情的一半，神

搬走已成为障碍的罪，为的是任何因信来到基督面前的都能在他里面得到生命。‘歌罗西书’2：13 说：‘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

“将人送进地狱的唯一的罪就是不信，其原因就在这里。‘约翰福音’3：18 说：‘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 ’什么叫做‘罪已经定了’?定了罪就是已经死亡。是为了罪才丢了生命?不。是为了不信。”

这个信息实在令人震惊!我们中很多人总以为神因人的罪孽深重、非严惩不足平愤，于是一心要将人从地球上消灭。其实福音只是宣布一个既成事实——神与人和好的工作已经完成!与人和好是神主动自愿做的工。他没有和任何人商讨——他只是这样做成了。

人们总喜欢大谈“人寻找神”，却不知道福音说的都是神寻找人!这就是“罗马书”5：6-10 给我们带来的奇妙信息，内中反复阐明的主题就是神主动自愿与人和好。

“我们还软弱的时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唯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籍着神儿子的死得与神和好。”(罗 5：6，8，10)

我多次指出：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没有任何人请求他赦免他的罪孽。但耶稣的祈求是什么?“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正是耶稣自愿的行动为人类带来了神的赦免!我们所熟悉的“路加福音”15：11-32 浪子回头的故事就是自从耶稣在十字架受难以来神对堕落人类的态度最生动的写照。这个年青人将他接受的产业挥霍殆尽，使他的父亲和全家人蒙受耻辱。他穷途潦倒，为了活命不得不接受连犹太人也不屑一顾的卑贱活，为雇主放猪，确实已落到山穷水尽的绝境。但他父亲的态度又是如何?他并没有把儿子逐出家门。他并没有双手交叉胸前站在路口瞪着眼睛破口大骂：“看我怎样整治这畜牲!他要为他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不!他看见儿子回家时的反应，你简直不敢相信：

“相离还远，他父亲看见，就动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颈项，连连与他亲嘴。”(路 15：20)

接着他大摆宴席，庆祝儿子归来。想想吧：当儿子与猪为伍时，究竟是什么阻止他回到父亲身边?阻力绝不来自父亲一方!父亲天天凝视着通向异乡的大路，盼着儿子归来，天天都在想：也许今天我的孩子会回家。将这父子俩拆开的恰恰是儿子自己的决定：是继续放猪还是回家。如果在这个故事里添一个传道人，他一定会说：“你为什么非要跟猪住在一起不可?你的父亲是爱你的。他一点儿也没有责怪你。他盼着你回来。回家吧，向父亲认罪、重归于好。”

今天，神正在召唤人们回家，就像故事中的父亲盼着浪子回家一样。还是在十五章里，耶稣把神对人的态度先是比作一个拥有一百头羊、但失去了一头、现在正在苦苦搜寻的牧羊人，接着又比作一个失去一枚银币、正在满屋仔细搜寻的妇人。三个故事的结尾都是喜事，基督是用这一番话总结他的论述的：“我告诉你们，一个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这样为他欢喜。”(路 15：10)

这就是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工作的成果。为了搬走罪的羁绊，他成就所有必要的工作，罪人归主时天上为他欢喜，为他敞开大门，他一回天家就找到了真正的生命!

在很多传道人看来，强调主的完全赦免、强调基督活在你里面会给他们的布道造成被动，因为他们担心信徒们会因此对他们的属灵生命自满自足。他们听信徒说“凭信心而活”，就以为他们整天无所事事，坐等神的恩赐。其实恰恰相反，“路加福音”最后一章是强调十字

架、强调赦罪，而不只是教导信徒分享基督复活的生命，使信徒对自己的属灵生命喜悦满足。

让我作个比喻。假定一个国王在全国颁布一项法令，大赦全国妓女。如果你是妓女，这项法令对你说来算不算好消息?毫无疑问，这当然是个喜讯，因为你从此不必再东躲西藏，不必再怕警察。你不会再有犯罪前科，因为所有记录在案的罪都已一笔勾销。因此这项大赦令肯定是好消息。但它会不会敦促你改变你的生活方式呢?不，丝毫不会。

我的比喻还没有说完。让我们假设国王不仅颁布了这项赦免全国妓女的法令，而且还向你求婚，要你做他的新娘。一个妓女嫁给国王会怎样?她会成为王后。那么你是否应该改变你的生活方式?当然应该。任何人都明白王后和妓女的生活方式相去天渊，不容攀比。一个理智健全的女人交上这样的好运绝不会再走她的老路。

只要“半福音”布道仍在继续，所造就的基督徒因罪孽得赦免和免受审判感恩不止，但没有改变自己行为举止的强烈愿望。很多国家元首不得不挥舞法律铁锤、迫使人民遵纪守法不敢图谋不轨，也就不足为怪了。

但是在“新约”教会称作什么?教会被叫做基督的新娘!福音书实际上就是求婚。和一个妓女嫁给国王后成为王后一样，罪人效法基督后就成为神的儿女。与神的这一层关系和我们新的身份，构成了我们改变自己的愿望，这愿望完全来自我们里面。

信徒经造就后得新的生命，就像毛虫脱胎、最后长成蝴蝶。毛虫本是一种地上的爬行生物，吐丝作茧后把自己密封在茧中。紧接着发生了一个奇妙的过程，生物学叫做变态。最后一个全新的生物——蝴蝶诞生了，尽管它一度离不开地面，长成蝴蝶后可飞离地面，径直飞上天空，可从天上俯览脚下各种生物。同样道理，作为基督里面的新生命，你必须开始像神看你那样看待自己。如果你看见一只蝴蝶，你绝不会说:“嗨，大家来啊!快来看这只漂亮的、脱胎变种的毛虫!”为什么不会那么说?它过去毕竟是条毛虫啊!的确已脱胎变种了啊!不，你错了。它是新的生命，你不应以过去的它来看待今天的它，应实事求是地看待它——它现在是蝴蝶，而不再是毛虫。

与此完全相同，神把你看成基督里面的新生命。尽管你的所作所为不可能在任何时候都象一只好蝴蝶——你可能停歇在你不该停歇的地方，或者忘了你是蝴蝶，又和你过去的毛虫老朋友到处乱爬——但归根到底，你再也不会再变回一条毛虫了!

“新约”对基督的信徒通常称“圣”，意思是“圣洁的人”，其原因就在这里。例如保罗几乎所有的信都是写给圣徒的，称呼都是“圣”。但是几乎毫无例外，我听到基督徒总是称自己为蒙恩得救的“罪人”。不!这等于称蝴蝶为脱胎变种的毛虫!我们曾经是罪人，但已蒙恩得救，从我们归基督那一刻起，神的道就尊我们为圣，即“圣洁的人”。

有人问道：“但我有时仍在犯罪。我还会沦为罪人吗?”我答道：“这要看你反省自己是否是罪人时究竟依据什么:是依据你的行为——即你的所作所为——还是依据神的裁决。”世人判断一个人的好坏，全凭他的行为举止。你是否发现：我们得救归主、成了基督徒后仍然像世人那样以行为取人?要摆脱以行为取人，就要按保罗在“歌罗西书”3：1-3 里所写的做：

“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

贯穿“新约”始终激励我们属灵生命长进的主要动力就是神的爱和神的恩典。例如，“以弗所书”是保罗书信乃至全都“新约”中较有代表性的，其中两节圣经，可概括全书。第一

节是："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 1：3)从第一章到第三章实际上是这节圣经的评解，解说神的怜悯对我们多么重要，并说明得到神的怜悯后我们的身份——有生命的新人。接着，保罗笔锋一转，论述动力和行为。"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 4：1)全书其它部分，即从第四章到第六章，论述应用这一节圣经的具体领域。在"以弗所书"中保罗对圣徒的行为举止提了很多忠告和规劝，但请不要忘记：保罗用整整三章篇幅阐明我们为什么要遵循这种特定的生活方式。

依我看来："新约"中最大最简练的激励出在"以弗所书"5：8："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象光明的子女。"这节圣经可以这样解释："你从前是条毛虫，但如今已长成蝴蝶。像蝴蝶那样飞吧!"

假如你要问使徒保罗："我为什么行事为人当像光明之子?"他的回答会非常简单、明了，非常实际："因为你本来就是光明之子。"这话不是已说得十分明白了吗?是的——我相信你早已知道你是光明之子。但是想努力在行事为人中像个基督徒，想努力活出基督的生命的信徒实在太多了!他们努力使自己的行为、举止像蝴蝶，但在心灵深处，他们仍把自己看成毛虫。

《圣经》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

在下面几章中，我们将探讨满有慈爱的神赐给我们的这些"新的"东西——从我们已在基督里成为新人这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开始。

第六章　树立得体的自我形象

一个未满三岁的小男孩蹦蹦跳跳穿过长长的、肃静威严的走廊。手握枪械正在值勤的军人眼看孩子从他们哨位上奔过。小男孩一路连跑带跳经过好几个工作人员的办公桌，谁也没有挡他的道，顶多冲他笑笑。冲过秘书的办公桌时，秘书对他招招手。小男孩完全没理会，只顾往办公室冲去。办公室门口站着一个全全副武装的警卫，他非但没有拦下孩子，反而给他开门，让他进去。小男孩咧嘴一笑，连蹦带跳地穿过椭圆形办公室的地毯，投入世界至高无上者的怀抱。约翰·肯尼迪总统和他的爱子小约翰就是这样拥抱、亲吻，互道早安；正在议论国家大事的内阁成员们不得不停下来等候。

我一直怀念肯尼迪在任总统的那些年代，因为白宫难得发现孩子的踪迹。肯尼迪就曾带着儿子在白宫住过。至今我仍清晰地记得在电视新闻节目里看见过这位总统多么爱他的孩子，多么兴高采烈地把孩子带在身边办公，即使有时在处理事关全球人类的将来和安全的重大事件，孩子也不离左右。这强烈、鲜明的反差一直令我深思：一边是拥有全世界至高无上权力的强人；另一边是穿堂入室、冲过众多秘书职员和警卫、扑到父亲怀抱的小孩。可他们之间是如此融洽，如此亲密无间！

你能想象有人横加指责出面阻拦吗?“喂，等一等!难道你不认识他是谁?他是美利坚合众国的总统，全球第一大国的领袖。你可不能无拘无束地在这儿遛达，想来就来。再说你无论如何不能坐在他怀里!知道你自己是什么人吗?”小约翰只会以惊讶的目光望着责问他的人，然后嫣然一笑，满怀信心地说：“他是我的爸爸!”你听到了吗?小约翰知道他的父亲是谁，也知道自己是什么人。

当代基督徒的悲剧是：我们完全不知道在基督里我们是谁。尽管耶稣为了使我们能被神所接纳，已经成就了一切必行的工作，尽管他把生命赐给我们，好让我们天天经历，我们中间还是有太多的人疑虑重重，徘徊不定，担心神是否真的听到我们的祷告，担心我们是否配为神所用去布道传教，甚至担心神是否真爱我们。“我是说，神真正知道我的光景后怎能还会爱我?”我们心里都会这样想。

我从切身体会中了解这些疑虑一直在众多基督徒的脑海中萦绕不去，在千百次的个别交通访谈和查经中，在有线广播台周末之夜的谈心节目里，我听信徒们不断反复提出这些问题，诉说这些疑虑。

在研讨会上我散发卡片请听众书面回答同一个问题：“你怎样知道此刻神正在看着你?”我搜集到的回答实在使我感到痛心，这里列举几个实例：“我是一个罪人，尽管不想犯罪，但结果仍陷身罪中。”“神肯定常把我看成是伪君子。我知道应该做个好基督徒，但我的心并非在生命的所有领域里真正、完全顺服神。”“在神的心目中我是一个忧心忡忡的、悖逆无知的孩子。”“我相信神一看到我就烦厌。他一定又气愤又失望。”“神一见到我就会恶心。”

要那些以为神把他们看得那么败坏的基督徒应用像“希伯来书”4：16 那样的圣经节与自己对照是不容易的。“希伯来书”4：16 说：“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这些人们所需要的，以及小约翰·肯尼迪之所以能满怀信心回答责问者，归根结底是一个身份问题：你是谁?你怎样决定自己的身分?让我们暂且假设你现在孤零零地一个人住在一座荒岛上，周围看不到一个人影。突然你耳边响起来自天边的声音，问你：“你是谁?”你根本不知道该怎样回答。接着地平线上出现一艘

船，不久便抵达岛边。从船上下来一个人，趟水奔上岸，向你迎面跑来，紧紧搂着你欢呼："我那失踪多年的儿子终于找到了！"

"你是谁?"你问道。

"我是约翰·多伊，你是我的儿子呀，帕德！"

那来自天边的声音又在你耳边响起，再一次问你："你是谁?"

现在你知道该怎样回答了。"我是帕德·多伊，约翰·多伊的儿子。"

任何人离开了他与其他人或事，就谈不上有什么身份。我们急于要知道自己的身份，凡能为自己作佐证的人和事都揪着不放，其缘由就在这里。人们通过他们的容貌、职业、能力、家庭关系、亲友、所属教派和很多其它途径决定自己的身份。这些确定身份的途径有一个极普通的共性：它们都是暂时的，随时都可能改变。

一个孩子用蜡笔给一幅画上色后给母亲看。母亲赞不绝口，说："苏茜，画得太好了！你真是个天才！我敢说将来你会成为一个大画家！"

苏茜高高兴兴地走开，心想："这小小一幅图画妈妈都这么喜欢，我在墙上画上一大幅，她不知会多喜欢呐！"于是她跑遍楼上楼下，最后在她的房间里找到全屋最大的一垛墙，开始创作她的杰作。

不一会屋里传来一声惊呼。"苏茜！你这蠢货！瞧你究竟在干些什么?"孩子被骂得晕头转向。一分钟前她还是个天才：一分钟后竟成了蠢货！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长大成人后，我们可能已积累了足够的经验来证实：单凭人们的意见来决定自己的身份是靠不住的。职业运动员的遭遇和命运就是最好的例子。运动场上表现出众，人们会为你举行盛大游行，把你捧上天。但如果你在场上砸了锅，人们会紧紧咬住你不放，让你下半辈子休想安宁。在婚姻问题上也是如此。假如有人问你："你的妻子觉得你怎么样?"你的回答可能是："你指什么时候?"因为一个妻子对丈夫的看法，完全可能会有改变。

很多人根据自己的职业决定自己的身份："我是实业家。"但是如果你被辞退或退休后怎么样?那时你究竟是谁?"我是母亲，"很多女性会这样说。但是你的儿女长大成人、离开你们老夫妇俩去独立谋生后又会怎么样?那时你究竟是谁?"我是运动员……音乐家……模特儿。"按容貌和身体功能来决定你的身份无异把你的生命建造在散沙上。人生的旅途中充满了激烈的、持续不断的竞争——较你略胜一筹的人很可能就在你身边。退一万步说，岁月不饶人，人人都有告老退休的一天。

要决定你不可动摇的身份，只有一条途径。遵循这条途径，你的身份坚如盘石，永远不会改变，不会动摇。"我是神的孩子。"尽管你可能是实业家，母亲或运动员，但你首先是神的孩子，你的身份最根本的渊源是你与神——你的父亲——的关系。只有遵循这条途径确定你的身份，你才能开始找到真正的安全。

我们身上都有过去的经历留下的痕迹。只要想想学校操场上的那些孩子们，想想他们彼此之间争吵、打闹。听听这些恶毒的绰号吧：肥猪，瘦猴，笨蛋，蠢驴、臭虫、扁头、白痴。想想这玷污人格的评语："他是个什么也学不会的蠢材。"记住这些充满复仇欲望的称号：黄蜂、犹太佬、马屁精、湿背偷渡客、黑鬼。不错，住在这样的世界上简直太令人辛酸痛苦了。我们中有很多人现在虽然已是祖父、祖母，但回忆起青少年时代蒙受的这些人格侮辱，依然怒火难熄，余愤难平。

不久之前的一次研讨会结束后，一个老人从听众席走上讲台，叫住了我。我不难看出，他非常激动。“实在太感谢你了，”他说。“因为在研讨会上我生平第一此懂得在基督里我究竟是谁。”于是我询问他的经历。他说：“我 87 岁了。小时候其他孩子都叫我‘猢狲脸’，天天嘲弄我。我一生都为自己的形象困扰，心灵的争战从未停息。现在我可以说耶稣基督释放了我!”

你很可能以为他长得很丑。不，他长得十分英俊、潇洒!但是我们读本书第二章时已知道，我们脑海里想些什么，必然要流露在感情上，至于所思念的是正或是误，是对或是错，我们一时无法区分。你能想象吗?在长达八十年的岁月中，这个老人一直力图战胜“猢狲脸”的绰号在他心灵上造成的伤害!多么令人痛心!但是很多人都有这同样的经历。身份的标记是他们最为顾忌、并视为不幸的身心残缺，不能不令人更为痛心。一天，一个青年经预约来到我的办公室寻求灵程帮助。看到他战兢畏缩、颤抖不止的模样，我就明白他显然染上毒瘾。他是这样介绍自己的：“我名叫吉米。我是偏执狂病患者，又是个躁狂忧郁性精神分裂症病人。”我望着他那消瘦的脸庞说：“好一幅自我肖像画!想必你每天晚上都在迫不及待地盼着天明，好对着镜子对自己说‘喂，吉米，你这偏执狂，你这躁狂忧郁性精神分裂症!’这标签是谁给你贴上身的?”吉米先是一楞，接着就对我说了自己的经历。从 18 岁起，他就与精神病医生和心理学家结下不解之缘，一直在接受他们的治疗。起初他的父亲对他十分宽容忍让，因为老人知道是病痛使他压抑、狂躁。但是他每换一个医生，他的诊断书上所记载的病情就进一步恶化。多年来吉米一错再错，工作、婚姻和生活上屡屡受挫，处处碰壁。他无力与自己的逆境抗争，靠吸毒麻痹自己，毒瘾日渐加深，最终不可自拔。

“吉米，”了解了他的经历后，我打开了话匣子：“你说你在生活中犯过好几次错误，这我同意。我们等会儿再谈这些问题。现在我最关心的是你是否知道你自己是谁。你是基督徒吗?”“是的，”他回答。“你在基督里吗?”“是的。”“基督住在你里面吗?”“是的。”“那么让我们按照神说过的你是谁来决定你的身份。假设神把你介绍给天国大家庭的弟兄姐妹，你是否认为他会说：‘这是吉米：偏执狂患者，躁狂忧郁性精神分裂症病人?’不!神会说：‘这是我的爱子吉米’!神看着你的时候，只看到你是神的孩子，在他心目中你是完全的，因为你的罪都已赦免。你在基督里，圣灵住在你里面。他知道你做过一些相当错误的抉择，也知道你误信了很多渊源于属世观念的谎言。”

听了我这一番话，吉米果然抬起头来。“你知道，鲍勃，”他说：“近来我一直在读《圣经》，你刚才说的其实神一直在向我默示，但我不知道如何用言语表达。”接着吉米和我一起埋头逐一检讨他生活中犯的错误。他所以能检讨错误，有一个最根本的前提，就是他已经解决了我们在本章所讨论的身份问题。全面广泛查经后，吉米终于明白在神的心目中他自己究竟是谁。他请了一个医生帮他戒毒，病体很快康复，气色一天天好转。今天吉米已有了一个新的家庭，身体健康结实，在主里一天天茁壮成长。

很多基督徒都有过吉米那样遭受捆绑的经历。他们往往这样对人介绍自己：“我是约翰，我是个酒鬼。”或“我是斯蒂夫，我是个同性恋。”为什么我们知罪犯罪，罪上加罪，这样看待自己的身份?有时我以严肃认真的态度苦苦思考这个问题。我为什么不说：“我是鲍勃·乔治，我是个评论家?”让我为你说清楚。我只是不愿仅凭自己的不肖勾勒自己的形象。神评判我们每个人只看我们对真理的态度。如果有谁接受这种标签，按他的行为所决定的身份就在他脑海上扎根。于是我们很自然地相信行为不可改变。因此人们不可避免接受捆绑，并认为接受捆绑是正常的。但神的旨意恰恰相反；神要把他的信徒从这种捆绑中释放出来。

但是你怎样确定神对你的评判?依神看来，世界上只有两种人，他们的身份一无例外，在《圣经》中由他们与谁认同合一标志：“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

要复活。”(林前 15：22)神心目中的两种人被区分成“在亚当里”或“在基督里”。但对我们来说，这样遣词造句有点古怪。“在某人里面”究竟是什么意思?

“在某人里面”意思是：这某人就是我们一家之主。作为一家之主，他留给我们他的姓氏、本性、遗产和命运。

让我们从亚当说起。每一个人都是在亚当里面诞生来到这个世界上。这意味着我们生来就具有亚当堕落之后所拥有的同样习性、遗产和命运。由于有了这人类共有的罪的本性，我们一诞生，灵里就已死亡。除非发生什么巨变，这种肉体诞生、灵里朽坏的境况将是永久性的。有人曾问一个著名的教会领袖:“一个人想到地狱去，必须做些什么?”他的回答是：“什么也不必做。”人诞生后本来就是向着这个方向举步，一走到底不回头。这就是亚当留给我们的遗产。

但是耶稣基督留给我们的遗产和亚当留下的恰恰相反：

“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 5：18，19)

因此，你我面对的最重要的问题是与谁认同合一：与亚当还是基督?明白了我们诞生时与亚当合一、必须与基督合一后才能得救重生，我们的身份怎样才能改变?施洗和受洗为我们提供了答案。

从基督教诞生后的最初几个世纪开始，洗礼始终是一个争辩异常激烈的问题。应该怎样为信徒施洗?应该用多少水?就施洗、受洗的方方面面人们激烈争辩本不足为奇。撒旦总是在最关键的《圣经》真理周围制造混乱，企图蒙住我们的眼睛，使我们看不到释放我们的真理。

我们对施洗受洗认识模糊，这使我想起孩提时和狗玩球的情景。这条狗受过严格训练，能为主人衔回中枪落地的猎物。衔回我抛出的球本来没有问题，但有时球滚到哪里它没看见，不得不空手回来，对我直摇尾巴，伸出舌头直喘气。“伙计，快过来!”逢到这种情况我会热情地招呼它，向它指明方向。不知你是否尝试过用手指指挥狗为你衔回猎物?我试过好几次，但从未奏效。我的宝贝狗非但没有顺着我手指的方向跑，反而向我靠近，嗅我的手指，还伸出舌头舔。它根本不懂我在给它指路!我并不是要它关注我的手指，我要关照它的是我的手指所指明的方向!

狗没有弄清指点方向的手指的含义我们会忍俊不禁，其实我们真该笑自己，因为我相信在对待《圣经》真理上我们犯了同样可笑的错误。神真正指望我们懂得的我们并没有弄清，只关注神的教义(指路的手指)，甚至把神的教义当成辩论争议的课题。浸礼就是这种课题之一。

按字义说，“洗礼”是“浸入水中”。古代的希腊人用这个词来描述浸染布匹的工艺过程。如果你有一块白布想要把它染成红色，应该怎么办?你会准备好一缸红色染料，将一整块白布固定在木棒上，然后把白布“浸入”染料中，把白布从染缸中拽起来后你看到什么?你看到手上提着的是块红布，刚才浸入水中的和现在捞起来的完全不同，因为白布的所有特征已经全部浸入染料之中。

“浸礼”内在涵义的精髓在于人的本性完全改变。神要教导我们的正是这种完全改变。我们在亚当里面诞生在这个世界上，灵里已经死亡，本性上是罪人。接着我们听到了有关耶稣基督的好消息，并相信他，接受他为我们的救主。就在这一瞬间，圣灵洁净了我们，使我

们在基督里面有份。“我们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于一位圣灵。”(林前 12：13)这是每一个基督徒在获得属灵生命的瞬间共同的经历：他完全和耶稣基督合一。

假如你已经历了这种改变，你就不再在亚当里面——你已在基督里!现在基督是你一家之主!死不再是你必须继承的遗产：“在基督里众人都要复活。”(林前 15：22)至此你“与神的性情有份。”(彼后 1：4)天国就是你永久的归宿。你为什么能拥有这一切?因为现在你已经在基督里!

当你从亚当分离出来、投身基督，基督就步出天国向你走来，把你改造成新人!“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成为新造的人并不是指你的举止行为，而是指你的本性。

就我而言，过去我是谁?我是亚当里面的鲍勃·乔治，没有神的灵，灵里已经死亡，是罪孽深重的罪人。这个人已经死去，他再也不存在。今天我是谁?我是基督里的鲍勃·乔治，一个有圣灵、有属灵生命的人，得到神的完全赦免。现在你可以确信本性的改变必将导致行为的改变。但是不要把两者混为一谈。成为新造的人是指在基督里我是谁。正因为这样保罗才能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

今天，社会上所有的人——从教育家、心理学家到基督教的领袖们——异口同声说我们的问题是自我形象太差。人人都需要一个良好的自我形象。世人谆谆关照我们的是我们应当爱自己、珍惜自己;《圣经》却说人的问题是太爱自己、爱自己爱过了头!这其实就是骄傲——歪曲本相、自视过高——是罪的本质。神的道说：“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罗 12：3)，又说：“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腓 2：3)这些圣经节与世人“不遗余力，出人头地”的哲学能相提并论吗?

不，我们并不需要一个良好的自我形象，我们只需要一个得体的自我形象，一个以神的道为依据的自我形象。常听人们说：“我太丑陋了，我真恨我自己!”这话显然是自相矛盾。如果你真的恨你自己，就应该为自己丑陋而高兴。你愤怒恼火是因为你确实太爱自己，渴望美容。

如果你已活在基督里,得到基督的完全赦免和接纳,就必须选择:是向神在基督耶稣里，通过你自己活出他的生命，还是顺从罪、顺从身子的私欲。(罗 12：11-13)

人的灵魂就象一架精美的大钢琴。但是在这架钢琴上弹奏出来的音乐是否优美动听完全取决于谁在弹奏。如果弹奏钢琴的是专为音乐会演奏的钢琴大师，你一定会陶醉在优美的旋律中，听得如痴如醉。但如果让黑猩猩按琴键，你听到的一定是杂乱的嘈音，钢琴免不了要受到损伤。其实，你天天都面临这两种选择。基督就是钢琴大师，他能用生命在你里面并通过你弹奏出优美的旋律：罪(黑猩猩)只能在钢琴上弹出刺耳的杂音、嘈音，最终毁了你的钢琴。你究竟要选择罪还是基督?你会说：“当基督成了我的主宰，鲍勃·乔治说的我都爱听。当我听凭罪主宰我，他说的我就接受不了。”但是神要我们认识他，在他里面安息，并坚信我们永远是神疼爱的孩子，即使我们犯了再大的罪，经历再大的失败，神对我们的爱始终不会改变。只有这样我们才有足够的信心。

珍妮特的经历生动地说明身份的重要。她是个还不到二十岁的少女,时而厌食时而贪食，被送入医院治疗，一住就是好几个星期。“厌食”和“贪食”都是医学名称，这两种疾病的患者绝大部分是女性。男性患者极为罕见。厌食症患者总以为自己太胖，竭力节制食欲，减轻体重。她拼命节食，最后瘦得皮包骨、只剩一身骨架，还是怀疑自己依然太胖，终日神思

恍惚，忧心忡忡。贪食是饮食失控的一种行为表现。患者天天大吃大喝，事后又十分后悔恐惧，为了控制体重强迫自己呕吐，把胃里的食物吐得一干二净。珍妮特患的就是这两种病。

整整六个星期，珍妮特一直在达拉斯一家第一流医院接受医疗。但治疗她的医生并没有查考《圣经》对人的本性的论述。他们说她的“自我形象”太差，必须予以克服、改善。于是他们要她练印度静坐沉思功夫，包括“捕捉阳光，充实肌体”以求康复强健，增强信心。(有人甚至说要做基督徒就必须“清心养性”!)这使我想起神的话：“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罗 1：22)

经历过六个星期的失败后，珍妮特的父母把女儿带到我的教会里。我告诉他们：“让她留在这里住几天吧。我们会让她在教会里做点义工，我会和她在主里面有点分享。”不到一星期，珍妮特就回家了，完全摒弃了她原来的自我摧残行为。这奇迹究竟是如何创造的?我决不是什么超级导师，一番慷慨陈词就能改变一个人一生的命运，是神的道释放了珍妮特。我只是和珍妮特在主内分享时用了神的道。应该特别指出的是《圣经》揭示了医院的导师们所持的错误前提。珍妮特的问题——其实是我们每个人的问题——并不是自我形象太差，她心里想的只是她自己，想得走火人魔，根本不想其他任何人和事物。要解决她的问题，并不是要她盲目自信，而是要她根据神的道正确认识自己。

我们一起探讨神的道。我们很快就确认珍妮特是个典型的基督徒——她知道死后会进天堂；但不知道现在神如何接纳她，神多么爱她，也不知道基督的生命在她里面。正是因为她缺乏确认自己在基督里面的身份的基础，她不得不到世界里去确认自己的身份。世界是怎么说的呢?“只要她看电视就行了，想要得到同性的羡慕和异性的追求，你必须拥有像特种营养广告片里的模特儿那样优美的体型。”

这完全是胡说八道，一文不值。但是像很多其他人那样，珍妮特信以为真，完全接受了。她就像中了邪，拼命修饰、打扮自己，一心想赢得世界的认可和接纳。——这种认可和接纳往往有附带条件，常见的有：“我会珍爱你的，只要……”；“我愿意接纳你，假如……”这些附带条件最后往往成为枷锁。我和珍妮特探讨了这种谬误的根源，并一起查经找出神究竟怎样看待她。找到答案后她惊喜交集，顿时心中充满对基督的感激。接着我们开始讨论她的行为。

“珍妮特，”我先发问，“神是怎样看待你的?”

“神说我是圣洁的，还说他非常爱我。”

“多久?”我问。

“永远。”

“神造你的时候对你的未来早有安排，你同意吗?只要他愿意，他完全可以把你造成另外一个人，你相信吗?”

“当然，”她说。

“那么你整天坐在家里苦思冥想自己还有什么缺陷——比如老是想自己体重有多少——会有什么意义吗?每天从早到晚这样为自己想这想那，你觉得心里平安吗?这等于对神说：‘神啊，你在做傻事。你能创造世界，不错。但是你造了我，等于毁了你造的世界。’”

珍妮特想了想说：“这的确很傻，是吗?”

我点了点头。“珍妮特，你瘦得象柴耙，没人会爱你。要是有人爱你，他爱的你是保持

本来面目的你。如果他单单因你的腰围大小决定是接纳还是拒绝你，他的爱就一文不值，因为这简直不能叫做爱。”

“整天想着你自己只会使你烦闷苦恼。耶稣说：‘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我们整天光想着自己就永远不会快乐、幸福。当我们学着为他人着想、学着侍奉他人时，就能发现生命的真谛和目标，你是百灵鸟，珍妮特！”

她舒心地对我笑了。“起来，飞吧！”

以上只是我和珍妮特分享的摘要。并不是什么心血来潮的咨询，我也没有什么超凡脱俗的能力。但珍妮特真正得到释放，事后证明她确实是神宝贝的圣洁的孩子。这身份就是真理，不为任何人的意见所动摇。她一旦完全倚靠住在他里面、爱她的神，就挣脱了捆绑她的枷锁，得到完全释放。

信徒在基督里的身份绝不是什么次要、枝节问题，而是经历真正的基督徒生命的核心问题。如果不牢牢抓住这个核心，当我们最需要神的时候就没有足够的信心到神的施恩宝座前祈求帮助。但如果我们从那个名叫小约翰的小男孩身上学到功课，并满足于自己的身份，就能勇敢地走到施恩宝座前找到我们在基督里本来就拥有的财富和自由，因为我们是王的儿女！

第七章　蒙神大爱，并得接纳

我的儿子鲍比刚大学毕业，就踏上了寻找第一份职业的艰苦旅程。当时达拉斯的就业前景相当严峻。经济大衰退，即使很有经验的实业家都在为就业激烈竞争，很多人失了业。显然，作为一个刚从大学毕业的年轻人，鲍比的处境并不美妙。看到他如此气馁、沮丧，我就请他和我一起用早餐，想一边进餐一边给他点鼓励和忠告。

我们促膝长谈，谈到就业，商界近况和就业面试，看来挺有成效，他精神好多了。接着我又和他谈了些别的事，在一起相处得很愉快。谈话快要结束时，鲍比说："谢谢你，爸爸，占了你那么多时间。刚才我确实有点'沮丧'，但你给了我很多帮助。"

接着，他又对我说："有一点我心里非常清楚：你是爱我的。我从来没有怀疑过。在很多方面你让我看到你真的爱我。"当然听到自己的儿子这样说我很高兴，但是我总觉得儿子的话说得不完全，似乎还缺点什么。我沉思片刻，似乎感到神给了我新的启示。

"鲍比，我确实很爱你——过去爱你，将来也爱你——可是我要问你一个问题。你是否知道我接纳了你?"

鲍比似乎大吃一惊，问道："这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爱和接纳是有区别的。你说你相信我是爱你的，但是接纳又是另一回事。譬如，你是否知道：我不要求你改变什么，完全接纳了你?你是否知道我的确十分喜欢你?"

鲍比沉思良久，然后以严肃的口气对我说："不，爸爸，我想我确实不知道。我确实没有感觉到你接纳了我。"

我要他说下去，把心里话告诉我。

他接着说："我总觉得如果我灵里有长进，你会很感宽慰，是吗?我是说，如果我多读点《圣经》，在教会里多从事事奉，甚至不在商界找工作，而是像你这样专心在教会里事奉，你会更加高兴。"

鲍比终于掏出了心里话，这勾起了我脑海里很多使我深感亏欠的往事。我回忆起刚刚悔改归主时的光景。那时鲍比和我的女儿黛比大约分别是 8 岁和 10 岁，不久我就带领他们认识耶稣基督，并接受他为救主。我很感谢主，因为是主给了我这段经历。但是那时我的属灵生命尚稚嫩，只能把自己仅有的一点感受和两个孩子分享。我可以向儿女慷慨陈词：耶稣基督为了赎清我们的罪在十字架上受死，但是说到主耶稣住在我们里面，我的语气就不那么坚定。

我就是这样一个狂热的新基督徒，热衷于传播福音。我为自己"能大胆、勇敢地为基督作见证"深感自豪。尽管我布道时有时显得很不成熟，甚至相当别扭，我的热心是无可非议的。但不幸的是我开始把自己生活方式看成是基督徒的生活准则，要求其他人效法。我千方百计、不遗余力地强迫很多人，包括我的儿女，以我为楷模生活、处世。鲍比常常回家来对我说他刚结识了同一幢大楼里的一个新朋友，跟他玩得挺快乐。我总是直愣愣地望着他问道："很好，鲍比。你对他作过见证了吗?"我竟要求我九岁的儿子向刚认识不到十五分钟的小伙伴传播福音!

两年后一件最糟糕、最令人难堪的事发生了。那时候我在教会全事奉，并参加培训。一

个以擅长作见证而闻名教会的发言人在培训班上介绍他如何带着他的孩子挨家挨户向人们传播福音的经历。看到台下人人全神贯注地聆听他的见证，我不禁心中默默叨念："这我也会做!"要知道我毕竟也会大胆勇敢地为基督作见证!敲陌生人的大门向他们传播福音有什么可害怕的!于是我带着十一岁的腼腆、敏感的儿子走街串户向素不相识的人们传道，为的是给基督徒留下好印象并得到与那个发言人一样的敬佩和赞誉。——我做的蠢事把可怜的鲍比折腾得够呛!

我问鲍比是否记得这回事。他说那件事他记忆犹新，并且承认在回家的路上他暗暗下定决心：如果做一个基督徒就必须挨家挨户登门布道，他宁可退出。这一来，他深感自己属灵生命没能达到我的接纳标准，深信我对他有反感，变得越来越沉默寡言，与我产生隔阂。我可以告诉他千百次我爱他，可以送给他千百件礼物，可以千百次吻他、拥抱他，但是如果他根本不接受，这些爱的表达将毫无意义——因为他根本不相信我接纳了他。

我终于盼到向鲍比承认错误的机会，请他原谅我多年来做的蠢事。最重要的是我终于有机会告诉他我不仅现在爱他、将来也爱他，而且不需他改变什么就接纳他；他根本不需要做任何事就能得到我的接纳。我接纳他根本没有任何缠着"假如"、"如果"之类标签的附加条件，只是干脆利落地接纳他，喜欢他。那天上午，我们父子之间的关系揭开了新的一页，我学到了相当宝贵的功课：如果没有真心实意的接纳，爱就几乎沦为毫无意义的侈谈。

认识这条真理后，我终于发现很多基督徒心目中的神和鲍比心目中的我惊人地相似。他们大多数人都能背诵约翰福音 3：16："神爱世人……"但是他们天天忧心忡忡，总以为他们的属灵生命未能达到神的标准，神一定已鄙弃他们。更糟糕的是：

他们心目中非达到不可的目标往往不是神制定的标准，而是其他人强加给他们的、甚至是他们硬套在自己脖子上的种种规则、律法。

在教会里还有一种破坏性特别强烈的特别心态，叫做"幻影基督徒"。所谓"幻影基督徒"完全是虚构的，但我们中很多人常把自己比作这一类假想的人。这是一种超级属灵基督徒，每天清晨 4 时起床祷告 4 小时，再读《圣经》4 小时，然后上班(在他工作的部门里他是尖子)一边工作，一边与办公室的同事分享基督，往往收效甚佳。他在好几个查经班讲道；只要教堂开门，他总会去参加崇拜，并在好几个教会组织事奉。在家里他也是个了不起的属灵带头人——一个充满爱心的丈夫和父亲的典范，每天带领谨守 31 章"箴言"教导的妻子和品学皆优的儿女作家庭敬拜。

当然没有任何人能达到这样的标准。即使有人具备这种能力，要完成上述一切工作他每天需要 100 小时!从理性上我们都知道"幻影基督徒"是荒唐可笑的，但问题是我们从来没有意识到这种幻觉的荒唐可笑!他是躲在我们脑后若隐若现的幻影，蓄意炮制我们永远达不到被神接纳的标准的谎言。这就是很多很多基督徒不时犯罪的原因。对于那些坚信幻影基督徒就是神接纳的标准的人来说，神在遥远的天国，两臂交叉抱在胸前，拒信徒于千里之外。他们根本无须作祷告，因为他们认为神永远不会应答。

受这种枷锁束缚的信徒完全明白《圣经》上神爱世人的教导，但显然没有真正相信神接纳了他们。如果不懂得被神接纳后的安息，神的大爱几乎完全丧失了意义，与我们日常生活完全脱离了关系。约见信徒时我常说："神是爱你的。"但信徒对我说的往往不以为然。"那又怎样?"他们会顶撞我："神爱所有的人!"意思是：他们所理解的来自神的爱是一种难以捉摸的、人人都有份的爱。

在很多情况下，神籍着基督接纳我们以及我们在神里接受的丰盛恩典不是一定要通过课

堂讲授才能懂得。但是基督徒不知道神已接纳我们并不一定是对神的道一无所知。很多熟知《圣经》的信徒都可能不懂这条真理。有一次我在研讨会上给学生讲道，说到信徒在基督里面的身份时，我一连问了好几个问题。首先我问："在神的心目中你们中有多少人像我那样正直、公义、配得神的接纳?"礼堂里每个人都举起了手。我又问："在神的心目中你们中有多少人像葛培理那样正直公义、配得接纳?"这一次，大约一半听众举了手。"在神的心目中你们中有多少人像圣徒保罗那样正直公义、配得接纳?"大约百分之十的听众举了手。"好，请回答这个真正棘手的问题，"我说。"在神的心目中你们中有多少人像耶稣基督那样正直公义、配得接纳?"这一次整个礼堂参加研讨会的学生中只有三个举起了手。

请注意：我不想说这些学生多么无知。实际上他们是一所具有相当水准的神学院的学生，听众中的每个人都能义正词严地捍卫《圣经》中因信称义的教义。真理确实存在他们头脑里。但是他们有没有把真理存在心里?一个信徒完全能记住《圣经》的教训，但不一定能真正懂得它的含义。我真怀疑：我问过最后一个问题后你会举手吗?

我想向你揭示一条令人难以置信的真理。在那次研讨会结束之前我向学生们也阐述过这条真理。我是这样说的："为了避免误解，我要直截了当地向你们阐明这条真理。如果你是一个真正的基督徒，那么在神的心目中你和耶稣基督一样正直公义、配得接纳!"你真应该看看他们脸上的表情!我相信他们中有些人真害怕我当场会被雷电劈成两半!

你有什么感想?如果你和很多那些学生一样感到震惊，很可能你也不明白你在基督里面的身份。对教义你完全可以懂得很多，但你的日常基督徒生活对你说来仍然是个负担而不是恩典。尽管你参加过那么多研讨会，读过那么多书，听过那么多录音带，你仍可能竭尽全力力图改变你的生命但没有成效。不管你目前光景怎样，我这里有好消息要与你分享。让我们仔细看看我们耶稣基督赐给我们的瑰宝。我一直在祷告：你不再因为怀疑神是否接纳了你而痛苦，只有这样你才能振作起来继续寻求神的奇妙、不可估量的爱。

我发现大多数基督徒都懂得什么是赦免：神赦免了我们的罪，把罪都堆在耶稣身上。但这只是赦免全部含义的一半!神拿走基督身上完全的公义，把这完全的公义赐给我们!"哥林多书后"5：21 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我凭什么能站起来宣称在神的心目中我和耶稣基督一样正直公义、配得接纳?是因为我行为良好吗?绝不是!是因为我在基督里的身份!

《圣经》用很大篇幅宣布公义是一个人因信从神那里得到的一份礼物。"罗马书"5：17 说得很明白：

"若因一人的过犯（亚当)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么。"

公义(在神面前得到完全接纳的地位)是一份礼物。你不必为得到这份礼物而工作，也不可能靠工作挣到这份礼物。如果得到这份礼物，你不能认为你完全配享有这份福气。像任何一份礼物一样，你可以接受也可以拒绝。你一旦拥有它，它就是你的。

人们常对我说："我简直无法想像神怎么能使我称义。"我回答："我有一个更好的问题。神怎么能使基督负罪?"坦白地说要我明白神怎能使我称义不算太难；要我明白神怎能使他完美无瑕的儿子负罪就实在太难了，但"哥林多后书"5：21 就这两方面都为我们作了解答。

这些神学院的学生尽管都能出色地捍卫《圣经》中因信称义的教义，却没有足够的勇气宣称他们自己与耶稣一样公义。但是这两者是一致的，承认一个是公义的，等于宣布另一个也是如此。"公义"一词的含义是"被确认完全无罪、完全正当。"有些信徒明明懂得《圣经》

关于公义的教训，但未能实际应用，其原因是他们总是认为：在基督里面称义，只适用于死后的归宿，即进天堂而不下地狱；目前还活着的时候是否得神接纳完全要根据自己的表现。只要有这种错误观念，即使懂得在基督里面称义，实际上并没有得益，似乎神与他们之间只是考绩与被考绩的关系。这样他们很可能要经历与神的感情障碍(尽管在神的心目中这种障碍并不存在)就像我的儿子鲍比觉得与我有感情隔阂一样。事实上就在此时此刻，按神看来我们完全可得接纳，并完全能称义。因为基督已为我们预备了一切，我们不需再作任何人为的努力。

这条原则首先表现在祷告中。籍着祷告我们能检验自己是否已相信这条原则。我们怎样来到神的面前?从如何祷告可以看出一个信徒是否真正理解神对我们的接纳，是否真正懂得神对我们的要求。神要求我们做到的是，信靠他，接受他的道——基督为我们成就了一切，并按神的道而行，即“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6)

请注意：神在这里说“在我们急需帮助的时候”。(注)你什么时候最需要帮助?难道不是你遭到失败或试探，或陷入罪中?但是你如果没有确信在神的心目中你已完全得到接纳，你永远也不会有足够的勇气来到神的面前。你会在神的圣殿外徘徊，苦心孤诣地想完成什么“壮举”，以便得到进入圣殿见神的“资格”。最后的结果是：当你最需要神的帮助时，你却有意无意地避开可得帮助的唯一的源泉——我们的神。如果仅仅凭我们自己，究竟何时才能得到进入圣殿见主的资格?永远不能。但是“新约”不断地敦促我们通过祷告充分运用神通过基督为我们成就的事：“我们因信耶稣，就在他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弗 3：12)我们为什么能“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因信耶稣。”两者相结合，就是我们祷告结束是说的：“奉耶稣之名祷告。”

我常问信徒：“‘奉耶稣之名祷告’是什么意思?”这句话我们都听过无数次，因为我们用它结束祷告：但似乎没人能解释为什么做完祷告后一定要说这句话。也许我所听到的最老实的回答是：“这只是结束祷告的一种方式而已，就像我说‘罗吉，我的话完了’一样。”不，事实上这绝不仅仅是结束祷告的一种方式。奉耶稣之名祷告意味着我们认识到两件至关重要的事。其一，我们认识到：除了通过耶稣，我们没有任何别的途径被圣洁的神所接纳。其二，我们也认识到：藉着耶稣，藉着他为我们成就的救赎，我们在任何时候都能放胆无惧来到神的面前；并笃信不疑，神一定会张开双臂接纳我们!我们能得到神的接纳并非因为我们的义——我们本无义可言——而是因为我们在耶稣里面。“加拉太书”3：27 说：“你们受洗归入基督后，都是披戴基督了。”我们完全得神接纳，是因为我们归入基督!

请注意我现在说的是我们自己被神接纳，而不是说我们的行为。就我在耶稣里面的身份而言我永远被主所接纳，但这不等于说我做的每一件事都是正确的，无可指责的。神可以张开双臂拥抱我，针对我的不良表现——一种态度，一件行为，一个习惯等等，给我忠告。为什么?为了改变我的不良态度，然后改变我的不良行为。但不管什么时候，我都不需怀疑神是否仍接纳我，因为这永远不会改变，任何时候我都能从神得到完全的爱，完全的接纳，完全的恩典和智慧。我是神的儿子，在任何时候我向神祷告，神都会垂听，因为我凭信祷告，即奉耶稣的名祷告!

我们在基督里面的身份的最重要、最基本的表现就是祷告。《圣经》说要“不住的祷告。”(帖前 5：17)我认为这恰恰是凡有基督生命、经历神的大爱和接纳的人真诚的愿望。一旦我们在祷告中开始接近神，我们相信神的接纳到什么程度马上就会显明。我们确实十分相信神在垂听我们的祷告吗?我相信很多基督徒因为对自己的身份没有清晰的认识，在祷告时对此不一定有足够的信心。

根据我多年的布道以及和千百位信徒分享的经验，我渐渐明白对我们信仰的最大破坏力来自我们“神有条件的爱和接纳”的错误观念，即“假如……我会爱你。”仅以人之常情而论倒也无可非议，很多人在家里需要拼命表现自己才能赢得父母的爱和接纳，因此一生都在经历痛苦和磨难。与此相反的是：在充满无条件的爱和完全接纳的环境中长大的人们，在人生的旅途中会充满信心，积极进取。当然，我说的仍是人之常情。

就信徒的属灵生命而言，上述原则不仅适用，而且完全符合《圣经》教义。你是否想过：为什么历史上的宗教如此可悲可鄙?你是否注意到信教的人们可能是世上最卑鄙、肮脏的人?形形色色的宗教都反映了人们努力寻求神的愿望，都建立在人们不懈努力、争取得到神或“众神”的接纳和反应。只有基督教纯净且绝无瑕疵，论述的是心怀大爱、乐于接纳罪人的神，甘心降尊纡贵来到人间，赐赦罪的恩典和生命!

假如对我们信仰的最大破坏力来自我们“神有条件的爱和接纳”的错误观念，那么神通过主耶稣基督赐给世人无条件的爱和接纳就是无敌的、足以改变人的一生的力量。简的经历就是令人难忘的例证。

简成年后一直在和命运苦苦抗争。她嫁给了一个野心勃勃的职业军官，曾旅居全世界各地很多地方。多姿多彩的生活方式并没有给她带来欢乐，相反她得了间隙抑郁症。起初，靠着医生开给她的药她与疾病顽强搏斗，但最后即使服药她也无法抵御抑郁的折磨。她受不了无止无休的精神摧残，先后四次自杀，最后一次她一连昏迷了四天，气息奄奄。她的丈夫因不堪担负长期照料重病妻子的重担而遗弃了她。他们终于离婚了。

第四次自杀未遂后，她惊恐过度，不敢再度尝试毁灭自己。她无可奈何地活下去，但抑郁症越来越严重，不得不只身回到美国，寻求新的生活方式。就在达拉斯，她接受信徒邀请参加我主持的家庭查经班。听到大喜的信息她满心喜悦，马上接受耶稣基督为救主。读经时简把神的话与自己对照，发现神早就在《圣经》里说到她，不禁又惊又喜。《圣经》里说到神对她的爱和接纳，说到她在基督里的新身份，她反复诵读，深受感动，满脸的抑郁、绷紧的神经和沉重的脚步都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笑意嫣然明亮的大眼睛、松弛平静的心绪和轻快的步伐，她不再为自己考虑，而是真诚地关心他人。不久，她的抑郁症就成了残留心头的记忆，一去不复返了。

有一天简兴高采烈地对我说：“鲍勃，我一生都在千方百计地筹算如何结束自己的生命——今天终于成功了!”我永远不会忘记这一天，因为这话简直太刺耳、太令人惊愕了!

见我一脸茫然，她笑了起来，忙解释道：“多少年来我一直非常痛苦。可现在我明白神多么爱我!我每天都学到新功课。那个饱受精神创伤的简已经死了，她已和十字架上的基督同死，但新的简活着，在基督里面得到神完全、丰盛的爱。”

她继续解释说：“我一生都在寻找一个真正爱我的人，一个不嫌我败坏、愿意接纳我的人。我曾拼命努力指望得到家里亲人的接纳，指望得到丈夫的接纳，还指望得到儿女的爱，朋友们的爱。但是当你觉得自己根本不可爱的时候，想要别人爱你实在太困难了。只有在基督里面我才找到了可以依靠一辈子的爱和接纳。最奇妙的是一旦我不再指望努力赢得人们的爱的时候，我却从神的其他儿女那里得到无法估量的爱。”

我第一次见到简后匆匆五年过去了。这五年来她完全与抑郁绝了缘。今天她是一个充满喜乐、充满朝气的基督徒，充满了热心和爱心，对那些陷于抑郁的深渊中的人，她是良师益友，因为她自己有过和他们相同的经历：籍着基督，她才得到释放。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 6：

35)一个降生在这可怜的、满是罪孽的世界上的人都渴望得到无条件的爱，无条件的接纳。当我们学会如何完全依靠耶稣基督的时候，就会发现他能完全使满受饥渴煎熬的人得到满足，正如他早就承诺的那样。在他里面我们找到了无条件的爱，无条件的接纳，以及生命的意义和目的。我们所有的寻求都在他里面划上句号。

[注]《圣经》英文译本原文是“in time of need”，意思是为在急需帮助时得到怜恤、蒙恩惠。”中文译作“随时的帮助”似不够准确、贴切。(译者注)

第八章　奇妙的互换

在我看来，说明属灵知识的重要最好的例证就是一个名叫伊兹的人的真实经历。在三十年代大萧条时期，伊兹先生在德克萨斯州西郊拥有专供放牧羊群的大片牧场。他穷困潦倒，饲养羊群所得仅够维持一家温饱。由于无力偿付当时只能算微不足道的地产税，他的家境继续恶化，最后滑到丧失全部地产的边缘。眼看伊兹先生面临的是不可避免的破产厄运，一家石油开采公司找上门来。“我们认为你的牧场底下可能有石油，”公司代表对他说：“我们想安装机器开采，你能准许吗?”

伊兹先生推想他根本不可能再损失什么，就一口答应。石油公司开始钻探，没钻多深钻头就触及当时在北美大陆可能发现的石油蕴藏量最丰富的油层——日产量可达 80,000 桶!一夜之间伊兹先生成为一个亿万富翁!——但真是这样吗?不，你只要想想就明白，其实伊兹先生从得到这片牧场的那天起就一直是个亿万富翁。从古到今石油一直在那里，伊兹先生只不过不知道而已。

今天很多基督徒的光景也是这样。《圣经》告诉我们：神“……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 1：3)但就象伊兹先生那样，我们大多数人并不知道在基督里面我们所拥有的巨大丰富，因此一直生活在属灵的贫困中。

我在本书中已经说过：当代很多基督徒对救恩的了解不能算错，但太肤浅。正因为这个缘故，保罗在写给以弗所教会的信中为信徒祷告：“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他，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力量是何等浩大。”(弗 1：17-19)

在“哥林多前书”2：9 中，保罗也提到上述的事。他说：“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我们多么迫切需要这些知识啊!但当他说“我们心中的眼睛”时，这位使徒显然指的是超出我们智力的那一种东西，同时指出神肯定会赐给我们理解它的能力。他说的是关于神和神的大爱的真正属灵知识。因此我们必须以谦卑、善学和信靠的态度接受神的真理。要获得这种知识，不能单凭我们的聪明才智和主观努力。“神藉着圣灵向我们显明了”(林前 2：10)。尽管那时候对这些真理我并不懂，但我记得在高速公路上一边驱车上教堂一边流泪满面的那段日子里我确实为此迫切祷告，求神赐我理解这些真理的能力。这些真理能改变人的生命。我的个人经历充分证明了这个结论，这些真理改变了我的生命。

说到人的知识和关于神的真理的属灵知识之间的区别，这条原则也完全适用。事奉多年后的今天回过头来听我多年自己讲道的录音，我得到很多新的启示。十多年前我在布道时讲的《圣经》真理和引用的《圣经》章节与今天没有什么两样，但我可以告诉你：那时候我在讲台上究竟说些什么灵里并不清楚。今天我真正亲身经历了神的爱和接纳后，在布道时要表达这些真实的感受反而觉得很不容易。因此保罗为以弗所教会作的祷告就是我要为你们作的祷告。只要我们进一步思考从神那里我们接受了多少恩典，我们心中的眼睛必将得到照明，不仅凭才智而且凭灵性通过耶稣基督“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林前 2：12)

我们从基督究竟领受了什么?知道了这一点又怎会改变你的生命?要回答这两个问题，我们必须从维系两者的一条重要原则说起：没有与耶稣基督交换生命的经历，你永远不能改变

生命、得到重生。

基督徒不断努力改变自己的生命，但神要我们经历生命的交换。基督教并不是一个自我修身养性的体系，也不是什么改造工程。基督教是复活!是新的生命!其表达方式是全部身份的互换。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难、与我们同死，为的是好让我们和他一样复活。我们把过去的自己——灵里死亡、罪孽深重的罪人——全都给了基督；基督给我们的是整个他自己——复活的生命、赦免、公义和接纳。

我们得到神完全接纳是因为我们经历了上述的完整交换："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 5：21)在前一章里我们已经讨论过这条真理。在这里，让我们继续查考获得神完全接纳的资格(即因信称义)后的几个直接结果。

第一，我们得以与神相和："我们既因信称义，就籍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罗 5：1)这节《圣经》里的"相和"二字不是指一种感情，而是"争战"的反义词，即"和好"。"罗马书"一开始保罗就阐述了神因人犯的罪对人类的忿怒。(罗 1：18)接着，保罗解释了大量的信息，宣布我们已与神相和——敌对和隔阂已不再存在，我们永远与神和好了。

第二，神不再对我们忿怒："现在我们既靠着他的血称义，就更要籍着他免去神的忿怒。"(罗 5：9)我们怎能肯定神不再因我们的罪而对我们怀恨在心?因为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担当了神所有的忿怒。现在我们已在基督里面，在他的义里安然隐藏。

使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在很多基督教团体中耶稣基督的救恩对堕落的人秘而不宣；基督徒惧怕神的忿怒，在罪的重压下生活，总觉得凶吉未卜。如果你是个杀人犯或黑手党徒，你听到的是："神爱你，耶稣基督为洗清你的罪而死。只要你相信他，接受他，你就会得救!"不错!不管谁到耶稣基督那里，不管他过去怎样都能得救。但是信徒不难听出其中弦外之音："你这卑鄙、肮脏的家伙!你最好对你的行为多加检点，要不神的惩罚早晚要降临到你的身上!"你先得到的是好消息，成了基督徒后得到的却是坏消息!

"罗马书"5：6-10 指出这完全是错误的。简单说来，这五节《圣经》意思是：如果神在你还是不信他的罪人、敌人、毫无盼望的时候已向你显明他的大爱，现在你既已是神的大家庭中的一员，他怎么会因你过去的罪而对你审判?

第三，我们不必再害怕被定罪(即审判，惩罚)："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 8：1)这节《圣经》已经说得十分清楚。一个基督徒("在基督耶稣里的")永不再会因他的罪面对审判。我们为什么敢这样确信无误?还是因为基督把对我们的审判都堆在他自己身上，一丝一毫也没有留给我们。我们已经在他里面，接受了他的义。

第四，我们已得永远完全："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4)我常常为前来求助的信徒逐字逐句地解释其中的含义，让他们完整接受这节《圣经》包含的真理。不久以前我刚完成了和多年来饱受负罪感折磨的凯伦女士的广播对话。读过"希伯来书"10：14 后，我开始考问她：

"凯伦，这一节《圣经》是怎样说你的?"我问。

"我得以完全。"凯伦回答。

"在多长时间里你能得以完全?"

"永远。"她回答。

"你是怎样得以完全的，凯伦?"我继续问。"是不是你的行为完美无缺，无可指责?"

“不，”她迟疑了一会，接着说：“《圣经》说‘一次献祭’。我能得以完全，全是因为耶稣代替我一次献了祭。”

“那么，凯伦，如果你说得都对(《圣经》确实是这样说的)，你感觉怎样?”

“快乐……释放。这节《圣经》敦促我进一步了解了神，也使我更爱神。”凯伦完全理解这节《圣经》的含义。

很多人不明白为什么他们觉得爱神真太难了，尽管他们知道应该爱神。答案很简单，“约翰一书”4：10，18，19 解释得十分清楚：

“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了，因为惧怕里含着刑罚，惧怕的人在爱里未得完全。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

我的好友波尼由于极度抑郁一直想自杀。多年来她一直在拼着命不停地工作，累得精疲力尽，为的是尽量做到“表现良好”，以求得神接纳。后来她知道神已在基督里接纳了她，也知道她在基督里的新身份。她说：“我拼命要自己爱神。牧师一直教导我，说我应该爱神；但是过去我发现我爱不起来。我里面没有爱。多年后我终于发现神多么爱我，于是我不再需要勉强自己爱神。从那时起对我说来爱主成了世界上理所当然的事，丝毫不须勉强。”

我们必须接受神的爱、并在他的完全接纳里安息，才能开始真正爱主我们的神。我们对神的爱了解得越多，经历主的爱越深，我们会发现自己对主的爱，对其他人的爱也将与日俱增。

“新约”如此直接了当地宣告我们在基督里的身份，我们难免感到困惑，觉得难以置信。很多信徒认为有必要予以淡化并作适当调整：“其实《圣经》的本意是……”但是，请不要随便改动《圣经》原话!《圣经》上说过的话是兑现的!我们确实被洁净并得完全。是否仅在我们自己心目中我们是洁净完全的?不。我们得洁净是不是完全靠自己的行为?不，在神的心目中我们已完全得接纳。

我们为何会对《圣经》所宣布的、我们在基督里的身分产生困惑?原因很简单：因为我们一向坚持凭眼睛所见生活，而不是凭信生活。《圣经》告诉我们：“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确据。”(来 11：1)假如这些事我们都能看见，就根本不需要信心。信心就是听到神的许诺就按神所许诺的去行，不管看到什么都不改变。

第五条，我们已得丰盛：“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西 2：9，10)已得了丰盛，还能再添加吗?不，你不可能再得什么“更丰盛”。

我是在印第安纳州长大的。在印第安纳州苹果树到处可见。我们这些孩子没等苹果成熟就去采摘，尽管苹果又小又硬，硬得象石块，我们抢着采摘，有时为了多得一个苹果还要打架。每当我用一个苹果击中一个小伙伴的头时，就会深感自豪。就其质地而言，这些苹果称得上完美吗?当然，这毫无疑问，苹果里应该有的东西全都有了，什么都没缺。但这些苹果成熟了吗?没有。

我们基督徒在基督里面已得丰盛。我们得到赦免和救赎、有属灵生命，在基督的义中有份，得到神的完全接纳。但是我们完全成熟了吗?没有。信徒在得到重生之前不能说成熟，因为只有重生后得到的新躯体才能容下我们早已拥有的复活的灵。

正因为我们还不成熟，在我们里面神还要进行大量的建设和操练。我们应该挂上一块无形的胸卡，写上“正在建设中”几个大字，相互检验勉励。只有这样我们彼此之间才能更加宽容、包涵；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确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尽管我们明白在我们属灵生命的成长过程中有时会有困难、障碍，在神看来我们已得丰盛，已得完全，正如我对一个广播听众说的那样：“神将永远会像此时此刻那样爱你、接纳你，一分不多一分不少。”这条真理是我们属灵生命赖以成长的基础!

第六条，我们已经成为天国的国民：“我们都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腓 3：20)我妻子的经历就是这条真理的应用的最好例证。艾米出生在俄罗斯，二战后侨居德国。我在部队服役期间和她结了婚，并把她带回美国。今天作为美国公民，她与童年时代听到的共产主义教条已没有丝毫关系，因为她在一个社会制度截然不同的国家拥有完全的公民权，她有一个新的身份。

让我们假设，俄国间谍缠着她不放，对她说：“你是俄罗斯人，你必须听我们的。你改变不了你的身份，你必须为我们工作。”我们根本不必浪费时间跟他们辩论。艾米只需按真理对付他们。“没门!我跟你们已经没有任何关系。我的身份已经不是俄罗斯人。我是美国公民!我只服从美国的法律，履行美国公民的义务!你们滚吧，否则我就要报警!”

我们只需要这样对付魔鬼的谎言。我们都有过一心要按神的旨意去行但结果没有办到的经历，你耳边会灌进悄悄话：“你永远办不到!你是个不幸的基督徒，神早已离弃了你。神说你完全不配得到接纳。”这是魔鬼在对你说话。不要浪费时间和精力和他们争辩，只需完全相信神赐给你的新身份，驳斥他的谎言：“我是神的儿子。如果我有什么你看不顺眼，撒旦，尽可去跟耶稣说，他是我的主。我跟你没有任何关系。”

艾米可以说：“对俄罗斯我已死去；在美国我又复活。”同样，我们也可以说：“对罪和罪的工价我已死去，对神我又复活。”“罗马书”6：3，4 说：

“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人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人他的死么?所以我们籍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籍着父亲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

我们既已经历了神的奇妙的互换，过去的就都已归入死，一去不复返，此后只需一心一意进入我们已经得到的新生命。

保罗写道：“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 1：16)这是爱的信息，接纳的信息，生命的信息。有了这福音，我们不仅拥有死后进天堂的特权，就是此时此地，我们也有活着的权柄，因为我们有了新生命：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3：20)

很多人读了这节《圣经》觉得不舒服，甚至发怒。还有的人说：“不错，不错。我明白你说的都对。但是你不能死守着这几条，总该开拓思路和视野，讲点实际的真理。”听着，神的大爱和恩典，信徒在基督里的身份，都是最实际的信息，舍此绝无其它!信徒不是一直在寻求神的权柄吗?权柄就在这里!

作为例证，让我们一起来讨论一项真正严峻、棘手的课题。如果一个身陷同性恋的泥潭而无力自拔的人前来求助，你准备怎样指导他改邪归正?耶稣基督是否为他准备了答案?我们都知道同性恋是错误的。世界将它称之为“怪病”，“另一种生活方式”，或一种“性爱癖好”。

但是视《圣经》为神的道的人只能把同性恋称为罪。当然简单地指责同性恋是罪并证明它是错误的，并不是这个寻求帮助的人所需要的答案。对一个被这可怕的罪所捆绑的罪人，我们能给他什么答案?我只能给他一个答案：他需要的不仅仅是行为的改变；他需要一个全新的身份。

李重重地瘫倒在我办公室的一张椅子上，对我说他的经历。“多年来我一直是个同性恋者，”他好不容易开了腔，语声低沉、轻微，神情抑郁，满面倦容。“几个月前几个朋友对我讲耶稣基督。于是我开始到教堂听道，满心以为我完全变好了。但是最近教会里来了一个男子，我被他迷住了，脑海里怎么也摆脱不了他的身影。”说到他那痛心的经历，李显得很激动，声浪顿时升高，告诉我：尽管他拼命努力、力图改变自己，但积习难改，他发现不知不觉又滑回同性恋的泥潭。

“让我们暂时倒回去，”我接着说：“先跟你讨论什么是得救。”我向他解释福音，解释为了对付我们的罪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受死，还解释了他的复活，告诉他基督就是藉着他自己的复活把他的生命给了我们。最后我告诉他得救并不仅仅是改变我们的生命，而是神藉着耶稣的死洗清我们的罪后把我们造成新人。我的第一目标是检测李是否是个真正的基督徒。

根据他对我的问题的回答，我可以断定他确实得到重生。他确实已接受基督，因此我必须换个角度和他分享。如果你是个基督徒，正在与种种试探和显然是有罪的欲望顽强抗争，你会怎样做?就李的情况或大多数前来求助信徒的情况而言，有好几个问题需要一一澄清。

“李，”我说：“你接受基督的时候，你哪一部分得到重生?”

他想了想说：“我猜想，是我的灵里吧。”

“一点不错，”我答道。“我们得救的时候，肉体并没有重生。我现在的身体仍然是得救以前的。事实上，还不如那时候的身体。我们的魂(我们的精神、感情和意志)也没有重生。换句话说，你和我都可能和蒙恩得救之前一样，思想不健康的事，心怀神不喜悦的欲望，犯这样那样的罪。正因为这个缘故《圣经》说：“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罗12：2)我们过去一直生活在黑暗之中，听任撒旦谎言的摆布，但现在真理释放了我们，上帝的灵住在你里面。他要更新你的心意。耶稣应许‘真理将把你们释放’，但‘心意的更新’毕竟是一辈子的事。”接着我和李讨论真理的方方面面，从身份问题说起。我们开始分享时李说他自己是什么人?他说：“我是个同性恋者。”他说得对吗?神说过他是同性恋者吗?我从“哥林多前书”6：9，10 开始和他讨论。我们一起朗读这两节经文：

“你们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么?不要自欺。无论是淫乱的，拜偶像的，作奸童的，亲男色的，偷窃的，贪婪的，醉酒的，辱骂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国。”

嘿，真够严厉的!为什么要从这里开始?因为我服从真理。按照神的道，神怎样看待同性恋，我也怎么看待——同性恋是一种罪。但是在有人自命清高之前，我必须同时指出像“贪婪”、“辱骂”之类的罪和同性恋都归属同一类。我们中有多少人敢说我们没有丝毫贪欲?有多少人敢说从来没有说长道短、论断他人?假如没有神赐给我们的、在基督里无可比拟的恩典，这些罪和同性恋一样足以定我们死罪。

我们读经时常常停顿在不适当的地方。李确实不需要令人信服的说理——他知道自己的罪。他需要的是可以释放他的大喜的信息!这个大喜的信息就在下面一节《圣经》里：“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林前 6：11)

“看到这节《圣经》了吗，李?”我问道。“你刚才到我这里来告诉我你是个同性恋者，但《圣经》说你过去是。今天的你不是！ 让我们读完这节《圣经》：‘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藉着我们神的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林前 6：11)我继续解释道“当神看你时并没有看到一个身分是‘同性恋者’的人。你是神的儿子，李!这就是你的身份!”接着我们又一起查了很多论述信徒在基督里的身份的《圣经》章节。

我们一起查经、分享了相当一段时间后，李对我这样说：”鲍勃，如果这些《圣经》章节说的都是我，那么我的同性恋史确实与现在的我无关，对吗?”这话确实说中了要害。不是吗?如果一个人的身份是“同性恋者”，那么同性恋活动就是你所能指望的唯一正常、符合逻辑的东西。但如果一个人的身份是“神的儿子”——在神的心目中那样圣洁、可爱、公义——那么他过去的不良习惯神不会在意，因为这一切与现在的身份是水火不相容、根本不能同时并存的!李终于抓住了真理，找到了转变的起点。

当然，我还没有说完。“哥林多前书”第六章最后几节《圣经》阐述了合乎情理逻辑的行为。这些行为都应起源于阐述身份真理的第 11 节。

“岂不知你们的身子是基督的肢体吗?我可以将基督的肢体作为娼妓的肢体吗?断乎不可!岂不知与娼妓联合的，便是与她成为一体吗?因为主说：‘二人要成为一体。’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你们都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唯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林前 6：15-20)

在上面几节《圣经》中“岂不知”反复用了多次，为的是强调这样一条真理：假如你已知道你自己在基督里的身份，就只需把自己奉献给主、为主所用；做任何其它事都毫无意义。

以此为基础，我们开始全力以赴，寻找、识别真理和谬误的标准，好让李胜过试探。我解释道：“亚当和夏娃的第一大罪就是：他们否认神是真理的唯一源泉，自行区别善恶。因此他们说上帝说了谎，不听上帝的话而自行其是。从那时候起在这个世界上诞生的所有人全都犯了同样的罪。每一个投向我们的试探都裹上了各种谎言的包装，例如‘这是合情合理的’，‘这一定会使你幸福’或‘你完全配拥有它’，等等，等等。神说：‘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林前 10：13)因此要抵挡试探，我们必须明辨在相应领域的真理，并依靠神选择真理。”

我继续解释道：“比如，上帝把你造成男人，同时也造了女人。通过神的设计，我们都被异性吸引。每一件罪都是对真理的歪曲，包括你因受诱惑而犯的罪。但是我们都可能因无力抵御诱惑而犯了明显悖逆神的见证的罪，人一生离不开这条规律。你在这方面偏离主的道，其他人在其它方面违背了主的教训。我们拣选谎言时，都和亚当说一样的话：‘上帝啊，你在说什么连你自己也不知道。我正在做的事比你说的有趣多了。’通常总是在事后我们才发现我们的选择带来了多么悲惨的后果。一时的快乐和享受过去之后，我们灵魂深处往往就开始朽坏，我们开始偿付罪债、恐惧、抑郁和悔恨的工价。

“但是现在，我们既已在基督里面得到新的生命，就和基督建立了关系，完全能经历信主的真谛和目的。我们可以天天行走在他无条件的爱和接纳之中。我们可以体验事奉他人的满足，体验见到基督为了世人的生命而启用我们的喜乐。

“如果你想偏离在基督里面的信，李，把你每天的经历都交在神的手里，由神来评价究

竟孰是孰非——坚持这样做下去——最后你会发现离经叛道的想法渐渐隐退、乃至完全消失。但是你必须明白遭遇试探的可能性总是存在的。只要你在这肉身活下去，就会不断地和肉体的欲望抗争。因此你必须学会怎样作出明智的选择才能避免遭受不必要的试探。当然，神迟早会用他的道更新你的心意。这样，反过来你的感情和欲望就会得到有效支配，更加符合你的身份——基督里面的新人。你每天所作的决定就是应用‘加拉太书’5：16：‘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

我亲眼看见李和许多像他那样的信徒藉着这信息挣脱了身上的枷锁，得到了释放。解决李的问题唯一的途径是完整全部的互换。首先他必须用建立在他行为上的身份换回建立在神的真理上的身份，此刻李必须认识到他已经得到了重生；他把过去自己的一切都交给基督，而得到了复活的基督的一切。正如“彼得一书”2：24 所说：“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李不仅需要学会对罪说“不”，而且还要学会对住在他里面的主耶稣基督说“是”；不仅“向罪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罗 6：11)

不管你我在和什么争战，解决的途径是一样的。只有通过完全、全部的互换，我们才能开始看到我们孜孜以求的改变。

第九章　定罪的作用

“现在让我们接通来自肯塔基州路易斯维尔的电话，”说着，我按下联结播音室众多电话线中的一条号码键：“玛吉小姐，我们‘人与人’节目欢迎你来电。”

“我只想问您，”玛吉的语声十分平静。“一个基督徒自杀后是否仍可能进天国?”

我相信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听到这样一个问题都会感到震惊，更不用说在这个向全国广播的电台上!从提问者的语气判断，她的用意是十分明显的，我绝不会弄错。玛吉提这个问题绝不是出于纯粹的好奇；她确实在想结束自己的生命。基督徒对这种邪念并没有天生的免疫力。实际上在一定程度上他们的绝望甚至比外邦人更深，因为人们总以为对生活中遭遇到的问题，有信仰的人总能解决。如果你已接受了神，但生活中仍然遭遇到这样那样的问题，该怎么解释呢?

神会失败吗?不。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是我们已经从各个不同的角度讨论过的：真理释放了你；因此现在捆绑你的是谬误，我和玛吉要做的工作是找出她头脑里折磨她的谬误，并予以纠正。那天晚上我开始帮助玛吉认识怎样对付她面临的问题。为了让玛吉得到释放，我们为她准备了讲道录音磁带，帮助她查经，还安排了路易斯维尔地区的一个咨询导师花了很多时间为她解惑答疑。事后我一直在想：一个基督徒怎么会在谬误的坑洞里陷得如此之深?

玛吉悔改得救已有六年。得救初期她沉浸在无限属灵喜乐之中：在教会里热情、积极地事奉，参加很多研讨会。用她自己的话说，只要教堂大门一打开，她就会在教堂里出现。玛吉还说，这个教会强调“得胜”，并坚信“你和耶稣能战胜任何对手。”

她继续解释道：“使我苦恼的是信主对我不起作用，参加主日崇拜时我会十分热心。但第二天眼看老问题仍未解决，又陷入苦恼的深渊。因此我的生活就像游乐场时起时落的高空滑车一样：在教堂事奉时热情高涨；回家或上班时情绪低落，意志消沉。

“讲道人谆谆教导信徒：假如在什么问题上你不能得胜，一定是因为你的行为失当，或表现不良。他们暗示你多读《圣经》，多祷告多禁食，多奉献，神才会帮助你解脱困境。但我确实在奉献，在读经祷告，在禁食，在寻求上帝!一个离异的女人，需要抚养一个十几岁的儿子，经济拮据；我很孤单；我因体重超常常感烦恼；我脾气暴躁，经常动怒发火。我究竟怎么了?牧师开导我：只要我行为好，神就会为我解困。可是神始终没有来解救我。我能估测到的唯一缘故是神摒弃了我。不知为什么他拒绝帮助我?

“我把我的灵里的争战告诉牧师。牧师常和我一起寻找问题的根源。他们说一定是我在心里为撒旦留下地位，让撒旦有可乘之机。于是我不得不勉强自己回过头来承认动怒发火、饮食过量都是罪，对神许诺：今后加倍努力祷告、禁食和寻求神的旨意。”

玛吉周而复始的工作——失败——抑郁形成了恶性循环，最后达到顶峰。她说：“我恨不得举起枪来朝自己头上开火!我常常起床后开车去上班时不知不觉地失声痛哭，不得不调转车头开回家去、拉上窗帘后倒在沙发上整天发呆。我不敢自杀，于是在每晚祷告中求神让我第二天不要醒来。神既然这样恨我，就没有理由不满足我在祷告中这最起码的要求。”

尽管玛吉的抑郁和绝望比大多数人严重，其根源却是非常普遍。我自己就有过类似经历，并且发现在某种程度上大多数基督徒都曾卷入过类似的谬误中。事实上这种谬误已侵入教会机体几乎达 2000 年，是早期教会最早争辩不休的课题。这个课题就是律法和恩典。

我发现熟知这个课题的基督徒确实不多。稍知什么是律法和恩典的信徒把这课题列入过时的神学范畴。这简直是大错特错!不管我们懂还是不懂，我们每天都生活在律法和恩典中，两者涉及我们应如何活出基督的生命这一原则课题，其影响和效果是广阔深远的。玛吉的经历是一个按律法生活的人的结果。今天她已得释放，因为她已懂得根据恩典生活的真正涵义。

让我们来澄清这个问题。简而言之，我们可以这样说：律法和恩典就是神对人的接纳。换句话说，人应在什么基础上被神接纳?只可能有三个答案。人藉着律法、恩典或称为“加拉太主义”的律法、恩典结合方式使自己(或努力使自己)被神接纳。让我们挨次逐一讨论这三个答案。

1．律法：罪人有责任通过自己的行为表现使自己被神接纳。即根据你是否能达到某一特定标准决定你是否能被神接纳。我们只需用“假如”这两个字就可以轻而易举地解释什么是律法：“假如你做到这一点，神就接纳你。”显然，反之亦然：“假如你没有做到，他就不会接纳你。”

神和以色列民族的特殊关系称之为“旧约”或“律法”，是在这种情况下开始的：

“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因为全地都是我的。你们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出 19：5，6)

2．恩典：神将完全接纳的特权作为礼物通过耶稣基督赐给人。人的行为丝毫不影响神对他的接纳。曾有人问耶稣：“我们当行什么才算做神的工呢?”耶稣回答：“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约 6：28，29)人凭信，并且只能凭信才能得到在基督里面称义的礼物：“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林前 1：30)

“以弗所书”2：8，9 也直截了当地说明什么是恩典：“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

3．加拉太主义：着意于律法和恩典的结合。加拉太主义有很多形式，但迟早它的内在矛盾会表现出来：“神的恩典使人有可能通过自己所做的工得到他的接纳和赦免。”或“假如我们遵守所有的律法，神就会无条件地爱我们。”律法归属在你通过行为表现可以赚取的范畴。恩典隶属获得无偿礼物的范畴。这两者怎能相互结合、混为一谈?

假如一个朋友有一天来找你，说：“我想送你一辆汽车!完全免费，只要 1000 美元。”

“等一等，”你说，“你是说免费送我一辆汽车呢，还是要我付 1000 美元?”

“没错，”他说。“完全免费。只要 1000 美元!”

这简直是在胡说八道!“免费”一词意思是不需付费。你不能靠工作赚一份礼物，否则你得到的就不是礼物。哪怕你只付一元钱，你得到的东西就不能算是礼物。

有一天，迪姆·斯蒂文森的 7 岁女儿凯蒂推着她的玩具手推车在家门口的街上来回穿梭，向她的小伙伴们提供收费 25 美分的“免费乘车”服务。

“但是，凯蒂，”她妈妈说：“如果你要收 25 美分乘车费，你可不能对朋友们说免费。”

凯蒂回答说：“但是如果我不说免费，没人愿意来乘我的车呀!”

看到凯蒂这样会做生意，我忍俊不禁。但想起有人就是这样解释福音时，又不禁十分难过。人们认识基督，是因着他完全的爱和接纳以及籍着神的恩典罪人可得救赎的信息；一旦

得到接纳进了主的大家庭，便一视同仁，要求他们一律表现良好，遵守律法。但是《圣经》告诉我们律法和救恩难以两全。“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罗 11：6)

这不是个新问题。使徒保罗在他一生的传道经历中一直在对付这个问题。不知有多少次他来到一个新地区把耶稣诞生的喜讯与万民分享，带领千百万人民接受救恩；但他走后别的布道导师接踵而至“辅导”新信徒们，并“纠正”他们对救恩的认识。

“你们信耶稣真是太好了，”他们总是这样说。“但光相信是不够的。假如你要得到神的接纳，你必须按照摩西的律法受洗礼。你必须恪守安息日和其它节日。你必须严格遵守律法的饮食教规。”自始至终，这些犹太教导师一直在攻击保罗，硬说他不是真正的基督门徒。正是这种对信徒的误导促使保罗给加拉太教会写信，他的回答就像切肉刀一样犀利：

“无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我只要问你们这一件：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吗?你们是这样无知吗?”(加 3：1-3)

加拉太人对信徒的误导从一开始起直到现在一直是最令教会不安的因素之一。在很多时间和不同场合，这种误导是完全大胆公开的、直率的。“你们不能仅仅凭信得救。”他们总是这样说。“应该是因着信加上好行为。”其实只要你熟知《圣经》，对付这种误导是十分容易的。比较起来，把玛吉逼上绝望境地的那一套误导更加常见，也更难对付。作这种误导的往往坚定地宣称人只能籍着神的恩典因信得救，任何良好行为表现对救赎都毫无关系，也决不起任何作用。仅此而言，他们是对的。唯一的问题是：他们所使用的“救赎”一词只局限于基督对罪人的初步接纳，即你死后的归宿。就此时此地而言他们给信徒的教训是：神以你对某些律法的表现为基础决定对你的接纳。正如我的一个朋友说的那样，表现好就给你吃饼干；表现不好就给你吃垒球棒。这种律法回潮正是保罗的反问中着意抨击的要害：“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吗?”(加 3：3)

玛吉对我说：“毫无疑问，你只凭信耶稣得救归主。但在过去谁也没有告诉过我：对一个基督徒说来信就是应该如何生活。我听过的布道重点总是我应该为神做什么，从来不是‘神已经做了什么’和‘神已承诺为我做些什么’。”

玛吉说的似乎是当代大多数基督徒的共同经验。正如我们已在前面一章中已经读到过的，离开了神的接纳，爱几乎完全失去了它的意义。由于把律法和救恩混为一谈，很多坚信死后必进天国的基督徒，都背负着沉重的犯罪感，时时生活在恐惧和沮丧之中。他们总以为神对他们有反感因而远远避开，从来不敢相信基督就住在他们里面。

人们总是千方百计把律法塞进基督徒的生活，因为他们始终没有弄清律法的真正涵义和目的。尽管摩西的律法也具有普通律法的一般目的，例如制订出保障社会存在和运作的民法，但是最重要的目的仍在于引导人们接受救赎。

首先，律法给罪下了明确定义。“罗马书”4：15 说：“……哪里没有律法，哪里就没有过犯。”换言之，没有法律，你就不会犯法。假如州府没有立法限制时速，警察就不能截下你的车要你付超速驾驶罚款。因此“罗马书”5：13 说：“没有律法之先，罪已经在世上；但没有律法，罪也不算罪。”

其次，律法叫人知罪，并迫切需要救赎。问题是，什么人会寻找救主?回答是：只有清楚认识到需要得救的人。神制定律法的主要目的，是使人清楚认识到自己的堕落，以便作好准备接受耶稣基督为救主。

“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都伏在神审判之下。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3：19，20)

很多人发现律法的目的并非要在神面前称义时万分惊讶。律法的全部功能在于宣布一套准则，并为触犯这套准则的人定罪。就其功能而言，它像一面镜子，镜子会让你知道你的脸脏了，但却不能为你把脸洗干净。

律法又像我记得的学校里常常举行的测定及格或不及格的考试。过去我认为举行这种考试是好事，因为考到 70 分以上就算通过了。但论到神的律法，唯有完全的 100 分才能算通过!这也是及格或不及格。你只能完全、分毫不失，否则就是没通过，终将受审判被定罪。

我们总喜欢把自己和其他人比较。比你好的人固然有的是，但你总是找得到不如你的人。神却从来不将我们相互作比较。假如要按照我们的行为表现对我们进行检测，只有一个标准——完全：“因为凡遵守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 2：10)我的朋友们，这意味着你一辈子都要完全!

在“加拉太书”3：10，保罗是这样说的：“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经上记着：‘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行律法的结果居然是咒诅!为什么?是因为律法有错误?不，问题出在我们身上。在律法下被神接纳的标准是 100％的完全，“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只要违背了一条，你就要被咒诅。

令人惊讶的是：在这里保罗说的只是律法书上记载的法规。耶稣基督布道时超越了律法书，解释它背后的精神实质和涵义。他教训了整整一代自以为是犹太人出身而自以为是的人们。他们自信称义可问心无愧，因为他们没有犯过诸如杀人那样的罪。为了打掉这种显而易见的盲目自满，耶稣强调指出律法要求的核心所在：

“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兄弟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太 5：21，22)

就奸淫的律法主也说了同样的话：

“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太 5：27，28)

紧接着他又说到很多其它问题，全部超越了律法书、深入背后的精神实质。最后他总结律法的要求：“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基督反复强调：如果你想藉着自己的德行被主接纳，标准是里面和外表都要 100％的完全。难怪听他讲道的人们都万分“惊讶”。

在“哥林多前书”3：6，我们听说律法(原文是“字句”)叫人死。在同一段里，律法又被称作“属死的职事”(第七节)和“定罪的职事”(第九节)。“神为什么要制订将人处死、定罪的律法?”很多人这样问我。我回答：“神制订律法当然要将人处死、定罪。法律的职能就是给罪人定罪，将罪大恶极的人处死，这是天经地义的。”是神太残忍吗?不!为了引导我们接受神籍着耶稣基督赐给我们的救赎，制订律法是必要的。

“加拉太书”3：23，24 是这样说的：

“但这因信得救的理还未来以先，我们被看守在律法之下，直圈到那将来的真道显明出来。这样，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

我们用律法的镜子对照自己，发现我们自己都违背了律法，因此被咒诅。绝望之中我们向神呼求："我们怎样才能得救?"神的回答马上来了："当信主耶稣，你必得救。"我们一旦走到这一步，律法将在我们属灵生命的进程中还要再起什么作用?什么作用也没有了!它已经完成了神赋予的使命!因为律法的最终目标是把我们送到基督那里，这个目标已经达到了。"但这因信得救的理既然来到，我们从此就不在师傅的手下了。"(加 3：25)

很多人问我："那么我们还要遵守十大诫命吗?"不久以前一个牧师也问了我这同一个问题。我们即使姑且撇开没人能完全做到这个事实不论，还有另一个问题必须考虑。回答这个牧师的问题之前，我反问他："上星期六你是怎么过的?"他有点奇怪，但还是回答了我的问题："我在花园里刈草，然后又去钓鱼。"

"你有没有想过，"我回答道："如果十大诫命现在仍在严格执行，你必须被揪出来、挨石块掷击。这条诫命是'当纪念安息日，守为圣日。……这一日你无论何工都不可做'。"(出 20：8，10)

他懂这个道理，星期日不是安息日，真正的安息日是从星期五的日落到星期六的日落。整整十九个世纪教会没有在安息日做礼拜。今天这个传统的由来我们已经忘记，但早期教会知道。他们还知道上帝废除了旧的体制即律法，代之以全新的体制——新约，即上帝和人之间关系的调整和安排，其中一大重要改变是：做礼拜的时间和地点不再有限制。对已与耶稣基督联为一体的信徒说来，每一天都可以是安息日。

在最近的一次研讨会上，一个名叫麦克的男子问了我这样一个问题："'新约'不是重申了'旧约'十诫中的九诫吗?'新约'本身充满了教训。教训和在律法之下有什么区别?"

"这个问题提得好。"我回答。"我们必须明白的是：一条律法并不仅仅是一条教训，而是附加惩罚的教训。例如，'车速法'就不仅仅是'你的车速每小时不得超过 55 英里'；如超速驾车，必须偿付高达 200 美元的罚款。'"

"你看到'新约'和'旧约'一样有基本的道德规范，非常正确，麦克。'旧约'中的'是'和'非'和'新约'中的'是'和'非'没有什么两样，因为是非概念反映了神的品格，神的品格是不会改变的。但不同的是：在律法下'罪的工价乃是死'(罗 6：23)但'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 8：1)

"这就是为什么'新约'里的教训不是律法的一个原因。第二个原因是我们不必为了要得到神的接纳而服从这些'新约'的教训。在律法下，人要得到神的接纳就必须表现良好；在恩典下，人事奉神，是因为他已经被神接纳!"

人们对理解律法和恩赐有困难，这不是什么新的现象。耶稣经历过同样的论战。实际上当一些挑战者责问耶稣为什么他和他的门徒不恪守世代相传的立法传统时，根源就在于他们不懂律法和恩典的区别。耶稣是这样回答他们的：

"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若是这样，皮袋就裂开，酒漏出来，连皮袋也坏了。唯独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两样就都保全了。"(太 9：17)

在那个时代酿酒时，人们先把新葡萄汁倒在皮袋里，经过发酵后，葡萄汁变成了酒，体积膨胀，将皮袋绷大。酒喝光后，人们不再将新酒装进这些皮袋里。这些皮袋已经绷大到极限，如果再灌进新酒，经过发酵后体积膨胀，就会胀破皮袋。皮袋毁了，酒也就淌光了。

耶稣用这个比喻告诉这些挑战者：上帝制订的'新约'不能容纳在'旧约'的框架即律法里。律法和恩典是针锋相对的，不可能相互包容、结合。假如你想将两者拧在一起，你会

发现两者都将被毁：律法丧失了它的威慑力和定罪功能；恩典失去了它的自由和喜乐。你最终将一事无成，因为律法和恩典都不可能产生神制订它们时的预期效果。

置身于律法之下后果会很严重吗?记住玛吉吧。律法会毁了人。律法只会定人的罪。在律法下不可能有盼望。当然这并不是因为律法不好。律法完全按神的旨意履行它的职能——这样我们的心态才可能得到充分冶炼和预备，接受神安排的出路："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使凡住在他里面的都得着义。"(罗 10：4)

"但这信息将会促使人们犯更大罪。"很多人提出异议。还有人问道："假如没有律法，神将如何带领我们?"我将在以下几章里讨论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在这里，我们只需宣布我们的最终释放："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是在恩典之下。"(罗 6：14)

第十章　挣脱律法的轭

我和信徒分享神对人无条件的爱和接纳的时候，常常听到这样的抱怨：“这不是在给人开犯罪许可证吗?”事实上我清楚地看到没有许可证人照样犯罪。当然，这与我要讨论的课题无关。我现在要讨论的不是一个新课题，保罗已经和它打过好几次交道了。事实上当他向信徒宣讲福音的时候就知道台下听道的信徒心里在想些什么，因此在他写的“罗马书”里，他主动提出这个问题：“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这却怎么样呢?我们在恩典之下，不在律法之下，就可以犯罪吗?”(罗 6：1，15)

在这两种情况下，保罗的回答都是“断乎不可!”他似乎在说：“简直是无稽之谈!当你知道神的爱和恩典，知道基督住在你里面时，这更加显明是十足的无稽之谈。这个问题信徒问过我很多次，我总喜欢用具体事例来回答。

假如你开了一家挺不错的餐厅。有一天，你听到堆放泔脚桶的小巷里传来阵阵喧嚣。你打开后门去看出了什么事，发现你这辈子头一回看到的最可怜的人——就是我——为争夺泔脚桶里的残羹剩饭，正在和几只野猫打得不可开交。我瘦得只剩下一副空骨架，十足一副骷髅，显然在饥饿的边缘苦苦挣扎，很可能已经这样挣扎了好长时期。我根本就不值得你同情、不值得你爱，但是你动了恻隐之心。

“嗨!嗨!”你对我大声呼喊。“别去掏泔脚桶，别吃那些脏东西。快到这里来。”我拖着沉重的脚步向你走来，由于绝望，双眼朦胧，连你的模样也看不清。

“听着，”你对我说。“我不忍心看你吃泔脚桶里的脏东西。到我的餐厅来吃饭吧。”

“可我没钱啊，”我回答。

“没关系，”你说。“我开了好几家餐厅，生意都红火，请你吃饭没问题。从今天起我要你天天在我餐厅里吃饭，完全不收你的钱!”说着你挽着我的手臂，把我带进你的餐厅。我简直无法相信我的眼睛，因为我从来没见过自助餐厅里的那一排排好菜。我瞪大惶惑不解的眼睛望着那一道道美味佳肴：蔬菜，色拉，水果，牛排，鱼，鸡，蛋糕，馅饼……即使在梦中，我也没看到过这么多好吃的东西!

我直愣愣地望着你。“你是说我想吃什么就能吃什么?”

“对，吃什么都行。”

“真的?吃什么都行?”我又问了一次。

“没错，是我说的，你吃什么都行。”你回答。

接着，我含着泪水，缓缓地问：“我可以吃那泔脚桶里的剩菜剩饭吗?”

听了我的话，你会怎样看待我?你一定会以为我神经不正常，对吗?——眼前明明摆着这么多美味佳肴，我想吃的不是别的，竟是泔脚桶里的剩饭剩菜!但是当人们问我在恩典下能不能继续犯罪，我确实这样想过!

耶稣基督为我们献出了自己的生命，在神圣的上帝面前永远搬走了我们的罪。然后他把复活的生命赐给我们，好叫我们死去的灵复苏。他赐给我们他的公义　完全的接纳和在神的大家庭中儿子的身份，他使我们成为：

“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 2：9)

他赐给我们的生命是他自己的生命——每天住在我们里面的耶稣基督。我们能以这种方式为主所用来彰现基督的生命，彰现他对我们周围的人的爱，真感到无比荣耀!而对像这样丰盛的”自助餐厅菜肴”，那被耶稣称为“丰盛”的生命(约 10：10)，居然有人什么都没想，只问了一句：“你的意思是我们可以毫无顾虑，继续大胆犯罪?”

教会一直为如何对付罪甚受困惑。我们一直在谈论这个问题。我们在布道时讲的一大半是敦促信徒不再犯罪。这是一种误导。我的结论可能会产生语惊四座的效果，你是否做好听听这个结论的准备?基督徒生活的目标并不是停止犯罪!如果仍用那个饱受饥饿折磨的人作比喻，多数布道人都会说：紧紧跟着他大声疾呼：“快离开那些泔脚桶!听到没有?别吃那些剩饭剩菜!你赶快走开!”瞧，当你真的饿慌了，你什么都会吃——甚至泔脚。

你应该做什么?让我告诉你：假如你把那几个饥渴难熬的人带到摆满一道道好菜的餐桌前，让他尝尝什么是真正的美味佳肴，他就永远不会再怀念后门小巷泔脚桶里的残羹剩饭。

每一个活着的人究竟需要什么?基督的生命!我们需要的不仅仅是把基督带进我们的生活；而是与基督建立充满生命的关系，天天都能真正认识他，天天都能与他同行。主是这样解释永生的:“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 ”(约 17：3)这就是基督徒生活的目标——认识基督!

与认识基督所得的丰盛生命比较之后，罪才开始失去它的吸引力。作为基督徒我的属灵生命越长，心里就越感到罪不仅是错误，而且简直是愚蠢的。时时经历耶稣基督是最大福气，任何属世福气都不可能与之相比。没能时时经历耶稣、满足属世的福气是最愚蠢的。主明明为我准备了丰盛的筵席，我何必到那泔脚桶里去搜寻残羹剩饭?但是教会布道的“不准捡残羹剩饭”方法今天依然占主导地位。换言之，为了促进信徒生命的长进，我们继续在使用律法。

在前一章里我们已经讨论过：使用了律法，我们必然忽视这样一个重要事实：实施律法并非要人在神面前称义；实施律法为的是让人明白自己的需要后归向救主，救主会使我们在神面前称义。但是在教会生活中使用律法还会导致其它严重后果。

首先，我们遵行律法本意是停止犯罪，但最终竟导致犯罪。“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林前 15：56)律法不仅没有阻止我们犯罪，反而促使我们多犯罪!保罗是这样述说他自己的经历的：

“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非律法说‘不可起贪心’，我就不知何为贪心。然而罪乘着机会，就藉着诫命叫诸般的贪心在我里头发动；因为没有律法，罪是死的。”(罗 7：7，8)

让我们假设你在一排木栅栏边的马路人行道上行走。木栅栏上有个小洞。通常你不会注意到它，因为你在想别的事。但是假如小洞上面有一块白色大木牌，上面用红色广告颜料写着几个如下显目的大字：“严禁从此洞向内窥视，违者必究!”试想你的直接反应是什么?你完全明白我的意思。一种不可抗拒的欲望在你的心里油然而生——你无论如何要看看里面到底是什么!你所有的理智、自制力，所有的聪明才智，这一刹那间都丧失殆尽，心里只剩下一个目标：“我怎么才能从洞里面窥视一下而不被查办?”

这是一个犯罪的人最初接触律法时的共同经历。律法挑起我们的悖逆心。问题并不出在

律法，而是在我们自己身上。假如你对一头公牛挥舞红帽子，公牛向你扑来，你并没有蓄意制造公牛的好斗本性，只不过挑起了它这种固有的野性。同样的道理，你越是想使用律法促使信徒过教会生活，就越加强烈地煽起心底的悖逆和罪欲。

我们说律法对神所期望的、我们属灵生命的成长无能为力还有第二条理由：它只能治表而不能治本。我们知道神注重的是人的心意，但律法只对付人的行为。假如神只要我们行为良好，那么法利赛人就应该得神宠爱。但是耶稣对道貌岸然的法利赛人却作了尖锐的抨击：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外面，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你们好像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你们也是如此，在人前，外面显出公义来，里面都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

(太 23：25，27，28)

律法充其量只能产生上述一切!

就是这些自以为是、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竭尽造谣、污蔑之能事，热衷于以捏造的罪名给主耶稣基督定罪。在此同时，他们拒绝进彼拉多的家，因为他们害怕因此遭玷污而失去守逾越节的资格!法利赛派的表里不一今天在我们中间仍有市场，其典型表现是他们的信条：“我不酗酒，不嗜烟，不吸毒，也不和沾染这些恶习的女人来往。”

《圣经》告诉我们：“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来 11：6)事实上《圣经》甚至说：“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罗 14：23)接着，《圣经》进一步说明：“律法原不本乎于信，只说‘行这些事的，就因此活着。’”在《圣经》里基于信和基于律法的生活，一直被看作截然相反的对立面，水火不相容。

“我们是凭信生活的吗?”“难道这很重要?”“我们爱所有的人吗?”“这有谁在乎?你只需做到：顺服神的旨意。”于是，人们要了解信徒，不是看他们赞同什么，而是看他们反对什么。世界上最可鄙、最冷漠无情的莫过于律法的忠实信徒。就像法利赛人一样，他们即使用匕首在弟兄背上捅了一刀，依然自我感觉良好，不以为过。

我们只做好事(按我们自己确定的标准)，不做错事，因此总觉得自己是个好基督徒。但是如果你满足于这种心态，你永远得不到平安。人对新的、更加复杂的律法适应能力是惊人的。

马克打电话给“人与人”节目，要求当节目主持人的我解释“在神的恩典中得释放”是什么意思“除了律法之外，我几乎没听过其它任何教义”他这样对我说。他举了一个例子。“我曾经听牧师说过，星期日打整整一场篮球是不行的，但投几次篮没什么不可以。”

“马克，”我回答道。“《圣经》教导我们律法引发犯罪，我现在就要告诉你我的想法。我一直没弄懂这条律法究竟适用于整场篮球赛还是半场。还有：一打一呢?星期日可以打吗?还有，星期日去赛马可以吗? ”听到后，我马上开始寻找它的漏洞!

“听懂我的意思吗?”我继续说道。“这跟耶稣在世时的法利赛人没有什么两样。他们有神制订的律法，但觉得还不够，于是自己又订了几百条。举例来说，那时候，人们在安息日可以对石块吐唾沫，但不可对泥地吐，因为吐唾沫在泥地上就是造粘土，造粘土就是做工，而安息日是不许工作的。”

“约翰福音”第九章有一则动人的故事：耶稣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吩咐瞎子到一个池子里去洗一洗，瞎子的眼睛就复明了。当然，主耶稣要治好盲人的

病根本不需要用唾沫和泥拌合后制成的粘土——他仅仅用手触摸或开口说话就治好很多其他人的病，因此我一直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后来我才发现法利赛人把吐唾沫在地上硬说成违反安息日不可做工的律法，从而找到了答案。那个瞎子是在安息日得到治疗的。我认为耶稣故意完成造粘土的全过程，因为这触犯了法利赛人的律法!这是对律法派的愚蠢绝妙的讽刺!这些律法派对这个盲人的痊愈的反应充分暴露了他们的虚伪。他们有没有为盲人双目复明、平生第一次看到周围的世界而欢欣鼓舞?没有。他们有没有因为基督显明了他的权柄而相信他的话?没有。他们对耶稣所行的神迹视而不见，对耶稣的声明充耳不闻。“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约 9：24)他们下此断语有什么根据?他们的根据是传统：耶稣违反了安息日不可做工的律法。“不要用所谓的事实和奇迹来迷惑我们，”他们这样说。“我们已经做出决定，不可更改。”

这是不是太荒唐、太可笑?但在律法下这样的事确实见怪不怪、屡见不鲜。这些见到一条律法后马上迫不及待地捕捉它的漏洞，看看有没有什么例外，然后玩弄种种权术把事情复杂化来掩饰可能出现的情况。一旦建立起某种完整周密的体系，他们就理所当然地反击任何可能的挑战。除了其它因素之外，职业安全感是那些人杀害耶稣的动机。

莉莎女士遇到的问题非常奇特。她告诉我她不敢上街购物。我问她这究竟为什么。“我生活在一个治法非常严厉的团体中，连听流行音乐也被视为大逆不道。”她说。“事实上，我们的领头人说凡与耶稣无关的音乐都来源于撒旦。他还说假如我们爱听电台音乐或唱片，就会下地狱，因此我从来不敢听收音机或唱片。她接着说：“但是问题是几乎所有的商店都用扩音喇叭播送音乐，那天我到一家服装公司去，那里正在转播电台的乡村音乐。我吓出了一身汗，深感有罪，匆匆离去——即使我现在明白神不会因为我听了服装公司门口播送的音乐而送我下地狱，我还是心有余悸。”

尽管 28 岁的莉莎完全是通过自己与神的沟通真正认识耶稣基督，“听电台播送的音乐就是犯罪”已先人为主，她竟无力动摇，无力挣脱它的枷锁，你能想象吗?因为这种强烈的犯罪感她竟不敢上街购物!

我永远不会忘记我和妻子参加过的一次家庭夏令营。全营共有八对夫妇，都是好朋友。那一天我们一起在游泳池里游泳，突然一个男子向我们奔来，看来非常气愤。

“都起来，”他冲着我们大喊。“马上离开游泳池!”我们问究竟出了什么事。

“夏令营里不许混合游泳。”他斩钉截铁地说。

我向他走过去。问道：“你说的‘混合游泳’是什么意思?”

“男女不能同时在这游泳池里游泳，”他这样解释。我告诉他我们都是已婚夫妇，但是他说这他管不着，反正池里不许混合游泳。

我问道：“照你说来，在夏令营里我可以和妻子同床共寝，但不能在同一游泳池里游泳?”

“没错，”他说。

对为什么制订类似这样的规章条文，人们几乎总能作一番解释，而且听来完全符合逻辑，合情合理。但是使徒保罗严正警告我们不能接受，并加上这段评语：

“这些条规使人徒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西 2：23)

一百年前女人都穿长长的套裙，遮没了整个身体，只露出了脸和手。今天在穆斯林地区对女人衣着的限制与过去相比有过之无不及，整个躯体都被衣饰覆盖。现在我要问：严格限制女人衣着后就能彻底消除淫欲吗?不。实际上淫欲反而有增无减。人凭想象力构成的图景总是比他实际亲眼所见更真切、因而更有害。罪本来就起源于我们的意念。我们就是不愿正视这个事实。

我们说律法对神所期望的、我们属灵生命的成长无能为力的第三条理由是律法属自我奋斗的范畴。下面我们引用《圣经》名篇中的一段，其中包含着发人深省的教训："因为我所做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做；我所恨恶的，我倒去做……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神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一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罗 7：15，21-23)

从这一段《圣经》所描述的、保罗的经历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失败的人还是一个基督徒?多少世纪来人们环绕这个问题一直争辩不休。我也有自己的看法，但因为不属我们讨论范围，不打算在这里详谈。我们没有看到这场论战的核心问题：保罗所描述的是一个努力试图生活在律法之下的人的经历!他所描述的经历就是这种努力的结果，不管他是一个失败的人还是基督徒。

这是每一个一心想靠自己努力在属灵生命上达到神的标准的人意料之中的普遍经历。不管在我们得救归主之前还是以后，我们都没有能力单凭自己的努力恪守律法。更有甚者，那些最热心最真诚恪守律法的，往往毁在律法之下。那些心不在焉、漠不关心的可以一连几年坐着听律法派的说教而无大损伤；因为那一套套说教他们听过就忘。但是衷心盼望寻找神、亲近神，一心要凭自己努力活出基督生命的信徒往往像上一章里叙述的玛吉一样最后精神几乎全线崩溃，不能自拔。律法最终将要把你驱赶到保罗在"罗马书"7：24 所作的结论："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律法终将在那里将你抛下!

记住，律法向人显明人的需要，而不是满足人的需要的办法。律法的目的和功能是使人明白自己犯的罪，好叫人接受基督作自己的救主。说过"谁能救我……"后，保罗马上欢呼："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取死的身体)了!"(罗 7：25)

既然律法已经使我们明白不能靠自己的努力达到在基督里面称义的标准，既然我们已经接受基督并完全依靠基督，神就不要我们再死守律法。"这因信得救的理既然来到，我们从此就不在师傅的手下了。"(加 3：25)

假如我们依然认为靠自己努力能得神的接纳或活出基督的生命，就说明律法没有在我们的生命中完成它的工作。每个基督徒都明白自己犯了罪，但认识到自己是个"卑贱的人"(注)又是另一回事。前者是自供，即承认行为不端；后者是一种新的认识：我们面临的问题并不仅仅是行为不端，而是我们本身。

救赎并不仅仅是神赦免了我们应得的惩罚。救赎的真正涵义是神把我们从现在所属的身份中解救出来，像连环画"波谷"的一句脍炙人口的台词说的那样："我们碰上敌人了，这个敌人就是我们"。归结起来，律法和恩典其实只是一个简单的选择：我们是信奉神对基督徒生活真正目标的解释呢，还是追求人自己对成功的基督徒生活的解释?我们的目标是取悦于神，还是取悦于人?

我明白还有一个重要问题我还没有讨论：如果我们不生活在律法之下，应该怎样生活?我将在下一章里作专题论述。事实上假如我们没有看到律法根本不能满足神对我们属灵生命

的期望，我们绝不会主动抛开律法、接受基督的生命道路。

基督徒生活在律法下，不管努力实践的是神的律法、人的教规还是自己订的守则，彼此结局都相同，历来都是如此。在律法下你会感到恐惧、沮丧和负罪，害怕被定罪；感到无力爱神、爱人——你竭尽全力想取悦于神，但仍得不到神的喜悦，试想你能真正爱神吗?当负罪感在你心头萦回不去、你时时担心被定罪，你能呵护、宽待其他人吗?当人们事业成功时，你嫉妒他们；当人们失败时，你苛责、嘲笑他们——“既然每次我遭到失败后神都要找我算账；我为什么要白白放过你?”在律法下，你总会这样想。

在律法下你在教会生活中永远休想经历心灵的静谧和平安。为什么?因为你总觉得自己的努力离既定的目标太远，总觉得工作没有完成。你总是想多做些，再多做些，这样才能在现实生活中有基督的见证，与不信的人分别为圣。但结果总是适得其反，你得到的是“属灵的烦躁”。在寻求属灵的经历时，你总觉得你的目标近在咫尺：再参加一次研讨会，再写一本书，就可达到，于是不停地工作、工作，从不在基督里面安息。其实基督就住在你里面，你想要做的事，他都早已为你成就；你需要一切他早已赐给了你。

在律法下我们都成了伪君子。伪君子不同于一个有缺点的人；伪君子是一个善于演戏的人，一个擅长乔装打扮的人。法利赛人之所以是伪君子，不是他们有什么过错。说他们是伪君子是因为他们妄自称义、假冒为善，说的是一回事，做的是另一回事。但假冒伪善的法利赛人恰恰是律法的必然产物：总是掩盖自己的真实面目，总是在演戏，总是在伪装自己，从来没有半点真情实意。

一旦恩典把我们从律法的枷锁下释放出来，我们会怎样?我听到的最普通的一个见证是：“我平生第一次向所有的人坦诚地展示我自己!我获得了做我自己的自由!”

生活在律法之下的最终结果是彻底的悖逆——因为无法恪守条条律法而不得不离弃神。记不清有多少次我坐在接待信徒的办公室里听着来访的信徒诉说他们的失败：“十年来我一直在背叛上帝。我离弃了基督教，我对神发了火。”

“是吗?跟我说说使你大为恼火的神，你一直在背叛的神，”我总是这样对他们说。

他们说完如何背叛了神之后，我总是这样回答：“干得好!你早就该背叛这样的神，早就该背叛这样的信仰!现在让我来跟你说说那真正的神和他真正的儿子耶稣基督，说说这个爱你的神，这个无条件接纳你的神。”

我一次又一次地看见这些自称为“神的叛徒”或“堕落、倒退的基督徒”生平第一次听到神在基督里面博大的爱和恩典、听到神对罪人无条件的接纳时喜笑颜开、激动得从椅子上跳起来。

从我得救重生起直到现在，我从来没有听到任何人说：“神的爱和恩典使我心烦。我腻透了!我不想要了!其他爱我的、接纳我的基督徒也叫我厌烦。我不想再过教会生活了!”不，我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话。但是我认识的基督徒中，因为无法承受律法的束缚，或为赢得神的接纳竭尽全力修身养性而不堪负重，或无力对付激烈的竞争和无理的指责，或无法恪守团体自订的章程、规条而放弃信仰的为数却是相当可观!“如果你的外貌、你的言行、你的举止行为，都和我们一样，我们就接纳你。”言下之意不外乎：“神也会接纳你。”那么，我们究竟应该做些什么?应该怎么做?

首先我们必须接受保罗在“加拉太书”5：1 中的规劝：“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什么是“奴仆的轭”?律法!保罗宣布我

们已经得到释放。不要再让你自己套上律法的轭。彼得在回答犹太教徒时又重复了保罗的话："现在为什么试探神，要把我们祖宗和我们所不能负的轭放在门徒的颈项上呢?"(徒 15：10)

基督召唤我们和他的生命联在一起，把我们从律法的重担下释放出来：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 11：28-30)

保罗对我们的规劝并没有仅仅停留在得以自由之后要站立得稳。他还警告我们："我保罗告诉你们，若受割礼，基督就与你们无益了。"(加 5：2)

这真是一语惊人!在信的前面一部分保罗确认他们确实得到重生。究竟在什么情况下你可以对一个基督徒说基督从此对他无益呢?答案就在下面一节："我再指着凡受割礼的人确实地说，他是欠着行全律法的债。"

我们不难发现偏爱部分律法规条是崇尚律法的人的一大特点。几乎没有人尝试过恪守全部律法;人们只想谨守他们喜欢的规条。但是保罗强调的是:你不是服从律法就是接受恩典，二者必居其一。你不能既接受恩典又恪守哪怕仅仅一条律法。想藉着恪守一条律法使自己被神接纳的人，实际上就是"欠着行全律法的债"。因此保罗在这一章的稍后部分接着说："一点面酵能使全团都发起来。"(加 5：9)

只要恪守一条律法就会毁了全部恩典。你不可能相信基督已为你成就的一切、同时又自行其事、我行我素!保罗总结他的论述时又一次出语惊人："你们这要靠律法称义的……从恩典中坠落了。"(加 5：4)

这一节抽去上下文的《圣经》常用来警告基督徒：假如他们犯罪太多就会失去救恩。这个警告实际上大错特错。

首先，"从恩典中坠落"与失去救恩没有任何联系。从上下文你可以清楚地看到，它原意是：失去恩典的自由，重新套上律法的轭!

其次，"从恩典中坠落"的并不是那些犯了什么罪的基督徒。从恩典中坠落的是想要"靠律法称义的"。换言之，这节《圣经》说的是那些坚信只有行为表现良好才能得神接纳的人。"从恩典中坠落的"是指那些崇尚律法的人!

我们是得到神的宠爱和接纳的儿女。我们被召到神为我们准备的宴席上，天天经历住在我们里面的基督。丰盛的生命并不是画饼充饥，也不是空洞虚幻的理论。丰盛的生命是确确实实的；只要我们坚信不移，我们都能享有。有了丰盛的生命，还有什么值得我们刻意追求?

[注]在英文译本中，罗 7：24 原文是：O Wretched man that I am!如直译，应为"啊，我真是个卑贱的人!"——中译者注

第十一章　恪守更高的律法

在一次研讨会上，一个名叫大卫的青年男子提了一个问题。“鲍勃，也许我理解力太差，你说的‘律法派’我一点也不懂。假如有人在得救的问题上附加什么条件，我马上就能看穿；但在基督徒日常生活中我们怎样辨认律法派?”接着他又作了具体说明：“我看到信徒们怎样恪守律法，怎样查经、作见证、捐款，等等，等等。但问题是：毫无疑问，神指望我们做这些事!神不希望我们去抢、去偷、打架说谎。假如就事论事，我们应该如何确定日常生活中的行为究竟是否属律法派?”

大卫的问题问得真好!我们常常不加任何解释说明，滥用“律法派”之类的术语。我是这样回答他的：“决定某一行为是否属于律法派，我们有两条准则。第一是行为的动机。换言之，你为什么做或不做某一件事?记住我们讨论的是律法、恩典和神对罪人的接纳。

“让我们以作见证为例进行讨论。为什么要作见证?第一个说他作见证是为了得到神的接纳。他并不想作见证，但结果他还是作了，因为他不得不作。第二个也和信徒们分享了基督。他知道籍着基督神已经接纳了他。他作见证完全是出于对人们的爱和关切。现在我们看到两个人做着表面看来同一件事。第一个生活在律法之下；第二个生活在恩典中。两者的区别完全在于动机。”

据说认罪对荡涤灵魂有好处，但有损名誉。但我必须承认从亲身经历中我明白藉着血气(即为了恪守律法)与信徒分享基督意味着什么。记不清有多少次我和人们分享基督时一直悄悄环顾四周看是否有人注意到我，是否有人注意到我是多么“属灵”。尽管在这些场合神藉着他的道带领很多人接受救恩，我的态度显然不是他所期望的，凭血气分享基督，神并不悦纳。

“明白我的意思吗，大卫?”我问道。他点了点头，于是我继续说下去。“决定一个行为是否属律法派的第二条准则是生命之源。律法属于自我努力的范畴。恩典下的生命由居住在你里面的复活的耶稣显明。”

那一天我还与大卫分享了一个例证，我觉得这个例证生动、清晰地说明了律法派和基督教的区别。让我们假设在一座大楼里同时住着听力正常的人和双耳失聪的聋人。他们混杂在一起，单凭目力，你根本看不出谁是聋人，谁听力正常。有一个男子单独坐在一间房子里。你望了他一眼，发现他正在用脚尖在地上打拍子。并和着拍子用手指劈劈啪啪地打着响指，就立刻明白他在做什么。他正在听音乐，脚趾打的拍子和手指打的响指都说明他玩得挺快乐，他整个身体都对耳朵听到的音乐作出反应。这一点也不奇怪，也没什么不可思议的。

但是让我们在这房里添一个人。一个聋人打开门进了房间，马上看到那个听音乐听得如痴如醉的人，就径直向他走去，笑着向他打招呼，盯着这个乐迷看了一会，心中暗想：“他一定玩得很痛快。我也来试试。”于是聋人在他身旁落座，开始模仿他的动作。起初他像身边的乐迷那样抖动着身体，用手指打着响指，用脚尖在地上打着拍子，动作笨拙，时断时续。不管耳朵是否听得见声音，每个人都有一定的节奏感。因此经过一段时间的练习，聋人打的响指和拍子居然与乐迷和得天衣无缝。他甚至笑着耸耸肩，心中暗想：“这也没有什么特别好玩嘛。不过将就着来两下也不坏。”

故事说到这里，我们要再添一个人。这第三个人也走进了这个房间。他看到了什么?两个人看来正在做着同一件事。但是，他们俩有什么不同吗?当然!他们有天壤之别!乐迷的动

作是对他所听到的旋律的自然、默契的反应，而聋人只是机械地模仿乐迷的外部动作——尽管他一个音符也没听到。

这正是真正的基督徒和律法派的区别!

当我们按着神指引的方式逐步学着活出基督的生命时，我们的态度和行为和我们所听到的“音乐”完全合拍。这音乐就是我们和居住在我们里面的、复活的基督之间的亲密关系。这音乐就是我们和完全信赖的、慈爱的上帝、我们的天父同行的脚步声。我们天天都在学着爱我们的天父，我们对天父的爱与日俱增!

律法派的反应则恰恰相反，因为他们对神的爱和恩典视若无睹或根本不在乎。他们只关心人们打拍子、打响指必须有节奏，必须合拍!律法派总是说侧重恩典会导致犯大罪；但《圣经》从来没有这样说!

“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多 2：11-13)

神的恩典和爱是基督徒生命的真正动机——这不是我下的结论，这是《圣经》说的。这是真正的音乐，这应该是我们的生命之源。

涉及这个原则的最重要《圣经》用语是“顺着圣灵而行”(太 5：16)和“被圣灵充满”(弗 5：18)；但恰恰在这些用语上很多基督徒感到困惑。我听到了他们呼叫：“这些话我这辈子不知道听了多少次，但始终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人人都说这些都得做到，但没人告诉我该怎么做!”坦白说他们的困惑我完全能理解，因为我自己也曾经历过同样的困惑。

我得救重生后不久就听牧师讲道时教导我们基督徒“藉着圣灵的权柄”生活。这教训听来不错，但我不知道如何去做。牧师的回答是：“你因信被圣灵充满。”这教训听来也不错，毕竟人人都知道信有多么重要。于是我就试着应用这些教训。我会坐在办公室里，很快就想到：还没为那一天祈求神让圣灵充满我。于是我会向神认我能记住的所有的罪，接着就求神按照他的旨意许诺我所求他的都能一一满足。(约壹 5：14，15)由于被圣灵充满显然符合神的旨意，我求神赐我“因信”的经历。我坚信此刻已被圣灵充满，因为牧师说过我既已得神许诺，就应相信他必允诺。但是过了好久我仍坐在办公室的转椅上，丝毫没感到有什么异样。

我的经历无论如何和贯穿“新约”始终的有关‘生命’的论述不相吻合。“使徒行传”说到使徒和其他信徒曾数次被圣灵充满，可我却没有这样的经历。但是我又觉得圣灵确实在我心里，因为和“使徒行传”说到的众多作见证的事例一样，我也热心为基督作忠实的见证，尽管我能这样做主要靠我的推销员的才干。于是我暂时抛开了心中的疑虑。直到我开始撰写读经辅导书籍时，我才意识到究竟是否被圣灵充满这个问题必须解决。我已经完成了两套系列丛书——一套论述基督的神性，另一套写神的道的权柄——当时准备着手写的第三套要讨论基督徒的日常生活。选题集中在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工作，圣灵的工作，灵和肉体的争战，等等。最后一章将是“怎样做到爱”。我本以为我不需费多少工夫就可以写完这套丛书；因为我只需把多年来在研讨会上的讲课笔记稍加整理、补充、写出来就行了。事实上我一直写得很顺手，但是写到最后论爱的那一章，突然搁浅了。

这最后一章的写作竟成了我一生中最棘手、最揪心的经历之一!一篇读经辅导文章不仅要阐述本课题的基本原理、解释专用术语，而且要制订一整套可行的实践计划，帮助读者理解课题，但这一切我都办不到。我的写作提纲和术语解释似乎总在课题外围游弋，始终未能深入主题。有好几次我和同事们在研讨会上对这一章开展专题讨论。最后竟连什么是爱也各

持己见、争论不休，始终无法达成共识!我万分焦躁，苦苦思索寻找出路，但始终一筹莫展，陷入了深深的困境。

最后，神将早就准备传递给我的启示送入我的脑海："鲍勃，难道你一点没想到：论爱这一章你写不出来是因为你根本不懂爱究竟是什么?"神的启示点燃了我心灵的灯，我心里亮堂了。我沉思良久，终于明白神说得对极了。我确实不知道爱是什么，至少我懂得的没有象我想像的那么多。神好像在对我说："让我们回过头来重头开始。"

我回到了第一章——"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工作"——我做了大量必不可少的研究工作。在这过程中，神通过他的道告诉我：他在耶稣基督里面的全部赦免多么奇妙。我开始懂得过去根本无法弄懂的功课——为实现与人的和好，为赦免人的罪，神所成就的工作何等完全!我对神无条件的爱和接纳有了深刻的认识，这是我早年对十字架的永恒略知一二时从来不敢想像的。我心里充满喜悦，心情无比激动，走遍所有办公室，逢人就谈神给我的教导。以至整整一周办公室所有工作人员动了公愤，差点要把我赶出去。

我发现通常神先让我看到他话语里的一条真理，然后在真实的生活场景中再告诉我这条真理的涵义。就是在那时候神给了我一次一生中最生动的学习《圣经》真理的经历。这是一个偶然发生的事件，它清晰地告诉我神的爱和赦免在我们实际生活中的应用。

一天早晨上班之前，我关照十几岁的女儿黛比到后院去把从桃树上掉下来的桃子全部捡起来。但是那天傍晚我回家后发现后院仍然遍地是桃子，就到她房间里去问她为什么没有按我的要求去做。黛比只答了一句话："后院里有黄蜂。"

直到今天我仍不知那天黛比为什么没把桃子捡起来，但当时她的回答我认为完全没有道理，火气油然而生。我大发雷霆，抓起一根棍子痛打黛比。我怒骂着，咆哮着，叫嚷着，恨不得一口把女儿吞掉。

几分钟后我回到自己的卧室里，开始感到不安和内疚。在这种情况下你通常会怎么办?我在床边跪下来，开口祷告请求神宽恕我。从认罪悔改、得救重生起我就学会这样做，并且一直都是这样做。"主啊，我真是太愚蠢了。请宽恕我吧。"

尽管这场景在这以前我不知经历了多少次，不知为什么那一天我的祷告空空洞洞的，心里没有半点触动。朦胧之中我仿佛听到神对我说："鲍勃，我已经宽恕了你。2000 年之前在十字架上发生了什么，你难道不知道吗?"根据我所知道关于十字架的永恒，我明白我向神祈求的是神早就一劳永逸地为我们成就的事。

于是我从另外一个角度向神祷告。"但是主啊，刚才我发了脾气，我真后悔。"

"你真的非常后悔吗，鲍勃?"

"哦，主啊，我很后悔!"

"那么快去告诉黛比。"

我差点呛住了。"可是我没有后悔到那个程度啊。"

去，还是不去?我心里争战了好久好久。最后我终于明白这几个月来神一直在教训我的功课。"鲍勃，这不是你和我之间的问题。难道你还不明白吗?你错待了我的女儿黛比；她现在还在房间里哭泣。这是你和她之间的问题。假如你爱我，快去和黛比讲和。"

那一天我发现圣灵的权柄多么奇妙。我不需要花任何气力就可以向神祈求宽恕——简直

太容易了。但是要我去找受我伤害的女儿，向她认错、求她原谅，需要圣灵的权柄、天使的感动，再搭上几头骡子拖着我走!经过激烈的内心争战，我回到黛比的房间对她说："黛比，我很难过。只有不信主的人才会发那样大的脾气。请原谅我，让我告诉你神藉着这件事给了我什么教训。"接着我们俩抱头痛哭起来。

这件事发生在我沿高速公路驾车去工作时迫切祷告的几个月之后。我是这样祷告的："主啊，把我送回我刚认识你的日子里。我愿回到初信的光景。"神听我的祷告，我不仅恢复初信的光景，而且生命不断长进。这就是我在这次偶然发生的事件中经历的主的大爱。"唯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 5：8)

每当我回顾得救重生后走过的路，我总喜欢用下面的一个比喻，因为这个比喻十分贴切地反映我属灵生命的光景：在初信的那几年，我就象葡萄藤上的一根新生嫩枝。我够不上粗壮、成熟，不能支撑过多的果子，但是我充满了葡萄藤的生命——基督的爱。于是我开始成长，在知识、经历上都有长进，和周围的信徒相处融洽。我长大了，表面看来也是成熟多了，但是果子消失了，充满我的是知识而不是基督。

在此之前，我传福音时也许因缺乏演讲天赋布道效果可能不是太理想，但那时候我满了基督的爱，与信徒分享的都是发自心里真诚的关怀和体贴。但是后来我开始在布道时只讲知识，为吸引会众用遍各种修辞手段、遣词造句技巧，但是效果并不象我想象的那样好。我真不明白我的能力究竟到哪儿去了。与过去相比，我布道水准大有提高，但为什么效果反而不如从前?

神似乎又给我送来了启示："你过去和信徒们分享的是我，鲍勃。现在你分享的是知识。"现在我又满了我渐渐认识的神的爱和恩典，又满怀激情和信徒们分享基督，并且又看到了可喜的效果。

我发现我对信徒们的反应也改变了。我过去一向是一个过于苛严的实业家，得救重生后把实业家的品质习性带到教会生活中。但现在我发现我也能对我家里的亲人和教会的同工分享爱、真诚的关怀和体贴、宽恕甚至柔情。换言之，我发现自己经历着基督对世人的爱。

"哥林多前书"13 章是这样描述这种博大的爱的：

"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爱是不忌妒；爱是不自夸，不张狂，不做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不轻易发怒，不计算人的恶，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林前 13：4-8)

这种爱不仅仅是一种感情——这是由一定行为反映的一种态度。尽管我一直把"哥林多前书"13 章的爱看作行为的准则，我从来没能在实际生活中实践这一系列准则。但是现在我发现爱在我里面成了真实的情感，我再也不需要通过一番争战，或有意识地做一番努力去爱周围的人。这进步是怎样取得的?神赐给我的这个问题的回答就像照亮整座大楼的电灯开关。我发现"哥林多前书"13 章不仅写出了我们相互之间应有的爱，而且更重要的是：它是神爱我们的真实写照!

想一想这几节《圣经》字里行间的暗示!神是怎样爱你的?把"爱"全部换成"神"，再看看这一段《圣经》告诉我们什么?

"神对你始终恒久忍耐。神对你始终满有恩慈。神不忌妒，不自夸，不张狂，不做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不轻易发怒，他不计算人的恶，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他包容你，相信你，盼望你成功，对你始终满有忍耐。神对你的爱始终不渝。"

我这样引用《圣经》有足够根据吗?完全有根据!《圣经》说“神就是爱”(约壹 4：8)在咨询接待时，我和很多信徒分享这一节《圣经》，看到他们都惊喜万分，热泪盈眶，迫不及待地问，“你是说神就是这样爱我?”这信息实在太好了，他们不敢相信是真的!

我查阅《圣经》里有关神的爱的章节时，又读到几节经文：“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你们也要怎样相爱。”(约 13：34)

“所以，你们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怎样接纳你们一样，使荣耀归与神。”(罗 15：7)

“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弗 4：32)

你是否看到这三段《圣经》节的共同主题?在基督的身体里我们怎样互爱，怎样相互接纳，相互饶恕?只要像神那样在基督里面爱我们，接纳我们和饶恕我们!看到了这一点，我认识到这是人性的规律——不是吗?不管有意还是无意，我们彼此之间确能彼此相爱、接纳和饶恕，从神接受多少，就付出多少，从来不可能在更高的水准上彼此相爱。换言之，假如我认为我愿意为善时神喜欢我、我体贴肉体时神击打我，你认为我会怎样对待你?当然是同样方式，焉有它哉!

“为什么我们在教会里找不到更多的爱?”我认识的所有基督徒中几乎没有人不提这个问题。照我看来，答案很简单。“我们在教会里没找到更多的爱是因为没弄懂什么是教会里神的爱。”虔诚的教徒会很吝啬，因为(在他们心目中)他们事奉的是一个吝啬的神。因此单凭从《圣经》中引经据典、周密论证不足以驳倒律法派，不足以有效地捍卫神的恩典的信息。我们对神的爱和恩典认识足以影响我们生活的各个方面，特别是人际关系。在我的办公室里我听到前来咨询的信徒们诉说的各种各样的个人和家庭问题，其根源都是对神的爱的误解。

有了这些发现，特别是重温了“以弗所书”3：14-21，我终于解决了多年以来我一直在苦苦探索的问题：被圣灵充满究竟是什么意思。在这一段经文中，保罗为以弗所教会祷告，求神“藉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弗 3：16)为心里的力量祷告引起我的关注，因为保罗接下去说的与我所预料的大相径庭，我在祷告中常常求主赐我力量以求办好诸多事务，但是保罗暗示我们需要力量，另有更重要用途：

“(求他……)叫你们的爱心有根基，能以……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弗 3：17-19)”

我们究竟为什么需要力量?为了明白基督的爱!明白基督的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结果是什么?——结果是“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我们!我终于找到了我一直在寻求的答案——对“被圣灵充满”的合情合理的解释：被圣灵充满就是充分认识神在基督里面的爱和恩典。

这解释多么实际!抽掉上下文后“以弗所书”5:18“被圣灵充满”的教训听来有几分费解，甚至神秘。但在第三章里保罗早就告诉我们它的涵义。正如很多人指出的 5：18 中酒醉的比喻说明：所谓“充满”就是置身于某物影响之下以至完全受其控制支配。假如你灌满了酒，什么在控制你?酒。假如你怒火满腔，什么在支配你?怒火。假如你被你所知的神的爱和恩典充满，什么在控制你、支配你?神的爱!一旦你被神的爱所充满，满溢的爱就会被他人分享，谁也不能阻拦!

神的爱在我们心里产生一种不可抵挡的回响，渗透到我们肌体各部分。把我们的身心献给深深爱我们、住在我们里面的神是我们的福气。当你的心灵被神的恩典充满，过基督徒的

生活将会是很自然的事；特别是在你初信的日子里，你会觉得顺理成章，毫不感异样。

但这并不意味着没有争战，或不需操练意志。情欲继续“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做的。”(加 5：17)肉体继续向我们心灵发出信息，引发了恐惧、恼怒、情欲和自私。但我们不必在这些罪愆的束搏下生活。神已经作了回答：“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加 5：16)

这节《圣经》道出的真理固然重要，它有意闭口不说的也同样重要。请注意它并没有说肉体的情欲会自动离去，只要我们还生活在败坏的肉体里，我们就会感受到这些罪愆的影响。它也没有说：“洁净你的肉体，你就能属灵。”其实这在教会的布道中占了相当比重。当然，事实上不会有任何效果。

第一，你可以一生辛苦劳累，勤奋工作，但永远不能洁净肉体。基督来不是要改良肉体、使肉体良善；他来是要败坏、消灭肉体，赐给我们新的生命。要洁净我们自己只是回归律法——最最无用的蠢事。第二，这种洁净我们自己的错误就好比说：“假如你拍子、响指打得好，就能听懂音乐。”错了。神要我们听他的音乐——他无偿的爱和接纳的信息——再对听到的作出反应!

神的爱在我们心里作的工，我们完全可以感知，律法和律已则完全办不到。这个教训我是从一件亲身经历过的事情中领悟到的，是神藉着我的儿子鲍比给我上的课，当时鲍比还只是个十岁左右的孩子。

那一天我在办公室里读《圣经》，又一次体验与主同在的喜乐。在作祷告时，我对主说：“主啊，我愿意做你拣选的器皿。假如我做错了什么自己没觉察，请向我指明。”没隔多久，神果真对我说话，我真惊呆了。我们全家有一个老习惯：星期日礼拜结束后总要到餐厅吃饭。这本该是我们每周固定的家庭欢乐时光，但每次总是在紧张的气氛中不欢而散。我开始感到奇怪。我苦苦思索，一心想找出其中缘故，脑海中浮现出发生过好几回的场景。鲍比是个热情开朗的孩子，非常喜欢在饭店里用餐。他特别喜欢叫带“豪华”这个词的菜，如豪华炸猪排、豪华鸡丁等等，有时我十分恼火。鲍比似乎总不愿要一份普通的干酪汉堡包，一开口就是“豪华干酪汉堡包。”不用说，这总是菜单上最贵的。就是为了这“豪华”两个字。每星期鲍比都要挨骂，餐桌上每个人心里都笼罩着一团阴影。

现在，办公室里只有我一个人，没有一点声响。明天又是星期天，全家又该去餐厅用餐了，那不愉快的场景又会出现吗?我正感茫然，神开始对我说话了：“鲍勃，你指望鲍比吃顿午餐花多少钱?不超过一个什么价格你才会满意?”

“主啊，我不知道。也许 2.25 元吧。”

“鲍勃，一份‘豪华干酪汉堡包’要多少钱?”

“大概 2．75 元吧。”

“你们全家一年有几次一起上餐厅吃饭?”我想了一想：“大概 50 次吧，——如果每星期都上餐厅。”“为什么不算算看一共得花多少钱。”

我说愿意照办，掏出一张纸算出了这两个价格之间一年的差额，一看共计才 25 元，深感意外，睁大双眼望着手里的纸片，满面愧色，真觉得无地自容。此时此刻，我根本不需要任何人告诉我这次对话的关键语句在哪里。

“鲍勃，你爱你的儿子胜过世上一切宝贝，但是你伤害了他的感情。为了这微不足道的

一年 25 元，你伤害了你们父子俩的关系。”

我一刻也没迟疑跑出办公室驱车回家，把艾米、黛比和鲍比都召到起居室。

“整个上午神一直在对我说话，”我说。“神赐给我亮光，我太想和你们分享我的看见，特别想和你，鲍比。”

“知道吗，我们一起上餐厅吃饭的时候我伤害了你?记得我指责你根本不懂菜单的右边是什么吗?”

鲍比用茫然不解的目光望着我，连连点头。

“鲍比，我常因为你叫了价钱太贵的菜对你大喊大叫，你生我的气了吗?”

鲍比热泪盈眶，双唇抖动着想说什么，可什么也没说出来。

“我像你那么大的时候，我的爸爸对我也是这样。这一切我早忘了，可是上午神叫我回想起这多年前的往事。那时我也不知道菜单右边是什么。就为了我点了一份贵点的菜我没少挨你爷爷的骂，心里当然很难受，因此本来应该非常热闹快乐的家庭晚餐，气氛总是那么别扭，那么紧张，最后不欢而散。

“鲍比，我要对你说我非常抱歉，非常难过。其实我是非常爱你的，我现在就告诉你：明天你想吃豪华干酪汉堡包只管叫侍应生送上来，我再也不会怪你了。”

鲍比一头扑在我怀里，激动得哭了起来。我们父子紧紧拥抱在一起，过去的隔阂就在这一刻永远消失了。

我相信对大多数人说来，这只不过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毕竟一个关于干酪汉堡包的决定能重要到什么程度呢?但这件事反映的并不仅仅是汉堡包或菜单，它反映的是一种爱的关系。什么律法能管辖这一类事件呢?没有，除非是爱的律法。

《圣经》说我们不再受律法的束缚，但不等于说我们不受任何准则的统辖。实际上我们现在服从的是一个更高的准则，在《圣经》里这个准则就叫做“基督的律法”(太 6：2)和“使人自由之律法”(雅 1：25)

在恩典之下，神通过使徒保罗对我们说：

“弟兄们，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加 5：13，14)这就是我们的准则，一条超过表面遵守规条的准则。“罗马书”13：10 对这一准则作了总结：“爱是不加害于人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

基督自己宣称：“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 5：17)他的确成全了律法：并非藉着他尚未做的，而是藉着他确实已经做的——他的一生是爱的一生，他活出了全备的爱。

主耶稣基督说：“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 13：35)要做到这一点，只有一条途径：我们必须首先接受神的爱和恩典——听懂他的“音乐”——否则我们谈不上与他人分享。但假如我们接受了神的爱并把爱和他人分享，就可以满怀信心地宣称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正在遵照神的最高旨意而行，因为正是耶稣基督对我们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约 13：34)

第十二章　在依靠中得释放

几年前，乔治来参加我们的布道时，由于童年时代的糖尿病恶化导致双目失明，在黑暗中度过了大半生。他已动过好几次手术，虚弱的身体一直是他沉重的负担。但是，他告诉我生理的缺陷他还有足够的勇气和力量对付，精神和感情伤害带来的痛苦他无力支承：他认为神已离弃了他。

“你怎么会这样想?”我真想知道。乔治告诉我他的经历和在教会里听的道后，我几乎按捺不住涌向心头的怒火。所谓“真理释放你和谬误捆绑你”绝不是笑话，将它奉为金科玉律的大有人在。谬误会给一个可爱的却又敏感的青年带来巨大的创痛，即使没有受到这类误导的损害，压在他肩上的重担他已经难以承担。

他告诉我，他事奉的教会特别强调信心。他不断听到“只要有信心，什么都能做”这样的信条。乔治的牧师总是站在讲台上说类似这样的话：“如果你得了癌症后死去，那是你的过错!你太没有信心了。”

但是他们嫌这样泛泛而论“火力”还不够。每逢星期日乔治到教堂参加主日崇拜时，总会有人把一首赞美歌活页点纸(注)塞在他手里。他们并没有搞错，他们是故意的!歌词衬着虔诚的曲调，反复强调：“也许就在今天，乔治啊，你会有足够的信心自己看见奇迹；也许就在今天，你会坚信神将使你双目复明。”但是不管乔治如何努力鼓足信心，奇迹从来没有出现，他的眼睛始终没有复明。

由于多年来“没有足够的信心自己看见奇迹，”乔治灰心失望，万分气馁。毕竟他接受的教谕是：信心的大小决定一个信徒是否能从神那里得到他所祈求的恩赐。如果没得到能怪谁呢?只有他自己。乔治认为这完全和他自己对上了号。他认为神显然讨厌他，因为他是个“小信的人”。

信心难道是这么一回事?不，乔治接受的教谕根本就不是信心。但受误导的绝不仅仅是乔治一个。成千上万的基督徒像乔治那样陷入错误的教谕中而不能自拔。更多的信徒听说“基督徒必须凭信而活”后决心苦练信心，但一点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做。

尽管过去在布道时我相当自信地给信徒们讲信心，但是连我自己也在为信心苦苦与旧我争战，不敢说已完全得胜。“歌罗西书”2：6 说：“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他而行。”不过我不禁要问：“你如何接受基督?凭信心!那么你如何继续遵他而行?——依然一样——凭信心!”我并没有说错，但坦率地说，我究竟说了些什么，连我自己也不知道。

即使随便浏览《圣经》也不可能没有认识到信心是绝顶重要的，特别是你读到“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罗 14：23)和“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来 11：6)这样的话。因此我们都同意凭信心而活多么重要。但那些令人心烦的问题依然缠着你不放：凭信心而活是什么意思?还有：你如何做到凭信心而活?

首先，正如很多其它问题那样，我们不妨从伪装的真理说起。换言之，什么不是信心，或信心不是什么。

第一，信心不是感情。我在第二章里已经说过，感情只是对我们所思考的一切的反应。它能不断产生，但迟早总要消逝。《圣经》很少说到我们的感情应该如何，但用大量篇幅论述我们应该做什么。很多信徒在主日崇拜中向神表决心作许诺，心情非常激动，以为这就是

信心。但是崇拜一旦结束，音乐一旦停止，他们又回到现实中，驱车回家。教堂里的激动场面已经过去，他们的激情也就烟消云散，过份依赖宗教感情的结果只能是高空滑车似的情感大起大落，最终导致沮丧和捆绑。信心的操练可能会带来情感的变化，但情感本身不是信心。

第二，信心不是在理智上接受教义。有时我们只要求信徒理解并接受我们对教义的立场、对其它无所求，以为信心属于智力范畴，因而铸成大错。雅各在他的信里论述的正是这种谬误："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雅 2：19)在某种意义上，即使撒旦的信条也不错!他知道神是谁；他知道三位一体是什么；他知道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而受死，然后复活，坐在天父的右面。但是他和神的关系对头吗?根本谈不上。当然信心是有它理智的一面——要操练信心你需要正确的引导——但是仅在理智上接受教义本身并不等于信心。

我在布道时总是用一个简单的比喻来说明理智的信和真正的信心的区别。我站在讲台后面，指着前排一张椅子说："我可以坦率地告诉你，我完全相信假如我坐下，这张椅子一定能支撑我的体重。是的，我坚信这张椅子完全可靠，心里没有丝毫疑惑。这是真理。但是对这张椅子我并没有表现出《圣经》所说的信心。在《圣经》里信心这个词包含着'依靠'和'信赖'。不管我理性上怎样思考这个问题，在真正坐在这张椅子上之前，我对它的支撑能力的估计并非出自《圣经》所说的信心"。因此，信心是指在相信的基础上你准备如何付诸行动；相信那张椅子能支撑我的体重并不等于真正坐上去。信心总是用具体行动对真理作出反应。

第三，信心不是指挥神的权柄，乔治的经历就是这种谬误的最好例证。他的导师所说的"信心"根本不是什么信心；那是独断专行，两者有天壤之别。真正的信心意味着神永远是主宰，人永远遵照神的旨意而行。换言之，神认定某事为好或作了一项承诺，我闻风而动，按神吩咐而行，坚信依靠神必得成效。独断专行就是蓄意颠倒我们和神的位置。人霸占了主宰的地位，企图用"信心"作为权柄迫使神听人的指挥!假如谁强调信心是一种"权柄"，假如谁强调信心的大小，我们必须向他打开"红灯"，警告他不可主从倒置、独断专行!

事实是，信心本身根本没有权柄。信心的价值存在于它的对象，即你究竟信的是谁。信心就像吞咽。有人会说："你要活命就要吞咽。"第一次听到，似乎有点道理。但吞咽也能致死!并不是因为吞咽你才能活着；吞咽了食物你才能活命。但是你也可能吞咽毒药而丧命，所使用的人体生理器官和为活命而吞咽食物一模一样!同样的道理，信心并不能救我们。信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使我们得救!

看待这两者的区别还有一种方法：我们不妨把信心比作普通变速汽车上的离合器。假设你刚买了一辆迷人的跑车，兴致勃勃地开着车带我去兜风。跑车就像从发射塔腾空飞驰的火箭在高速公路上奔驰，你得意洋洋，深为你的新跑车自豪，我也兴奋极了，情不自禁地欢呼："真是神了!这离合器真了不起!好神妙的离合器!"

"了不起的离合器?"你会怎样看待我?你一定会认为我是个白痴，是吗?我不该这样赞美离合器，该得到称赞的是那高功率的引擎。离合器不能产生动力。离合器只能把引擎发出的动力传递到车轮上。在这个意义上，信心就好比离合器，信心本身并不具备能力，只有神才有能力!信心只是联系神的能力和我们人类的中介。正因为如此，信心没有大小的分别。人们看到我在教会里的事奉，总是这样对我说："你真是个大有信心的人。"我对人们说："我并没有人们常说的'巨大的信心'。我有一个全能、伟大的神!"你有了一个全能、伟大的神，就不需要"很多"信心——只要有足够的接受他和他的道的信心就够了。正因为这样，主耶稣告诫我们："你们若有信心象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棵桑树说：'你要拔起根来，栽在海里，'

它也必听从你们。”(路 17：6)

一个人的信心大小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神的旨意。主耶稣给我们的告诫意思是：假如移栽这棵桑树是神(作为主宰)的旨意，你(作为遵嘱而行的人)移栽这棵桑树时所需要的是完成此事的信心。问题的实质总是“神怎么说?”我们的信心应该和亚伯拉罕所说的一致：“且满心相信神所应许的必能做成。”(罗 4：21)在乔治所接受的错误教训中，神实际上成了神话里的瓶中魔仆；对主人唯命是从，不敢怠慢。独断专行根本不是《圣经》真理，其实倒象巫术。

至此为止我只概括介绍了一些关于信心的基本认识。假如我们开始讨论凭信心而活，就必须正确掌握这些基本原理。假如要举例说明怎样在日常生活中操练真正的信心，我们只需看主耶稣。通过亲身经历我终于认识到这一真理是最重要的、“失踪了的拼图拼件”之一，最后是神为我找回来并组装起来。

在我刚蒙恩得救以及此后很长一段时间里，“耶稣基督就是神”是在我心目中占主导地位的真理。这条真理改变了我的生命，我一直紧紧拽住它不放。但是有些与这条真理有关的问题我无法解释。一天晚上，两个自称是“耶和华见证人”对基督的神性提出挑战，硬要我解释清楚。他们问了我一连串问题：“如果基督就是上帝，他在向谁祷告?他怎么也会疲倦，也会饥饿?再说，他是神，又怎么可能死?在福音书里有好几节经文记载着：耶稣说他的父亲比他更(伟)大：还有好几处记载着：耶稣说有些事情他自己也不明白。综上所述，他怎么可能是神?”

当时，尽管我对《圣经》有关基督的神性的记叙了如指掌，这些问题我却不能回答。我满怀激情捍卫基督的神性的真理，但对他的人性认识不足，一旦要我解释基督的神性和人性的关系，难免捉襟见肘，不知所措。例如“哥林多前书”15：45，47 说：

“经上也是这样记着说：‘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末后的亚当成了叫人活的灵。……头一个人是出于地，乃属土；第二个人是出于天。”

耶稣就是神，过去是，今天是，而且将来也是神，他的神性一丁点儿也没有被削弱。这是条真理，我坚信不移，但我忽略了一个重要事实：他并没有以神的身份活在地上。在他的 33 年生命中，他以一个完美无缺的人即第二个亚当活在地上。因此，在神的心目中，耶稣基督是自从亚当堕落后活在地上的第一个义人。为什么?因为他拥有属灵的生命。正因为他拥有属灵的生命，每一天他活在地上都要完完全全依靠活在他里面的父亲耶和华。每天耶稣把自己的人性作为容器献给天父，对生活在地上的人类显明神的生命。正因为如此他才能说：“人看见我，就是看见了父。”几千年来神第一次可以作为一个人展现在地上的人类的眼前!

即使对像我这样熟知基督的神性的人(我们完全应该这样)说来，对基督居然没有以神的身份活在地上总是想不通。请听听他自己的话：

“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约 14：8-10)

耶稣基督完全按神的要求，按地上每一个人的生活方式生活在地上，但神并没有否认他的神性。很多人会问：“你怎么解释他行的神迹?”我的回答乍一听会十分难以理解，但都是千真万确：耶稣基督从来没有因为他是神而行过什么神迹，尽管他确实是神。基督所行的每一个神迹实际创造者都是他的父亲上帝，是上帝通过作为生活在地上的完美无缺的人的儿子

耶稣基督创造的!

耶稣一生对神的态度始终如一："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 5：30)他说到"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约 5：36)，他多次解释："我没有凭着自己讲，唯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什么、讲什么。"(约 12：49)他反反复复强调的是：他活在地上完完全全依靠他的天父。

这对你、我意味着什么?耶稣在十字架受难的前夜告诉他的门徒，他走后会给他们送来圣灵：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 14：16-19)

主耶稣基督继续解释说，藉着圣灵他将住在他们里面，就像天父曾住在他里面一样："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 14：20)

耶稣基督为我们献出了生命以便把他的生命赐给我们，以便通过我们活出他的生命!这就是全部福音的精髓。在地上的 33 年生命旅程中他为我们树立了完全依靠、因信而活的典范，神要世人效法基督，过依靠的生活。藉着他走上十字架，将我们因罪而应遭受的惩罚揽到自己身上，以便在神圣的上帝面前勾销我们的罪，但事情还没有完。他从死人中复活，将他复活的生命赐给每一个信他的人，恢复人分享和表明神的生命的能力!只要我们像基督一样生活，即凭信心生活，我们在基督里面的生命就会在我们日常生活中得到释放。所谓凭信心生活，就是完全依靠住在我们里面的神。但是"完全依靠的生活"对人说来是一个很难把握的概念。我听到过的最好的解释是依安·托马斯少校的"三重连环锁"：凭信心生活就是我们对神的爱；对神的爱必将导致对神的完全依靠；对神的完全依靠必然的结果是对神的完全顺服。

从耶稣基督的一生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生活模式。律法第一条即最大的诫命是"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太 22：37)只有基督能完全恪守这条诫命。他生活在地上的每一刻都爱他的天父。由于这种真挚、深厚不渝的爱，他过着我们已经看见的完全依靠的生活："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 5：30)他完全失去自己的态度，使他一生都能完全顺服天父的旨意，最后在客西马尼园，即使面对时刻逼近的、为承担我们全部罪愆而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恐怖，他依然矢志不渝，顺服到底，祷告说："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 22：42)

作为得神厚爱的儿女，我们应遵从神的教训，按照基督的模式生活：爱主、依靠主、顺服主。我们只有按这既定程序安排我们的属灵生活才能经历神为我们命定的真正的自由和生命；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按神的旨意顺服神。不幸的是历史上和当代的基督教教义均旨在敦促基督徒顺服神的旨意，忽视了爱神和依靠神的必要性，没有爱神和依靠神为前提，顺服神只是一句空话，永远办不到。

没有一颗真正要学会爱神的心，我们就会失去顺服的动机，除非因惧怕惩罚不得不顺服。反之，没有正确理解完全依靠的生活、即凭信心生活，我们不会有顺服神的能力，最后不得不重复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说过的经历："我所愿意的，我并不做；我所恨恶的，我倒去做。"(罗 7：15)对上述两者任何一方如有误解，即作为动机的爱或作为能力来源的完全依靠，都将不可避免地导致回归律法。假如你不明白为什么基督徒的生命的道德与世人相比

不见得好多少，原因就在这里。离开了神命定的模式，我们就失去了真正顺服的动机和能力。

好吧，那么我们该怎样学会爱神呢?这本书要讲的正是这个问题。我已从好几个不同角度详细说明：不管我们多么乐意或多么殷切地感到应该爱神，单凭我们自己我们没有能力产生对神的爱。《圣经》说得很清楚："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约壹 4：10)我们必须先接受神对我们白白的爱和接纳才能学会爱神。"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约壹 4：19)

正是神白自的爱和恩典——他白白赐给我们的、在耶稣基督里面的完全赦免，公义、接纳和生命——改变了我们的心和生命。

"若因一人(亚当)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罗 5：17)

这就是我们的动机。

我们的能力从何而来?耶稣用了一个很简单的比喻解释我们在他里面的生命："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弃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 15：5)耶稣说他是葡萄树，我们是枝子。想一想枝子的功能是什么。一条树枝能生产果子，或者说一条树枝能结果子吗?它能结果子!假如你把树枝从树上砍下来、把它放在地上，它能结多少果子?一个也不能。树枝没有生产果子的能力；它只是"挂果子的架子"。但是树枝只要发挥它所赐予的功能，即紧紧连着树身、让树身的生命穿透它自己整个身体，就能结出累累硕果!

请注意与树身相连的枝子的其它一些情况。它们并没有拼命干活。它们并没有被"扔在火里烧了"，也没有想过要离弃树身。事实上它们根本没有为自己考虑什么，也没有打算结多少果子。毕竟考虑这些事不会有什么作用。这些枝子把开花结果这样的大事也完全交托树身。它们唯一关注的就是每时每刻从树身汲取生命的供应。

你是否发现这个例证对我们基督徒的属灵生命有着宝贵的启示?你我都不必造属灵生命!只有基督才有能力。我们的责任是保持完全依靠和乐于接受的态度——和耶稣 33 年来对天父的态度一样——基督就会在我们里面造出他生命的果子，即"加拉太书"5：22，23 所称的"圣灵所结的果子"。

基督徒们都一致公认顺服是神对我们的期望，真正有争议的是如何做到顺服，即"你准备如何做到完全顺服神?"神在他的教训中已清楚地告诫我们：没有顺服的心，只是在律法下的顺服，他毫不足惜。基督曾两次引用"何西阿书"6：6："我喜爱良善，不喜爱祭祀；喜爱认识神，胜于燔祭。"

两次引用这节经文都是对只重律法而无视心灵的回答。他通过使徒保罗把正确的途径告诉我们："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 12：1，2)

保罗所说的是一种完全交托的态度。他提出的动机是"以神的慈悲"。什么是"神的慈悲"?是我们在前面的十一章一直在讨论的神的爱和恩典!他说现在你能做的最合情合理的事，就是毫无保留地把你自己献给无限爱你的神。

请注意，保罗并没有谈到承诺，承诺和交托截然不同。承诺是我向神许诺要做的事；交托是把我自己的一切，包括我的生命都放在神的手中，按神的旨意安排，就像以第一次世界

大战为背景的电影一样：激烈的堑壕战正在进行，阵地上炮火连天，机枪在疯狂扫射。不久一个士兵从战壕里撑出一面白旗，在空中挥舞。“我们投降，”他说。“随便你们怎样处置。我们一身病痛，精疲力尽，再也支撑不住了。”保罗要告诉我们的就是这种交托自己一切的一切后完全的释放。但是我们投降的并不是敌人!我们投降的是满有慈悲、满有慈爱的神，我们的天父，他将以纯全的智慧和权柄看顾我们的生命。我们既已明白神爱我们，还犹豫什么?

保罗规劝我们把自己完全交托给神之后提到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心意更新而变化。”换言之，要让神开始教你真理，让真理来取代你人的思想的谬误。这样你就能开始根据神的道，从神的立场、而不是从人的立场看待你自己和你的生命。正因为这个缘故，我才在前面的十一章如此广泛阐述信徒在基督里面的身份。明白你自己究竟是谁是必不可少的。你必须先认识到你是一只“蝴蝶”，然后再考虑如何学会飞才有意义。

我们要向神交托自己的一切，最根本的一条是交出我们所有的个人权利。在这里我并不是说像选举权之类的公民权，而是我们生活中常追求的目标：得到幸福的权利，成名的权利，公平待遇的权利，知遇的权利，自我独立的权利，等等。

为什么要向神交托这些权利?理由很简单：你不可能既保留这些权利又常存感恩的心。信心的生命的精髓是知恩感恩。这是贯穿全部《圣经》即“旧约”和“新约”的一条红线，浓缩在“帖撒罗尼迦前书”5：18 中：“凡事谢恩；因为这是神在基督耶稣里向你们所定的旨意。”

我接待前来咨询的信徒中有好几个为了什么棘手的事心焦如焚，几乎无法自制。“我陷入了困境不能自拔，神的旨意是什么?”他们都问我同一个问题。

“你确实陷入困境，但神的旨意究竟是什么我也不清楚。”我回答道。“但是我知道神指望你在困境中感恩谢恩。”

为什么神要我们凡事谢恩，甚至遇到棘手的事也要感恩、谢恩?因为感恩是我们在神里面的信心的具体表现，我们感恩就是相信他会实现他在“罗马书”8：28 所许的诺言：“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把我们的生命交托神、通过谢恩表达我们的信心的结果必然是出人意外的自由和平安：

“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神所赐的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 4：6，7)

这条真理广泛应用在我们日常生活中，我目睹的最鲜明的见证是一对名叫里德和玛丽安的青年夫妇的经历。里德曾和其他几个家长带自己的孩子到俄克拉何马参加一次野营旅行。离开他们在达拉斯的家之前，他六岁的女儿温蒂对她妈妈说：“妈咪，我可以坐我的小朋友的汽车去俄克拉何马吗?她没伴，怪寂寞的。”玛丽安答应了，旅行团出发了。当时天下雨了，马路又湿又滑。还没走多远，温蒂坐的那辆汽车因引擎发生故障突然失控。司机竭尽全力想控制车速和方向，但挂在车后的拖车剧烈地左右摇晃，失控的车冲过了公路上的中界线，撞上了迎面驶来的汽车。共计 26 辆车首尾连锁相撞，但不可思议的是全团的孩子们绝大部分安然无事；伤势最重的一个女孩也只是一条手臂骨折；温蒂却是例外：她被抛出了汽车，当场丧命。

几星期后的一天，我和里德坐在同一辆送葬车里。这一次他为好友斯蒂夫送行护棺，这个年仅 32 岁的年青人因患癌症久治无效与世长逝。令人惊讶的是，里德依然和平常一样平静、自若，只是眼角挂着一丝泪痕。他并不象常人那样因痛失爱女悲痛欲绝，神态举止和周

围的人们没有什么两样。

“里德，”我轻声对他说，“想必那场车祸太可怕了，你很难忘掉。”

他微微一笑，说：“那是必然的。”

“告诉我，”我壮着胆子问：“你是怎样对付这一切的?你怎样学会神给你做的功课、如此平静地接受温蒂的夭折?”

“让我把这一切慢慢告诉你，”他说。“玛丽安和我是这样看待这一切的。假如六年之前神就来对我们说：‘里德和玛丽安，这里有个小女孩，是我的女儿，名叫温蒂，她只能在地上活六年。我需要有人能在这六年里爱她，照料她，教她认识我。因此我想问：知道我提出的以六年为期的条件后，你们愿意接受她吗?’玛丽安和我都会异口同声地说：‘哦，主啊，当然愿意。把她交给我们吧。’

“我们都感到神确实就是这样安排的。他早就知道温蒂只能在地上活六年。我们乐意为这六年中的每一年感谢神，因为温蒂为我们的生活增色。我们非常怀念她。我们痛哭过，我们还会为她流泪，但是我们都知道我们会再见到她的，为这一切，我们感谢神。”

多么感人至深的态度!面临人生不可弥补的损失，做父母的依然怀着感恩的心!有了这感恩的心，他们把自己所有的权利都交托给至高无上的、慈爱的上帝。正是因为他们对痛失爱女的反应是完全的信心，这对年青夫妇此后一生一直福杯满溢，平安喜乐。你认为爱女死于非命是悲剧?不错!但是藉着他们心爱的女儿的死，他们夫妇俩发现了“罗马书”8：38，39的真正涵义：

“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

我和乔治分享了这对年轻夫妇的见证。乔治终于明白，他双目失明是出于神，神藉着肉体视力的丧失，开启了他属灵的眼睛，让他看到了神的慈悲和大爱，他决定向神致谢，把自己完全交托给神。在那次布道培训班上乔治找到了真正的灵里平安。18 个月后，他离开了世界归到主的怀抱。他的母亲后来给我写了封信，告诉我乔治说过去的 18 个月是他一生中最喜乐的日子，因为在他生命的这最后一段旅程他终于认识了基督。完全依靠基督之后，乔治发现基督确实像他自己宣称的那样无所不在无所不能，人所有的需要，他都能满足。

注：“赞美歌活页点纸”指的是专为盲人所用的点字歌本。

第十三章　在恩典中长进

自从那一天我流着泪一边驱车沿着高速公路缓缓驶向达拉斯市中心、一边向主呼求还我蒙恩得救的喜乐后，十多年过去了。

当时我的祷告是："主啊，求你把我带回初信时。"我不知道神对我祷告中提出的要求会怎么回答。奇妙的是：当时神没有满足我的要求，我现在高兴极了!今天我再也不想回到初信的日子。今天我对主的爱和恩典既然已有清楚认识，也明白活在基督里的真正涵义，就再也不想回到对主的了解如此缺乏、如此肤浅的初信时。盼属灵生命长大的基督徒从来不该向后看，基督徒的着眼点应该是前面的路程。

由此我想起了《圣经》里摩西带领以色列百姓出埃及过红海的历史。神从来没有指望以色列百姓滞留在沙漠里。他吩咐他们只管向前行进，走向应许之地。在那里他们可以吃树上的果子，喝井里的水，尽管树不是他们栽，井不是他们挖。但是由于他们不信不虔，拒绝去神为他们安排的地方，他们既害怕前进，又不能返回埃及，只能滞留在沙漠里，饱受饥渴煎熬。他们逐步明白自己所处的困境后开始大声抱怨，责怪摩西把他们引入歧途。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他们居然怀念在埃及老家的"好时光"!摩西提醒他们：在埃及他们只是被主人踩在脚下的奴隶；但他们无动于衷，天天在沙漠里苦苦挣扎，他们怨天尤人，叫苦连天，甚至连做奴隶他们也羡慕嫉妒。

我们基督徒明明听到了神步入安息的呼唤——藉着耶稣基督完全安息在神白白的爱和恩典的真理中——但却充耳不闻，这和当年出埃及的以色列人有什么两样?我们是基督徒，不能走回头路，不能再次堕落，正如蝴蝶不能回头再做毛虫一样。既然不愿前进，只好将就凑合在沙漠里安顿下来。既然我们打算在沙漠里住下去，我们最好尽可能安排得好一点，住得舒服些。实际上我们正是这样做的。

我们亲手培育的教会使我想起了一座真正沙漠中的城市——内华达州的拉斯维加斯。只要认真想一想就知道，拉斯维加斯实在没有什么特别理由继续存在，但为了要充分利用内华达州境内唯一合法大赌场的"资源"，人们决心把这座城市办成度假者的胜地。于是拉斯维加斯成了美国设施最完备、赌徒搏杀最激烈的赌城——它座落在大沙漠的中心，一个除了来赌钱谁也不愿涉足的地方，更不要说前来定居。如果你想寻找刺激、满足肉体的情欲，拉斯维加斯也许是你所能期望的最理想、最舒适的地方。

当代的教会也造了一座"沙漠中的繁华城堡"，俨然是一座"属灵的拉斯维加斯。"表面看来它相当漂亮，但小得可怜：宽 9 英里，深只有 1 英寸。它确实够得上豪华绚丽，有时还真令人动情，令人激动，也会让你忙碌紧张——但为时不长。在我们心灵深处不时有一个微乎其微的声音向我们发问："主耶稣基督说到'丰盛的生命'真就是指这些?"相当长时期里我满足于教会这种华而不实的布道方法，认为对基督徒属灵生命的长进完全有效。但久而久之它失去了昔日的魅力，我不再相信、甚至厌弃这套布道方法。因为这和舞台上演戏没什么两样。今天我万分感谢神，因为神让我结束了这段沙漠一般干涸的经验，完全唾弃这种布道模式。接着神回答了我的呼求，把我带入我从来不可能想到的崭新的生命里。

神常听到信徒向他祷告："主啊，仅仅得救我不满足。老的一套已不能使我饱足。我要和你建立真正的属灵关系，我要在这真正的属灵关系里认识你。"对那些灵里饥渴的，对那些谦卑的，神总是给予应答，带领他们进入真正的自由。耶稣给了我们承诺："你们祈求，

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太 7：7)　我们可以不断这样祈求，因为我们知道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 3：20)

“希伯来书”的作者把这种生活叫做“安息日的安息”。起初，神在六天里创造了天地万物，“就在第七日歇了他的一切的工，安息了。”(创 2：2)“希伯来书”4：9，10 这样解释其中的属灵涵义：“这样看来，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因为那进入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样。”换言之，神指望我们坚信不移：耶稣基督成就了一切，不需要我们再做什么才能被主接纳。也就是说：“神的工已经完毕，你安息吧！”

但是，我们必须明白：这“安息”并不等于懒散。我不敢想像有谁还会比主耶稣基督更勤奋，但是他总是在安息。我们灵里要安息，但在神的道里我们得到的教训是勇往直前，紧紧握住神为我们预备的一切。神召唤我们在恩典中长进！

在恩典中长进的教谕是贯穿《新约》始终的主题。因信而活不是消极被动的；它需要坚定的意志和毅力，坚信神和他的道是你唯一的真理标准，从而将信心应用在日常生活中。使徒保罗说：“……当恐惧战兢(柔和谦卑的心)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2，13)请注意，保罗并没有说你们必须为“得救而工作”，而说“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第十三节说得很清楚：“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我们扮演的角色是竭尽全力彰显神已经在我们心里完成的工。

神不需要你的努力。他已拥有足够的能力，他需要你随时听候调用，也就是说，随时准备将你的身体完全献给基督，供基督所用，正如基督 2000 年前把他的身体完全献给天父一样。我们了解这个秘密后应该更加勤奋，更加努力，但不要过度劳累以至精疲力尽。记住是基督自己对我们说：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 11：28-30)

信徒不会在我的办公室得到他们所需要咨询的答案后就从此止步不前，也不会因为负上耶稣的轭马上就属灵称义！负上耶稣的轭意味着甘心情愿做他的门徒，即一生效法基督。这意味着把我们一生都托付给基督。当然这完全的交托会给你带来难处，你会因此遭到世界的唾弃和敌视，会承担大量艰苦的工作——但你总不至精疲力尽，无力担待。耶稣的轭也意味着安息、平安，意味着与他紧密相联的属灵生命的满足。

我们不致精疲力尽的第一个原因是我们所行的并没有与我们的真正身份相悖；我们只是活出了我们自己：在基督里面的新人！“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并和神分享了神的神性(彼后后 1：4)　(——《圣经》原文为“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译者注)我们并不感到与在我们生命中运行的圣灵有冲突(尽管肉体会抵制)。在回答神藉着圣灵给我们的敦促时，我们的魂经历着极大的平安和和谐。

我们不致精疲力尽的第二个原因是我们没有靠自己的能力创造生命。基督自己在我们里面并藉着我们产生他的生命。“我也为此劳苦，照着他在我里面运用的大能尽心竭力。”(西 1：29)这真是一种奇妙的生命形态！对世人这完全是个奥秘，但是对接受“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西 1：27)这奇妙信息的神的子民，这奥秘不仅完全敞开，而且还能亲身经历！神造人的明智目的就是要人成为载神的有生命的容器，好让神向他所造万物表达他

的生命。基督藉着我们而生是神使人回归他造人的原来目的唯一的办法；基督活在我们里面就是满足人心最深层需要——对生命的意义和目的的渴求。

假如有一天你接到美国总统打来的电话。“你好吗?”他问道，似乎你们真是老朋友，闲聊了好一会。“呃，对了，”他接着说：“后天我打算进城去一次，需要用汽车，能借用你的吗?”

你知道该怎么回答。第二天你会在屋外洗车。你会把汽车里里外外收拾得干干净净，还用吸尘器除去所有灰尘。假如你凑巧和朋友交谈，你会找个机会漫不经心似地把话题引到你的汽车：“呃，我不知道明天能不能上街买东西。总统要用我的车……”

接着总统向你借车的不平凡的一天到来了——也许是你一生中最最值得自豪的一天。此后你会把你的车像宝贝一样供奉起来。你甚至会在车上镶块铜牌，上面写着：“美国总统用过此车”，下面注明日期。如果可能，你会不惜一切代价，不断洗刷维修，使这辆车永远与新车一样光彩照人，人见人爱。也许，——谁敢说不可能?——你还会把这辆车捐给史密森学会。(注)

我知道也许我有点过分了，但我作这个假设是有理由的。我们总以为：为一个经过全民选举、在政府重要部门担任重要职务的人提供一件他要用的东西真是天大的荣耀，也许这种想法不无道理。但我们基督徒很少考虑这样一件明摆着的事实：创造天地宇宙的神就住在我们里面：我们生命的每一天他都要使用我们的身体!想想吧，只要你是基督徒，神就住在你里面，并藉着你结出永生的果子!“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10)我可以想出一个更好的理由，以更大热情探讨生命。

尽管正统基督教充满了大喜的信息，依然受到很多人的抵制和反对。一次布道结束后，我往往听到一连串的“但是”、“如果……那会怎样?”、“我明白我们在恩典之下，但是……”、“我知道我已得到完全赦免，只是……”和“基督住在我们里面，这我知道；可是……”。这些“但是”、“可是”和“只是”都是这种抵制和反对的常见形式。他们害怕相信神说的话，也害怕相信神的话的真正涵义。

读经和祷告是信徒最关心两个问题，常引起争议。最近，有信徒问我：“假如你不用律法管住信徒，又怎能保证他们人人都认真读经祷告?”他确实困惑不解，希望我予以解答。我知道他读经十分勤奋，能背诵不少《圣经》章节；但是对他说来这些都只是“规则”和“管教”。在他看来，这一切基督徒都不愿做，要他们天天读经祷告，必须对他们施加压力。

“让我问你一个问题，”我反驳道：“你是否收到过你情人的来信?是否需要有人关照你赶快读读这封信?”如果你和我认识的人没什么两样，你会颠来倒去读了一遍又一遍，反复推敲字里行间的意思!假如你在热恋之中，你自己一定会这样做，根本不需要任何人指点。

“我刚得救归主时根本不需要谁叮嘱我去读《圣经》。直到现在谁也没有教训我不可一天不读经，因为我自己要读《圣经》。我爱主我的神，读他写给我的“情书’真是一种享受。此外，一想到要我活着没有他的道，我就受不了，因为神的道是我的灵粮。耶稣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我之所以天天需要读经，就像我天天需要饮食一样，因为我饥渴!”

“请听听这个例子，”我继续说。假如我是医生，有人来找我，说：‘大夫，我食欲不振。我不是说有时候，我是说我一向没有食欲。’我立即断定此人身体肯定有问题。食欲时好时差是正常的，一向没有食欲就是一种病症，我一定要找出病因!假如一个信徒来告诉我

他根本不想读经，或者不想作祷告，不想和信徒交通、分享，我的反应也必然是这样。这不是正常的，这是反常的——是谬误造成的捆绑的标记。我一定要找出这个谬误，以来自神的道的真理来取代它。

“和我的生理需求一样，我灵里的需求时起时落，消长更迭。我是说灵里的需求不会始终如一，只要起落不达极端程度我绝不担忧。但有时候，就身体而言，我得了感冒，食欲锐减，什么也不想吃。但为了要保持一定体力，我常常强迫自己进食。同样道理，有时候我们对神的道的渴慕会悄然消退，原因是我开始相信律法的谎言，受到撒但的攻击。出现这样情况的时候，尽管心里根本没有读经的愿望，我仍勉强自己捧起《圣经》认真读神的话，仅仅因为我明白我必须用真理更新我的心志。但是，请不要忘记，即使读了经，这一天我灵里的光景也只能属于失常，绝不是我属灵生命的正常状态。我的观点是：一个信徒认识神完全的爱和接纳后就会自觉读神的话，自觉花时间在祷告中对天父说话，渴望与其他信徒交通分享，共同敬拜，相互激励。”

很多信徒常为怎样祷告、学会作决策感到束手无策。他们之所以感到困惑，实际上是因为他们过分求全责备，顾虑重重，把很简单的事复杂化。每当我在生活中遇到一种特殊情况，我总感到只要我明白“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要作出决定就会变得非常简单。我已经作出“罗马书”12：1 说的重大决定——将身体当作活祭献给神，已经把我的意志和个人权利全部交托给神，已经把神的道看作我的权柄和真理的标准。因此，作决定的不是我，而是由神主宰的爱的律!

“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 5：14，15)

因此，有了基督的爱作为动机，决定了将自己奉献给神供神使用，又根据神的道明白神对对付这种特殊情况的旨意，我只须凭着信心按《圣经》的教导去做；至于问题如何解决，我完全交托给神。

我会为一个什么问题烦恼吗?当我明白神统管万有、主宰一切之后，本来该烦恼的问题就化为信托神的机会。我不知道明天我会怎么样，但我确实明白：今天在我里面的基督明天早已在那里!在基督的爱的看顾下，我早已拥有“腓立比书”4：6，7 的应许：

“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

我为我的问题祷告，向神致谢，把一切都交给神，最后问题圆满解决，我又经历了一次异常的灵里平安，丝毫没有受周围环境情况的影响。

我因心情不佳和别人争吵了吗?《圣经》说：

“一切苦毒、恼恨、愤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弗 4：31，32)

因此，在基督的爱的引导下，我找到了被我得罪的人，主动和他消除隔阂言归于好。他的反应会怎样?我不知道。《圣经》说：“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结果如何全在神手里，但是在神的爱的指引下，我会按神的旨意而行：“你不可为恶所胜，反要以善胜恶。”(罗 12：21)

我是否失了业，经不起诱惑要去行窃?神说：“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弗 4：28)耶稣说：“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

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太 6：33)因此，在基督的爱的指引下，我相信在走向社会谋求就业时神会信守供应我的需要的许诺。——这样，我不仅可望自己得到温饱，而且藉着我就业后的经济能力赡养家庭，帮助他人，为今后永远事奉主提供有利的条件。“腓立比书”4：19 说，“我的神必照他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神的许诺就是我的保障，于是我马上行动。瞧，基督徒的生活毕竟不像我们想像的那么复杂!

一个问得最多的问题是：“信徒会不会把恩典的信息当作犯罪的许可证?”我是这样回答的：“如果他们对福音的理解只局限于罪的赦免——也许有这个可能。但只要你懂得基督不仅为赦免你的罪而死，而且为住在你里面而复活，信徒就绝不可能把恩典的信息当作犯罪的许可证!”也有些信徒因为属灵生命幼稚或悖逆，一度利用恩典放纵情欲，因而犯了罪。当然他们顺从了肉体的意志，不久就会发现真正丰盛的生命在情欲中是无法找到的；实际上，辜负神的恩典、放纵情欲后他们甚至会比得救前完全堕落时更痛苦。只要基督住在你里面，你不可能犯了罪却没有激烈的灵里争战。如果你已经长成一只蝴蝶，要你再和毛虫住在一起你怎会高兴快乐?神既然已承诺要教训他的儿女效仿基督的样式，我们坚信他一定会用适当的、充满爱心的管教使他们认罪悔改，走上正路。

请注意，我说的是“管教”而不是“处罚”。尽管这两个词常被看成同义，实际上相去甚远，甚至可说完全不同。这两个概念之所以常被混淆，可能和我们过去父母对我们的管教方法有关。他们管教我们完全出自爱心，用心可谓良苦，但方法是错误的，一旦发现效果甚微就大为恼火、沮丧，转而对我们使用刑罚。我们受了处罚后还不知过犯何在，误以为神和自己父母一样，迟早要对我们使用刑罚，因此时时生活在恐惧战兢之中，其实这简直是大错特错。这个谬误是律法的最后、也是最顽固的堡垒之一，为了要让信徒在神的恩典里安息，必须予以纠正。

让我们从解释什么是处罚开始，还其真理本质。

处罚是对犯错误或触犯刑律的人施加的制裁手段，其目的是报复(使罪犯罪有应得)，而不是敦促罪犯改过自新。处罚着眼于回头检查已犯的罪行，它不受人的感情影响，完全自动施行，为的是维护公正和正义。交通警察因为你超速驾车而予以罚款就是一种常见的处罚。这样的事你经历过吗?就在最近我在高速公路驾车时就受过一次处罚。我并不是有意超速驾车，只是因为在思考电台的工作而没有注意到时速极限，但我愿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公民，因此对警官作了一番解释，我必须说，对我的一时疏忽警官是谅解的，但还是开了罚款通知单。

你瞧，执法的警官对你为什么超速驾车并不感兴趣。你是否故意超速他并不关心，也不想听你那些“开车一向遵守交通规则、从不违法”之类的解释，他只知道那天你违反了交通规则，因此要课以罚款。也许你还会注意到：他看到其他的 50 个司机没有超速驾车，但却没有表示赞许。他只是坐在那里，没人违反交通规则，他就没有任何反应；谁超速驾车或非法超车，他马上行动起来，履行他的职责。这就是处罚。

但是管教完全是另一回事。管教就是训练，目的是培养人的自制和能力，操练人的德行，着眼于将来的良好效果，因此管教和人的感情紧密相联，是一种持续不断的实践。我上中学时是篮球队队员。教练对我们的训练非常严格。为了锻炼我们的腿力，他要我们举杠铃，要我们在露天体育看台的高低两排座位之间不断跳上跳下。为提高我们应赛能力他要我们不断增加训练强度，练得我双腿几乎不能动弹。他为什么强迫我们练得这样苦?因为他希望我们成功!他逼我们苦练并不是因为他生我们的气，而是为了把我们培养成优秀的篮球运动员，把我们的球队训练成赛场上无敌的劲旅!

有一点你会马上注意到，特别是你也有一个像我们这样的教练：对我们接受如此严格训

练的球队队员说来，有时管教和处罚没有什么两样!

但是就其执行者的态度和目的而言，我们依然不难看出两者的明显区别。处罚背后的态度是怨恨和愤怒，其目的是伸张正义；管教背后是爱，其目的是受管教者得益和进步。

这完全是两回事!这两者巨大差别给我们最有益的启示是：在新约之下，神绝不会把他和他的儿女之间的关系建立在处罚的基础上。神对我们所犯的罪的处罚已由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全部担待。我们现在既已是神的儿女，神只可能在管教的基础上使我们认罪悔改。只要我们认识两者的天壤之别，我们就会明白这是千真万确的真理!神绝不会怨恨我们，也不会为了维护公正、伸张正义惩罚我们。他是我们慈爱的父亲，把全部的爱都献给了他宝贝的儿女，教导他们在恩典中长进。

有两条理由这个问题必须解决。第一，因为耶稣说："在世上你们有苦难。"(约 16：33)第二，因为当人们面临生活中的不幸和苦难时无力应付，无奈中只能发问"为什么?""为什么会出这样的事?"甚至还会怀疑："出这样的事是不是神对我震怒的征兆?"

迪姆·斯蒂文有一天在乡间小路上练习长跑时的一段经历就是这条原则的绝妙例证。"我安排好一次充满挑战的旅行，"迪姆从头开始叙述他的经历。"我打算花一星期左右驾独木船穿越荒野到加拿大去。这个地区我曾去过几次，我迷恋那里的迷人的景色。但这绝不是一次安逸舒适的假期，加拿大的这一地区是杳无人烟的荒野，旅途充满艰险。因此我足足花了好几个星期作准备工作——延长长跑训练路程，增加俯卧撑次数，等等。

"我永远忘不了那一天。我在德州华氏九十度的烈日下，在滚烫的柏油路上练习长跑，快要跑完规定的 3 哩路程后我已精疲力尽。就在这时，不知从哪里冒出一个奇怪的念头。我想，如果我的身体会说话，就一定会对我说'你这是怎么了?为什么要这样折磨我?是我得罪了你、惹你发火了?是不是我还有什么没有对付的罪?

"我会这样回答他：'我的身体啊，我没有对你发火。我这样做是爱护你。我有未来的打算，可你不知道。六周之后你有重要使命，天天会要你累断脊梁骨。先要你划着独木船逆水前进，每天划 8 小时；然后你要扛着 75 磅重的独木船和 90 磅重的干粮袋翻山越岭，穿越沼泽地。这样的'折磨'你要饱受一星期。假如现在我让你得到充分的苦练，到时候再苦再累你也挺得住。但要是现在你不进行必要的操练，你必累死无疑。'

"我禁不住敞声大笑，因为这正是我们遭到难处时对神的反应。就像古代的外邦人那样，我们总是想解释周围发生的事。当诸事顺达、一切都和我们自己的设想、打算相吻合时，我们会说神喜悦我们；一旦遭到挫折、遇上麻烦，我们又会说神对我们动怒。属世的人们非常自然地会这样看待周围发生的事，可我们基督徒居然也把这一套带进了教会生活。神为了向我们显明他的爱和关切已尽其所能、为我们做了一切，而我们对神的好意依然不敢相信，不敢接受!"

"希伯来书"12：1-11，假如抽去它的上下文，说的就是主所爱的他必管教。这正是我们遇难时往往对神产生疑虑的生动写照。在这一长段经文里，神教训我们："你们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们，待你们如同待儿子。焉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来 12：7)我们对这一段经文能否理解，取决于我们是否清楚理解管教和处罚。保罗的"希伯来书"是写给希伯来人的，希伯来人是犹太基督徒，那时正面对巨大的压力和试练。他们被禁止进入会堂，遭到摈弃和恫吓，很多人在信仰上动摇。他们开始提出我们今天常问的同样问题："这些事为什么降临到我们身上?这是不是神摈弃我们的征兆?"信的作者这样鼓励他们："不，神并没有摈弃你。不要放弃信仰。要坚持下去!"

这就是“希伯来书”十一章的写作动机。这一章被称为“神的信心之殿”。作者例举一个个《圣经》历史上坚定不移信神的感人事例，说到了：

“他们因着信，制服了敌国，行了公义，得了应许，堵了狮子的口，灭了烈火的猛势，脱了刀剑的锋刃；软弱变为刚强，争战显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军，有妇人得自己的死人复活。”(来 11：33-35)

多么令人激动、振奋啊!假如结果是这样，谁不愿做坚持信仰的英雄?但不幸的是：我们读“希伯来书”第十一章不该停止在这里，而应该继续读下去：

“又有人忍受严刑，不肯苟且得释放，为要得着更美的复活。又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练，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来 11：35-38)

有些坚持信仰的英雄打了胜仗；另一些坚持信主、矢志不移的英雄遭到杀害；但是“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来 11：39)

古代的外邦人把这些骇人听闻的暴行说成是信神的可怕后果，我们当然绝不可效法他们，应该根据真理看待苦难。雅各说：“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的试练中，都要以为大喜乐。”(雅 1：2)

保罗也说了同样的话，并把原因告诉我们：

“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难中也是欢欢喜喜的；因为知道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致于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 5：3-5)

你我将来都会有苦难。在这个败坏的世界上，对付苦难几乎是生活的组成部分。我们并没有从神那里得到苦难豁免权，但神应许与我们同行，搀着我们闯过苦难。他应许促使“万事互相效力，叫一切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罗 8：28)他又应许：假如我们在属灵生命的旅程中偏离了正道，他将会满有爱心管教我们，使我们及时回头；他还应许在我们遭遇试炼时满怀感恩之心，藉着信靠他，经历他的平安和喜乐：最后，他向我们担保任何降临在我们身上的事都不会是他离弃我们的征兆。我们可以把遭遇的任何苦难看作是神的管教，是神在我们里面造就属灵生命的机会。

不管你的前途如何，你可以坚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你不会知道明天你会怎么样，但是你可以坚信：今天爱你至诚至深的基督明天必与你同在。

结　论

“真谛”改变了吗?

一天晚上，我在“人与人”节目回答听众提问时，接到莎伦的来电。

“收听了你的讲道，我非常得益。”她说。“我逐渐明白神多么爱我。但长期来我背负着沉重的精神负担，无法解脱。你能帮助我吗?”她顿了一下，深深吸了口气，继续说下去。

“我今年 19 岁。六年前当我刚满 13 岁时，接连遭到四个叔叔的性骚扰。后来我认识了耶稣，得救归主，不再恨他们。我宽恕了他们，但问题是我们家不时有家庭聚会，总要跟他们四个照面，我不知道应该怎样对待他们。”

对这样一个问题你能在全国有线广播直播节目上说些什么?我知道我只能把莎伦交托给神和神的道。“莎伦，”我说。“我真为你难过。这实在太可怕了，……我甚至不敢想像。这样可怕的经历必然在你心灵上留下创伤和痛苦，但知道你已接受了基督，知道基督正在医治你的创伤，担待你的痛苦，我心里又充满感谢。”

我顿了一下，接着说：“但是，莎伦，我对你的不幸遭遇深表同情之后，只剩下一个问题必须解决——现在你该怎么办?不论是你还是我，或者任何其他人都不可能改变过去。你面临的问题是，现在该怎么办?将来怎么办?‘罗马书’8：28 里有神对我们的应许：‘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但是注意：这一节《圣经》并没有说万事看来都是好的：也没有说万事感觉上去都是好的，更没有说万事简直都是好的。它只说为了爱神的人好(得益)，神要促使万事互相效力。我知道要准确理解这节《圣经》涵义确实不容易，但让我们一起探索。”

“想想吧，莎伦，”我继续说。“你猜想你将来会碰上和你经历相似的女士吗?”

“我相信会的，”她答道，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而且语声哽塞，显然想努力控制自己，不致哭出声来。

“我也这样想，莎伦，”我说。“你认为会碰上多少?”

“不知道，”莎伦答道。“也许好几百个。”

“也许你说对了。在这充满罪恶、苦难的世界上，你很可能会碰上那么多有过和你类似遭遇的女士，”我说。“莎伦，这些女士需要有充满基督那样的爱心和怜悯的人的帮助，最理想的人选是曾经有过和她们类似惨痛经历的主内姐妹。你看，莎伦，我们和基督一样，得神召唤后成为事奉神的仆人。为了做神的得力仆人，我们对人应有怜悯。怎样才能学会对人怜悯?我所知道的唯一途径是亲身经历种种试探和磨难。正是因为这个缘故，“哥林多后书”1：3，4 教训我们：‘愿颂赞归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就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我们在一切患难中，他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

“你看，你有理由应用神‘凡事谢恩’的旨意(帖前 5：18)。莎伦，神是爱你的。为了使你得益，他乐于为你担待你的惨痛经历，使你在灵里得到释放，从磨难里站起来，用你从神所得的爱事奉弟兄姐妹。”

莎伦很快就认识她的惨痛经历中包含的真理。让神更新我们的心意(罗 12：2)必能造就

信徒。莎伦灵里的平安和释放就是生动的例证。我们要实现心意更新，就要从神的角度而不是从人的角度看待自己和自己的境况。对如何调整她的境况和对策之间的关系有了共识之后，我和莎伦继续讨论应该如何对待她的四个叔叔。“莎伦，你不能回避现实，似乎什么都没有发生，”我说。“因此我的忠告是正视这件事，直截了当地对你的四个叔叔把问题挑明。你可以分别对他们每一个说：“我们都知道过去发生的事。我想要告诉你，耶稣基督现在是我的主。他赦免了我的罪，也赦免了你的罪。因此，我也宽恕你。”

“你的四个叔叔中有谁信主吗?”

她回答说没有。

我又问她是否知道如何向还没有得救的人传福音，她的回答依然是否定。

“我来告诉你该怎么办。我们写过一本向人们说明如何认识基督的小册子，马上会给你寄一本。其实传福音很简单，你只要把这本小册子读给渴慕福音的人听就行了。”莎伦听了非常高兴，于是我们结束了这一次电话谈心。

三天后，莎伦又给我打来电话。她说：“上周周末我们又举行一次家庭聚会。你说要给我的小册子没有寄到。我按你说的去做，和四个叔叔分别谈了话，带领两个叔叔认识了主，接受了救恩!”

这真是个奇迹!一个可怜无辜的孩子遭到奸污、人格受到无情摧残之后藉着神的恩典终于站了起来，成为一个意志刚强、满有爱心、满有怜悯的青年女性。她完全有理由自哀自怜，终身抱恨，人们也不会责备她。但她没有消沉。她被赐生命的基督充满，在基督的大爱指引下以神的方式对待所遭受的身心摧残。她完全可以以一个受害者的名义控诉摧残她的人的兽行。但她没有那样做，甘愿从神的角度看待自己——一个已经得到“(她所需要的)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彼后 1：3)的神的孩子。莎伦经历了生命的改变，因为她经历了与耶稣基督的生命互换!现在她灵里得到完全释放，正在帮助其他信徒理解在基督里的释放。

莎伦的经历充分表明了与基督互换生命的权柄。对人们的种种问题仅仅泛泛而论、作一句不痛不痒的回答是不够的，如果我们没有怜悯，缺乏同情，就和自动售货机没什么两样：听到一个前来咨询、寻求帮助的信徒诉说他遭到的伤心事，你马上脱口而出，送上一节《圣经》。要知道即使是像“凡事谢恩”这样的《圣经》真理，用的时间、场合、动机不对，效果可能适得其反：不但无助，而且有害；特别是引用《圣经》节时缺乏爱心和怜悯。要活用《圣经》原则，我们必须具备认识神的爱和接纳的《圣经》基础。假如不是从神的角度看待自己和自己的生命，在遭受磨难时谢恩对我们说来就毫无意义。

仅仅告诫信徒应该马上不再做什么也是不够的。例如，我们刚才说到的莎伦惨遭蹂躏后，心中充满悲愤、仇恨和自哀自怜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怎可能简单武断地叫她马上忘掉她遭受的凌辱和摧残，按《圣经》的教训爱她的仇敌，为那逼迫她的人祷告呢?(太 5：44)要她改变只有一种办法：帮助她培养创建全新的精神支柱和世界。没有新的，旧的就难以摒弃。所谓“新陈代谢”完全适用新旧生命的更迭。

说到新旧更迭，我不禁想起了几天前我在托儿所里看到过的一个孩子。当时他正在津津有味地玩他心爱的玩具熊。谁想夺走他的小熊他非要和他拼命不可!他太爱他的小熊了，没有它怎么行?这小熊给他欢乐。除了父母，他只爱终日与他作伴的小伙伴。怎样才能不打不闹拿走他的小熊?非常简单：给他一只小狗。小狗也会和他作伴，给他欢笑，也许还有其它让一个孩子着迷的“魔力”。它是有生命的、活的；你爱它，反过来，它也会爱你。孩子一旦迷上了这只小狗，就会把他的玩具熊抛到脑后，忘得干干净净。这时候你把玩具熊拿走，

他连看也不会看一眼!

这是一个很简单的例证，但揭示一条涉及人类本性的重要真理。要摒弃一个积习、舍弃一件心爱的事物，首先必须培养新的好习惯或爱上一件新事物。新的必定会取代旧的，就像光明必定驱走黑暗、真理必定摒除谬误一样。《圣经》说："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 13：14)我们应该关注的是神。

《圣经》不仅反复说不应该做什么，而且也不厌其烦地说应该做什么，正是这个道理。"不要偷盗；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污秽的语言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时说造就人的好话。""以弗所书"4：22-24 就是这一原则的总结：

"……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像神的恩典完全改变了莎伦的生命这样的事例，我至少还可以再说一百个，真希望有足够的篇幅一一写出来。当然这很难办到——把这些信徒的奇妙经历都写出来印成书，足以"装备"整整一座图书馆。这些信徒的经历证明真理确实能使你得到释放。有些人继续就一些神学问题争论不休，甚至吹毛求疵，蓄意挑剔，妄图否定《圣经》真理。但是，俗话说："布丁好坏，不尝不知。"用属世的自然法则是无法解释真正的福音改造生命的权柄的。

如果确有什么原则说明在恩典下释放了的生命，依我看来，那就是"加拉太书"5：13"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主耶稣是这样看待自己的生命的："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 20：28)他又说："施比受更为有福。"(徒 20：35)保罗也说："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腓 2：3)

耶稣说："人子(我)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假如你在谁身上看到了这种"不是要受人服事、乃是要服事人"的态度的开端，就可确信"基督教的真谛"已得着他的心。没有基督生命的、肉体的人绝不可能拥有这种博爱、自谦的胸怀；只有奇妙的福音才能创造它。假如不是创造奇迹的神在做工，你如何解释像莎伦那样的人饱受凌辱摧残后对待她的仇人的态度和行动?

本章的标题是"'真谛'改变了吗?"回答是："丝毫没有。"基督教的真谛从来没有出过任何问题!神的救恩的信息也没增添什么新的内容，被罪人接受后就能奇妙地改变他的生命，就象早年这信息唤起千千万万罪人归主一样。问题并不出在救恩的信息上，而是出在我们身上。我们远离了在基督里面的丰富，陷人律法的泥潭。

太阳可以晒硬湿土，但却熔化了石蜡。同样道理，救恩的信息可以使骄傲的人刚硬不羁，但却感动谦卑的人的心。"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 4：6)为什么救恩只赐给谦卑的人?因为只有谦卑的人才会接受救恩。谦卑的人发现神总是那样满有恩慈和怜悯。不论是男人、女人，还是男孩，女孩，只要怀着真诚的信心来寻求神，神就会为他打开爱的闸门。他一直在对你我说：

"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

听着，打开你的心扉，你就会发现基督教的真谛是一个人——活生生的主耶稣基督!

译后记

鲍勃●乔治撰著的《基督教真谛》没有深奥的理论，也没有严肃的说教；全书十三章所写的，只是一个基督徒对基督教真谛的探索，以及他如何依靠神的话语和《圣经》的教训走属灵的道路的亲身经历。作者根据自己的经验和与他分享、交通的信徒在探索真谛的过程中所经历的试炼、苦难与挣扎，全面、深刻地分析了一系列信徒普遍感到困惑不解的问题，深入浅出地点出了信仰中的误区，用《圣经》的基本教训指明了正确方向，从而揭示了基督教的真谛。

执笔翻译之前，译者曾废寝忘食反复诵读全书，深感得益非浅。从书中记载的众多信徒身上，我找到了自己的影子；因为这些信徒在信仰上所遇到的问题，我和很多其他信徒们一样大都经历过。这些信徒接受了鲍勃●乔治的启导后找到了真谛，属灵生命都得到了长进；我尽管没有当面聆听鲍勃●乔治的讲道，但是读了贯穿全书的救恩、生命的精辟论断和真见灼识，我和书中的信徒一样，走出了信仰的误区，认识了真谛，灵里得到了释放。

阅读此书后，我心里产生了一个不可抑制的欲望……把全书译成中文，使中国千百万基督徒和我一样，从这本宝贵的论述救恩和生命的书中汲取属灵的真理，得到生命的长进。感谢迴音团契的鼓励和帮助，从版权转让、经费筹措到译稿审校，一一作了周到、细致的安排。“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基督教真谛》中文版能得以出版发行。当归功于神的祝福和带领，神藉着本书所成就的必将远远超过我的预料。如果中国的基督徒读了本书后属灵生命得到长进，能真正找到基督教的真谛，我将会感到由衷的喜乐和欣慰。

道　真

主后一九九五年二月